

第七期

雙月刊
BIMONTHLY

教育資料與研究

EDUCATIONAL RESOURCES
AND RESEARCH

205
9
館圖書室

國立教育資料館編印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廿八日出版



▲本（八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本館教育研究發展委員會議假台中市私立中國醫藥學院召開，陳院長梅生親自接待。圖為毛館長連塹贈送紀念品予陳院長。



▲圖為陳院長梅生引導毛館長與委員梁尚勇、黃季仁、林昭賢、林來發等參觀中國醫藥學院中藥展示中心，並聽取陪同人員解說。



▲本年九月二十二日福建省金門縣政府教育局率同各級學校校長及行政人員三十人至館參觀。圖為館長致歡迎辭。



▲圖為毛館長連塹接受參訪團代表致贈之紀念品。



▲圖為本館教育資料組洪主任文向對來賓介紹組務概況。



▲本館八十四學年度上學期教育學術講座於本年十月十一日，假台東縣蘭嶼鄉東靖國小舉行。台北市立師範學院王教授佩蓮擔任講座，講題為環保生活與校園環境步道。



▲圖為王教授佩蓮於講演時，向教師講解何謂活水？教師對是項說明均專注聆聽。

目錄

研

完

閱

覽

室

4

8

國立教育資料館
目錄

教育論壇

- 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與偏差行爲……………江南發 2
 青少年問題的省思國民中學班級常規的經營策略……張酒雄 10
 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與偏差行爲……………盧明志 11
 高雄市首屆高中自學方案入學生與普通生
 心理特質與學業成績之比較研究……………鄒浮安 14
 第二屆高雄市高中自學方案入學生與普通生
 學業成績之比較……………王淑麗 8
 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自願就學輔導方案分發生
 與高中普通生學習能力、學業成就之比較暨自
 願就學輔導方案分發生適應狀況之研究…張麗鳳、李興源 20
 論高中自學方案……………陳榮華 25

教育研究

- 延伸教育改革的擴展——
 記一九九五年全美各州教育協會會議……………李振清 26
 美國高等教育現況、特徵及其發展趨勢……………彭森明 37
 如何建立終生教育體制，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黃富順 41
 低年齡與高人關技能者較不守傳統……………林天德 49
 培育國小英語師資，此其時矣！……………蘇復興 52
 雙語教育教學模式初探——
 試論雙語教育在我國之可行途徑……………陳美如 55
 組織文化與學校行政革新……………陳聖謨 61

教育名詞

- 開放教育、田園教學……………吳清山、林天祐 71

焦點話題

- 輔導要因人而異嗎？……………鍾萬梅 73
 對教育部草擬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之建議……………王湘粟 74
 學生輔導與管教之我見……………余瑞陽 75

管教問題之面面觀.....	王玉麟	76
教育資料		
書類資料.....	徐月鳳	77
非書類資料.....	陳麗卿	80
教育法令	邱森波	82
(一) 國民中學課程標準實施要點。.....		82
(二) 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實施要點。.....		83
(三) 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		85
(四) 專科以上學校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要點。.....		89
(五) 空中大學設置條例。.....		91
(六) 八十四學年度原住民民族籍學生就讀大專校院獎、助學金設置要點。.....		93
(七) 教育部補助大專院校學生社團辦理校際體育活動經費原則。.....		94
(八) 大學生學籍共同處理規則。.....		95
(九) 修正大陸地區專業人士及學生來臺從事文教活動許可辦法部分條文。.....		99
教育訊息		
教育廳重要訊息.....	卓麗卿	101
台南縣教育點滴.....	鍾騰	106
國內教育輿情.....	段懿真	108
國外教育訊息.....	熊宗樺	113
春風化雨		
專訪教育家——劉真先生(上).....	楊永慶	123
勘誤表		100
編者的話		128
稿約		130

本刊經讀者再三建議，期能提供價購服務。本刊自第六期起，即予以回應。欲訂閱者，請詳如封底裏版權頁，謹此說明。又本刊因礙於經費之故，固定贈閱單位以一本為限，請廣為流傳，善加運用。

教育論壇

編者按：在多元的社會裡，如何營造良好的教育環境並規劃良善的教育制度及充實教育內涵，以提昇國民素質，進而讓人生更豐富更璀璨，向為社會各界所關注。本館有鑑於此，於八十三年十一月起分別委請國內師範院校舉辦教育論壇。同時，亦針對現行國內教育制度因時空轉換所衍生諸多教育問題，邀集各界學者專家進行研討尋求解決途徑，以因應社會需求。

日期：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十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一時三十分至四時三十分

地點：國立高雄師大行政大樓十樓

主題：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與偏差行為

主持人：毛館長連塏

蔡所長典謨(國立高雄師大特教所所長)

日期：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廿四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一時三十分至四時三十分

地點：國立高雄師大行政大樓六樓

主題：高雄市高中自學方案入學生與普通生
心理特質與學業成績之比較研究

主持人：毛館長連塏

黃校長正鵠

引言資料

引言人

江南發(國立高雄師大教育系教授)

鄒浮安(高雄中學教師)

討論資料

討論人

江南發(國立高雄師大教育系教授)

王淑麗(高雄中學輔導教師)

張酒雄(國立高雄師大教育系教授)

張麗鳳(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教師)

盧明志(國中教師)

李興源(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教師)

陳榮華(高雄高中校長)

(依姓氏筆劃順序排列)

主辦單位：國立教育資料館

承辦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與偏差行爲

江南發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授

青少年期(或稱青年期)的英文字眼adolescence，源於拉丁文，其原意為「成長」(to grow up)或「趨於成熟」(to come to maturity)，係指介於兒童期與成年期之間的快速成長期。對個人來說，本應是一生當中的黃金歲月，人們對此年華常以青春、花樣、荳蔻等詞藻稱頌，更以「自古英雄出少年」來期許，對父母而言也該有「吾兒或吾女初長成」的滿足感。但是，現今國內的青少年，在快速社會變遷的影響之下，種種偏差行爲或生活適應不良現象卻層出不窮，如傳染般的自殺吸毒、瘋狂似的飆車傷人、做奸犯科、校園暴力、忤逆親長，每一個案的發生，均令成年人驚駭不已，讓成年人深感疑惑，認為現代的青少年在富裕的環境中成長，應該覺得很美滿幸福才對，那裡曉得好不容易才將其拉拔長大，滿懷成龍成鳳的希望，卻常常在一夜之間化為泡影，很多的父母陷於敗家子的折磨痛苦之中。對青少年本身而言，不但沒有成長的喜悅，反而常覺悲哀、苦悶、迷失、徬徨、失落，因而「瘋狂年少」或「慘綠少年」卻是很多現代青少年的寫照，使家庭、學校、社會面對這批社會變遷後所產出的新新人類，其教育力量完全失去作用而顯得束手無策，不禁令有心之士要興起「富不過三代」的憂心，台灣從光復後迄今，歷經前兩代「祖輩的創業及父輩的守成」而締造的經濟奇蹟，引以為傲的「台灣錢淹腳目」果真過不了三代，要敗在現今屬第三代的青少年手裡嗎？

對於現今青少年種種偏差行爲的出現，一般人往往僅從表面認為是由於青少年一時的好奇、年幼無知、尋求刺激、喜好冒險、或為發洩苦悶所致。事實上偏差行爲問題的癥結所在並非如此單純，而是有其內在的心理歷程的，因此欲期家庭或學校教育的施教措施對於青少年偏差行爲的預防與矯治能夠發揮實效，非先從青少年發展的心理歷程有清楚的認識不可。鑒於心理學的研究在認知心理學的引導下，「社會認知」(social cognition)研究領域正如雨後春筍般的興起，其中針對青少年期社會認知發展的特徵所開拓的「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adolescent egocentrism)，更適合用於解釋青少年偏差行爲背後的心理動因，因此，特引用此一理論以提出國內在當前快速變遷的社會環境之下中等教育施教的重點供大家省思。

一、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的特徵

社會認知的研究是在處理人們瞭解和思考發生在他人及自己身上的心理事件。在瞭解他人方面，其焦點是在他人的思想、情感、意圖、動機、及人格的知覺；在瞭解自己方面，注意力是集中在個人對自己與他人的不同之觀念的發展、自我形象、自我概念、及自尊的成長等問題上；在社會關係的瞭解方面，則著重在友誼、公平、權威、及社會和政府的概念(Grusec & Lytton, 1988)。雖然認知並不是一種社會的活動，但是有關心理歷程的思考經常隱含著社會行爲而具有社會的成分。我們針對他人採取何種行動至少一部分是我們思考他人的腦海裡發生什麼事的作用所致。如果我們想到某人在痛苦中，那麼我們就會設法要幫助他。如果我們認為某人故意絆倒我們，與我們認為這種傷害

是一種意外的話，我們的反應是會截然不同的。同樣的，我們針對他人採取何種行動也受到我們如何思考我們自己的作用，如果我們缺乏自尊，則我們的行動就可能沒什麼肯定與信心，這也就是為什麼社會認知已是一項重要的研究領域的原因。

社會認知理論不同於其他多數的發展理論，它是由許多不同的學者、不同的理論、及不同的研究取向所構成的一個新綜合理論體系，包含著許多小型與次型的理論模式，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即是社會認知理論其中之一。「自我中心主義」一詞原是由瑞士心理學家皮亞傑(Jean Piaget, 1896~1980)在其認知發展理論中所提出，用以說明個體在運思前期(preoperational stage)與環境互動的過程中，因為無法明確區分主客體交互作用的性質時所表現出來的一種普遍性的思維特徵。此一特徵並不帶有自私自利、唯我獨尊，或只顧自己的意思，而是指個體在面對問題情境加以解釋時，只會從自己的觀點著眼，不會考慮別人的不同的看法，亦即只能主觀看世界，不能客觀地予以分析(張春興，1994)。其後，美國心理學家艾爾肯(Elkind, 1978)受皮亞傑的影響，針對青少年期「形式運思期」(formal operation stage)的組合、反省、及構思的新心智結構能力予以擴展而提出青少年期自我中心主義的特徵。艾爾肯(Elkind, 1967)指出自我中心主義雖然是認知發展上的消極性副產品，但它卻可提供做為認知層面與情意、動機、感情等層面的橋樑，可溝通認知結構與人格動力兩方面的研究。

依照艾爾肯(Elkind, 1978)的觀點，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傾向可由「想像觀眾」(imaginary audience)及「個人神話」(personal fable)兩個相關特徵來說明：

(一)想像觀眾

青少年在認知發展上進入形式運思期，開始能運用抽象的、符合形式邏輯的推理方式去思維以解決問題，而能夠思維他們自己的思想，也開始有能力把別人的思維歷程概念化。但是，由於青少年缺乏經驗，致使無法區別他人思維的直接對象與他們自己所關注的對象，其主要原因是他們的生理和心理在短短的時間內產生極大的變化，使他們的心神被自己身心的變化所困，而把自己的外貌特徵認為比什麼都重要，而在其腦海中構想出一些不斷在注意其言行舉止外貌的「觀眾」，而覺得自己乃正在觀眾面前的舞台上進行表演。觀眾雖然是想像的與虛構的，但卻也會像他自己一樣地讚美或批評自己。

(二)個人神話

另一個與想像觀眾互有關係的歷程是過度區分自己的感受與別人的不同，致使青少年過分誇大自己的獨特性，其部份原因是他們覺得對許多人而言，他們是多麼的重要，致使青少年往往自以為他們的信念、感情、及理想都是非常特殊的、舉世無雙的，而且認為別人都不可能有和他相同的情感，總是認為沒有人能夠瞭解他們。這類自認為獨特的情感、思想、和經驗，事實上並不存在，而是一種「自欺欺人」的謊言，但這些卻是許多青少年日記上最普遍的題材，青春期可說是這種自我中心思想的高峰期，在青少年的日記上經常會顯現出一種由極端的自我中心對人類無私的熱愛之情所混合的心態，日記成為青少年唯一可以信任、傾吐心事之處，父母經常都會聽到其子女對他們說：「唉呀！你不知道啦，你不能瞭解那種感受……」的語氣。

二、想像觀眾與偏差行爲

想像觀眾的心理往往會使青少年認為自己是別人注目的焦點，自己是舞台上的主角

，而世界上所有其他的人都是觀眾；尤其因這些觀眾是青少年自己的心智結構製造出來的，所以他自覺得特別清楚瞭解觀眾的口味，他知道觀眾都正在注意著他的服飾、髮型、胸部的發展、體能技巧、不正常的行為、生理上的缺陷、及整個身體外貌特徵，他會認為別人都注意到他褲子上的小斑點、他會有咬指甲的習慣、甚至會知道他曾有過手淫等等(Muuss, 1982)。

雖然想像觀眾是青少年無法區別思想的主觀面和客觀面的反映，觀眾是虛構想像而來，在實際的社會情境上並不一定如此，但是它往往會成為青少年各種行為的動機，皮包骨的男孩參加健身課程，在他心中會充滿著觀眾對其新體格的反應，許多青少年熱衷於運動，喜愛音樂或嗜好，在其心理上至少有部分是在對這種觀眾的反應。在青少年階段，許多人都會幻想自己成為一個在觀眾面前表演的鋼琴家、熱門音樂會歌手、出盡風頭的足球明星。事實上，這種想像的觀眾於這年齡階段的青少年相當重要，因為青少年不能再沈浸在過去的成就中自我陶醉，而需要來自外面對他的批評。因此，想像觀眾做為一種動機力量，促使青少年樂於學習，倒不失其積極性的影響。

縱然想像觀眾對青少年有其正面性的價值，但同樣會有其負面的影響。大多數青少年由於全神貫注於自己及他們所想像的觀眾，因此當他們在一起時並不太去注意別人。例如：在正式約會之前，男孩子可能會花費相當長的時間在鏡前裝扮自己使更具吸引力，並想像女友將會對他的反應。同樣的，女孩子也會單為重複地更換衣服、重整髮型，及在鏡前撲香抹粉的花了幾個小時的工夫，也想像男友對她的反應。但是，當這兩個人實際碰在一起的時候，他們在意自己被對方觀察到的部分要比他去觀察對方的為多(Elkind, 1967)。顯然的，想像觀眾使青少年都認為自己是主角，而別人都是觀眾，使這個時期的友誼因為建立在自我肯定(self-definition)與利己(self-interest)的自我中心需求，而不是建立在相互關注和休戚與共之上，致帶有「剝削的性質」(exploitative nature)(Elkind, 1968)。

想像觀眾往往使青少年全神貫注於身體的特徵，致他們把自己的生理特徵看得比什麼都重要，尤其當他具有某種真正的生理缺陷或異常時，這種想像觀眾的心理會更加擴大，他們會覺得每個人的眼光都在看他，認為當他不在場時，他的缺陷就是別人在他背後閒言冷語的話題。這也就是為什麼許多肢體殘障的人，他們小的時候仍能活潑快樂如常，但是當進入青少年期後就變得沮喪，其部分的原因乃是想像觀眾的作祟。

自殺發生在兒童階段的情形很少，但是在青少年期卻屢見不鮮。雖然導致這類缺乏自信心而自戕的決定因素很多，但是想像觀眾就是其主要因素之一。在自殺者之中有一共同的幻想即是去想像觀眾的反應，許多自殺者把他們的行動視為對那些他覺得在排斥他的人的一種懲罰，他們會耽溺在想像那些他死後所留給後人的哀傷和悔恨，這種想像的反應乃是導致自殺念頭產生的強力動機(Elkind, 1978)。

某些青少年在公共場所表現粗野或怪誕不經的行為、奇裝異服、甚至故意對老師或長輩表現不敬的行為、或參與粗暴及冒險性高的活動等現象，都可從這個方式來瞭解，他們主要是為贏得觀眾的佩服、讚許、與喝采。有一種人專門從事惡意破壞藝術、文化的行為(Vandalism)，其動機至少有一部分也可用想像觀眾的心理來解釋，這種人與小偷不一樣，故意破壞藝術、文化，其犯行並非為財物上的獲益(material gain)，而是從其想像觀眾的反應中所拾取到情緒上的獲得(emotional gain)(Elkind, 1978)。

雖然想像觀眾是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的特質之一，但是艾爾肯(Elkind, 1978)特別指出：想像觀眾與許多其他自我中心主義的構念一樣，它並非在青少年經驗漸豐與人情世故較老練後就完全消失，即使是成年人，許多偶然的行為實際上也是為迎合想像觀眾

的反應，尤其是做那些自覺昧於良心的錯事時更是如此，例如偷情的已婚情侶，他們會覺得在旅社或飯店所碰到的人都已知悉他們的風流韻事。

三、個人神話與偏差行爲

個人神話與想像觀眾一樣，也是一種動機性構念(motivational construction)。例如，當年輕的女孩初戀時會被那種全然沒有過的興奮經驗搞得旋天地轉，當她無法分化她與對整個人類來說的新鮮刺激事物之間的不同時，這個女孩會對她媽媽說：「但是，媽！你就不知道那種愛的感受有多好。」同樣的，在個人神話的心態下，年輕男孩會對他老爹說：「爸！在這整個世界上絕沒有第二個人像我一樣，需要一部車子到如此不可救藥的地步！」又如：頸上有顆黑痣的女孩，她會自認為很醜，也會覺得別人都與她有同樣的看法，在這種例子中，年輕女孩有著一種她個人的評價，這種評價對她來說是獨特的，並且假定別人都會有如此的認為，結果就使她覺得自己很醜(Elkind, 1978)。

個人神話既是一種動機力量，促使青少年從事某些行爲舉止，這當然會有其積極性的影響。青少年自認為獨特的，則可能會激起他在其所擅長的音樂、文學、體育、及其他領域努力奮鬥；「獨特感」也可能成為個人的毅力，使能勇於面對各種社會上、學業上、及家庭中所加諸在青少年身上無法避免的考驗和磨鍊。同樣，個人神話與其他各種神話一樣，予人在精神上的鼓舞作用，肯定自己個人的價值。

但是，由於除了會自以為獨特之外，個人神話往往會使青少年認為自己是「永生不死的」(indestructibility)，在這種信念的支配下，會讓人產生一種錯誤的能力感(false sense of power)，過分高估自己的能耐，認為自己是刀槍不入的，永不會受到傷害(invulnerability)的感受，而使個人神話對青年人的行爲也會有負面的效果，因為它會使青年人在帶有毀滅性結局(catastrophic consequences)的關鍵性情境(critical situations)的判斷，諸如：死亡、懷孕、車禍、毒癮、煙癮、酒癮、犯案被逮、婚姻亮紅燈等倒楣的事情，都會認為自己是最獨特的，而只一廂情願的往好的或幸運的一面去想，這些不幸的結果只有別人才會那麼倒楣碰上，而自己永遠是最幸運的，上蒼會特別予以眷顧(Muuss, 1982)。由於這種個人神話，往往導致青少年不顧一切從事冒險活動，做出許多成年人頗不以為然的偏差行爲。例如，有許多的青少年可能在「只有別人才會上癮，我絕對不會」的錯誤想法之下嘗試吸毒，結果一次就欲罷不能。許多的少女與男友幽會，並非她們不知如何避孕，而是她們認為懷孕絕不會發生在她自己身上，於是事先不願防患，而成爲一時快感、長期後悔的「未婚媽媽」。

個人神話如同想像觀眾一樣，當青少年長大成人之後並非就完全消失。成年人也常常會認為自己是特殊的，只有別人才會衰老死亡，而自己不會。當然，這種觀念可做爲抗拒生命中若干無法避免的情緒上和身體上的沮喪之健康性自我防衛力量，倒不失其價值與重要性；但是與想像觀眾一樣，如果把這種神話過份的看重，則會導致不良適應而喪失其真正價值(Elkind, 1978)。

四、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與國內青少年發展的困境

國內三、四十年來社會發展的現況，工業化與都市化可說是台灣經濟社會變遷的主要動向，我們從戰亂走到安定，從貧窮走到富裕；從只求生存的過去，走到活得很無奈

的現在，從一路艱辛中走了過來，由低開發國家躍升為新興的工業社會，成為世界上富裕經濟奇蹟的典範，社會結構在資訊、交通的高速互流下，鄉村也漸都市化了，家庭結構更呈現與過去截然不同的樣貌。在這社會變遷的影響之下，全島各地筆直寬敞的道路掀起了青少年飆車賭命之風，校園中也暴露出重重問題，社會上青少年犯罪行為更急遽增加。雖然隨著社會發展的需要，國內的學校教育的確也曾力求革新，但是幾十年來卻日感欲振乏力，究其原因，可能是學校教學一直昧於社會變遷所帶來的影響，始終以升學辦學導向去應萬變，而無法使教育措施切合青少年身心發展的需要所致。

在原住民社會中，並沒有與我們現在社會一樣的青少年期概念而這些未工業化的社會，在不穩定的週遭環境中，為了幫助一個人從兒童期順利的轉移到成年期，以獲得成年人的地位，都會建立起所謂「通過儀式」(rites of passage)。因為大部分是在一個人性生理成熟開始時舉行，所以又稱為「青春期儀式」(puberty rites)；也因為這種儀式是在承認新生一代的成人角色和社會地位，乃有時又稱之為「入社式」(initiation)或「成年禮」。在我國古代也有類似的儀式，對男孩子所行之儀式稱為「冠禮」、對女子則稱「笄禮」；目前在台灣還留存的有台南的「做十六歲」、「做大人」及台東卑南族每年所舉行的「猴祭」等。

青春期通過儀式最主要的目的是賦予年輕人的成人地位，個人在接受青春期儀式之前他還是個兒童，儀式告終之後，就獲得完全的成人角色，他在個人與社會二方面都擁有了更明確的地位，角色權利與義務清清楚楚，使國人不會帶有任何的緊張或衝突感，他可以開始訂親結婚，建立自己的家庭，在工作中承擔成人的角色，可以參與部落中的自治會議。因此，如果認為原始部落或農業社會所舉行的青春期儀式是一種愚行或迷信的話，實是不智的。因為儀式只是一種象徵性的行為，它是經過抽象化與概念化的，實其背後有著深刻的意義，因而是有其功能的。

青春期的通儀式通常是選定在性生理的成熟開始時進行，主要是因往昔社會營生型態簡單，完全靠勞力及人手，醫藥衛生條件落後，壽命短暫，使個人不得不提早參與勞動生產，甚至十幾歲即須負起家庭生計的責任，無形中使得個人心理上提前早熟，俟生理成熟，透過成年禮，開始擁有成年人的權利，可訂親結婚以社會認可的方式滿足生理的需求，同時也因心理早已成熟而有能力承擔義務。因此，成年禮對當時個人的發展至為重要。

但是社會工業化後，生產結構的轉變，科技的日益複雜，使得年輕人要進入成人社會的生產行列之前，必須先接受長期的教育和訓練，而隨著社會的富裕，致使現今的新生代，幼年在優渥的環境中生長，入學後在狹隘的知識範疇中求學，而且學校教育年限愈延愈長，整個青少年期都在與生活脫節的環境中度過，缺乏人生的歷練而使心理成熟延後；反之，因物質生活的改善，卻使新生代的生理發展加速，青春期提早出現，青春期儀式或成年禮的功能難再發揮作用而日漸消失。台南市的「做十六歲」儀式，雖用意在於慶祝子女已長大成人，父母會帶著十六歲的小孩子遵行古禮一番，儀式之後，孩子只是國中畢業剛考取高中、高職的學生，仍然在學，不得約會、不能結婚、沒有選舉權，無法享有成年人的權利地位，因此這種儀式已失去其實質功能，徒具形式意義。同樣的，台灣山地原住民在整個社會變遷洪流的衝擊下，青少年到平地接受教育或找工作，傳統儀式的功能及行為規範力量日漸瓦解，所保存的成年禮儀式也將漸趨消失，而淪為山地文化園區中樣板的表演節目，僅供觀光客欣賞之用了。雖然國內社會各界逐漸認清青春期通過儀式的價值，內政部於民國八十年元月，將成年禮納入國民禮儀範圍而加以提倡，各縣市政府也隨執政者的意願不定期的舉辦充滿「做秀」意味的成年禮，分別從十

六或十八歲的學生中精挑細選一、二百位受禮者，列隊由主禮者領導上香祝禱、各飲成年酒、及接受各級貴賓的訓示，完全與官方舉行的各種慶典儀式並無二致，如此將社會上成年人慣有的裝模作樣、虛應故事、不切實際的行為特質讓青少年見識一番，便認為青少年參加典禮後，便可「堂堂的邁向未來的人生，擔任起承先啓後繼往開來的社會責任」，實在荒謬。如此形式化的過程，禮成之後，受限於心理成熟的延後，仍不得訂親結婚，不能如同古代成年禮與個人生理成熟有著緊密的關聯，致無法解決現代青少年身心發展失卻平衡所引起的情緒困擾問題。縱使各級學校經常舉行各種典禮儀式，但是其主要目的都是在標示知識能力的成長，而無關於身體的發展，於是在自我中心主義的驅使下，迫使青少年利用成年人所禁止或不引以為然的言行舉止，自己創造青春期通過儀式來肯定自己長大成人，致過分注意自己，而在公共場所表現粗野或怪誕不經的行為，穿著奇裝異服，故意對師長或成年人表現不敬的行為，參與粗暴及冒險性高的活動，稍遇不順遂，則認為千錯萬錯都是別人的錯，別人都用異樣的眼光看他，甚至會因陶醉在想像他死後所留給那些他覺得在排斥他的人的一種報應，而產生強烈的自殺念頭，或不顧一切的從事冒險活動或偏差行為。據此，國內青少年吸煙染毒人口的不斷增加，禁不勝禁，高雄縣鳳西國中三年級學生結婚生子，全國各地飆車蔚為風潮，甚至「蛋洗」派出所等均不難理解。

五、中等教育的施教重點

學校本應是使青少年能夠避免成人世界的過分壓力，使能夠專心從事於學術性、個人自我、及社會性成長的特殊地方，學校也應是可接納青少年的安全場所。因此，學校是個人在青年期極重要的生活環境，不過現今國外很多的學校已是充斥著藥物、性、暴力的禍害，而不再是供學習的安全場所(Atwater, 1992)。同樣的，國內近年來校園中也漸暴靈出重重問題，老師遭學生毆打、威脅、辱罵，校舍設備被學生蓄意破壞，學生抽煙、嚼檳榔、吸食安非他命，同學之間恐嚇、勒索、群架等，使一向寧靜單純的校園環境也衍生暴戾之風，使從事教育工作的老師們也逐漸產生無力感，面對此一窘境，國內學校加以因應的方式顯得不夠積極。因此，目前國內中等教育欲預防與矯治青少年的偏差行為，其施教重點建議兩點如下：

(一)協助學生排除身體發展的困擾

現代人青少年期身心的發展受社會變遷的影響，造成生理早熟而心理晚熟的失衡現象，這是造成這一代青少年情緒的困擾與性行為問題遠比上一代人青少年期嚴重的根源所在。往昔社會文化受禮教的束縛，有關性方面的知識被視為禁忌，而使青春期出現得較晚，只要到達生理成熟，透過成年禮便可使當時的青少年身心發展獲得平衡。但是，社會工業化後，傳統成年禮不再能符合時代的需要有漸受淘汰，體驗形式化的過程，並不能真正滿足青少年需要。當身心發展失卻平衡而導致情緒困擾時，很容易藉著性行為來發洩一時的衝動，而造成終生的遺憾。因此，青少年期身體發展的困擾，學校不應認為這是學生自己及其家庭的責任再漠視不管，當然性教育如以狹義的視為性生理知識的傳授，在學校中推行誠屬不易。然而如肯用心思，開創「青少年禮」儀式，配合現代青少年期身心發展的特質，著重體能的考驗與兩性社會角色知識的傳遞，重新發展適合現代社會所需要的儀式活動；並將過去高中職階段實施多年成效不彰的親職教育活動予以改頭換面，以全校學生為對象，以性教育、兩性關係、生兒育女、親子關係等為教育內

容，使所有學生在活動中獲知為人父母所應具備的條件，對性與婚姻問題的困擾得獲排除，教育功能才能彰顯。因此，新生訓練實應發揮前述青春期通過儀式或入社式的功能才對，但是很少學校從此觀點出發，而都是由各行政單位對新生實施疲勞式的轟炸、教條式的報告規定。筆者近年來從事國中、高中、高職的訓輔評鑑工作時，在與學生的晤談中，從未發現學生對新生訓練有好感的。其次，很多學校對國二學生舉辦大露營，對高二學生舉行公民訓練活動，以及每個學期舉行的幹部訓練，雖然有的學校很認真辦理，但因囿於傳統觀念，認為大露營就侷限在童軍活動範圍，公民訓練活動則一定要與民族精神、道德規範有關，致把活動辦得既形式化又教條化；幹部訓練更只是把幹部集中起來，由訓導處加以訓話、報告、規定而已。另一方面因受升學主義影響，輔導室的工作在學校組織架構中，往往又落入英雄無用武之地。事實上，學校如果能夠把訓輔合一，很多平日教學難以實施的活動，諸如：學習輔導、生活輔導。兩性教育、生涯發展、自我發展、領導統御、人際關係、健康教育、藥物煙酒吸食問題、偏差行為問題、環境教育問題等等，只要適當的規劃，利用童軍活動的方式，小隊或大團體皆宜，動態與靜態活動搭配，都可把這些活動辦得生動活潑且有內容，發揮青春期通過儀式的效果。尤其，畢業典禮的辦理，更應該是以學生為主體，辦得很溫馨感人，除了慶賀知識能力的增長之外，更要滿足學生身心成長的喜悅，而不應使畢業典禮成為校長展現政治資源人際脈絡的機會，及淪為貴賓或政治人物的演講比賽場所，甚至要請警察到校來站崗。無論如何，今天校園內外的大小環境都有很大的變化，學校不能再以傳統、消極、被動的方式辦學來應變，而應以創新、積極、主動的精神使教育活化起來，才能有效因應社會變遷所帶來的青少年期問題。

(二)協助學生增進社會認知能力

青少年期的自我中心主義是個人認知發展上的消極性副產品，但卻可以提供我們瞭解青少年一些問題行為的癥結所在。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的產生係源於青春期之後生理的急劇變化，使他們的心神被自己的身心發展所困，把自己的外貌特徵看得比什麼都重要，過分專注於自我意識，缺乏角色取替(role-taking)的能力，無法設身處地的思考他人的觀點所致。據此可知，青少年很多偏差的社會行為，並非完全由於道德上的邪惡動機所產生，而可能是因社會認知能力未臻成熟所致。因此，教育宜加強學生社會認知能力的訓練與輔導，使學生在系統的學習機會中瞭解自我中心主義對人際關係所可能造成的傷害，進而避免非理性行為。

青少年想像觀眾與個人神話特質的化解或滌除之道，無論是艾爾肯，或其他學者如：魯夫特(Looft, 1972)、拉普斯烈和墨菲(Lapsley & Murphy, 1985)、司騰保(Steinberg, et al., 1981)等人均同意利用社會互動(social interaction)的歷程，亦即透過教育或訓練來培育青少年的「社會角色取替」(social role-taking)或「社會觀點取替」(social perspective-taking)的能力，使他們能在系統的學習機會中認清他自己與別人所全神貫注的對象及所關心事物之間的區別。因此，透過教學和輔導，讓青少年瞭解自我中心主義概念，或許會有助於他們瞭解和處理由自我中心思考所引發的問題。

尤其是讓他們去和帶著與他自己完全不同的個人理論的青少年邂逅，而認清他自己本身所具的缺點，瞭解到別人較為關注的都是他們自己及他們的問題，而不是他，在這種方式下，青少年的「想像觀眾」才會逐漸消除；至於「個人神話」的克服，則在和別人「親密關係」(intimate relations)的建立，與別人產生休戚與共的關係及彼此信任的態度，而發現別人也具有同樣的感受，也曾遭受過和他自己一樣的困擾、挫折、與迷

惑，使他不曾停留在自我中心的人際關係上，瞭解到他個人的經驗並非獨特。

總之，欲化解青少年期的自我中心主義，必須在認知層面上，使青少年逐漸區分自己與別人所全神貫注的事物之不同；在情意層面上，使青少年逐漸瞭解別人的感受，並且將它整合到自己的感受中(Looft, 1971)。司騰保(Steinberg, et al., 1981)與其同僚建議提供早期的工作經驗，包括部分時間及暑期的工作，以促使青少年社會認知的發展，減少一部分青少年的自我中心主義，因為工作經驗對於促進工作者在社會的及認知的發展上具有積極的影響。在工作場所中，青少年必須學會迅速而有效的改變不同角色，在某些情況他必須表現權威性，在另一個時間他又必須表現恭順的行為，而在其他場合他又必須與別人站在平等的地位，尤其在工作中，經常需要與年齡、背景、態度截然不同的陌生人打交道，這些都有助於青少年角色取替能力的發展。

六、結語

檢討國內中等教育因受升學導向的束縛，除了考試科目的智育受重視之外，其他無助於升學競爭的德、體、群、美、技、情諸育均成點綴的「懸缺課程」(null curriculum)；尤其升學競爭乃是最為強調以自我為中心的教育方式，對民主化、多元化社會生活最為需要的素養根本無法在目前偏枯的教育內容中獲得培育，難怪社會上將想像觀眾與個人神話特質呈現在日常生活中的案例俯拾即得。因此，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的探討，確可啟示我們瞭解青少年問題的癥結所在，如何使國內的教育能從升學主義魔掌中脫身而出，使教育正常化而有助於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的化解，培育思考具有理性，行為舉止正常的國民，該是今後努力的方向。

參考資料

- 張春興(1994)教育心理學—三化取向的理論與實踐。台北：東華書局。
- Atwart, e.(1992). Adolescence. W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 Elkind, D (1967). Egocentrism in adolescence. Child Development, 38, 1025-1034.
- Elkind, D. (1968). Adolescent Cognition development. In I. F. Adams (Ed.), Understanding Adolescence. Boston, Mass.: Allyn & Bacon.
- Elkind, D. (1978). The child's Reality: Three Developmental Themes. Hillsdale, New Jersey: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Publishers.
- Grusec, J. E. & Lytton, H. (1988). Social Development: History, Theory, and Research. New York : Springer-Verlag.
- Lapsley, D. K. & Murphy M. N.(1985). Another look at the theoretical assumptions of adolescent egocentrism. Developmental Review 5, 201-217.
- Looft, W. R. (1972) Egocentrism and social internation across the life span. Psychological Bulletin, 78,2,73-92.
- Muuss, R. E. (1982) social cognition: David Elkind's theory of adolescent egocentrism. Adolescence, 17,66,249-265.
- Steinberg, L.D., Greenberger, E., Jacob, M. & Gardugue, L. (1981). Early work experience : A partial antidote for adolescent egocentrism. Journal of Youth and Adolescence, 10,2,141-158.

青少年問題的省思

張酒雄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授

依據法務部犯罪問題研究中心統計資料顯示，青少年各類犯罪案件的年齡層集中在14—17歲之間，其中以國中在學學生居多(楊肅民，民84)。犯罪的趨勢是低齡化，普遍化及嚴重化(中國時報，民77)。低齡化是指犯罪年齡向下延伸；普遍化是指出身自中產小康家庭的青少年也參與犯罪；嚴重化是指越來越嚴重的暴力犯罪，甚至殺人。其他還有麻藥、煙毒大幅增加及女性犯罪人數增高等等。這種情況引起社會大眾的重視，並試圖從各種不同觀點提出預防之道。

江南發教授大作「青少年中心主義與偏差行爲」從青少年心理發展的觀點，對青少年偏差行爲的成因及預防提出一個非常有價值的思考方向。青少年雖然已脫離兒童期準備運思階段的「自我中心」思維方式，但是仍然會陷入青少年期的「自我中心主義」。這種自我中心主義表現在青少年的「假想觀眾」(或譯想像觀眾)和「個人不朽」(或譯個人神話)二種虛構的思維方式上。這二種思維方式都會有負面的作用，可能造成青少年偏差的行爲，甚或帶來不幸的後果。

我們的社會及學校教育對青少年期的「自我中心主義」能否提供合宜的協助？答案似乎不樂觀。富裕的工商社會反而可能成爲某些青少年偏差行爲及犯罪溫床。即使舉辦「成人禮」以使青少年有已成人的感受與榮譽，但形式仍重於實質。早期的「成人禮」是與當時的社會結構互相結合，青少年完成「成人禮」後即享有成人的身分與地位。今日青少年雖完成「成人禮」，但仍然是青少年，仍然不能具有成人的身分與地位，享有成人的權利，盡成人應盡的義務。至於學校教育的施教及活動方式對解除青少年的「自我中心主義」仍然是助益不大。因此江教授在其大作中提出二個協助青少年渡過其「自我中心主義」思維方式的施教重點，即協助學生排除身體發展的困擾與協助學生增進社會認知能力。

青少年問題的成因相當複雜，問題的預防也可以從不同的方向來思考。江教授青少年的自我中心主義來思考青少年的偏差行爲並提供一些處理的策略。這是一個很有意義的思考方向。張春興教授(1994教育心理學)也曾提出假設說：「青少年問題病因根植於家庭，病象顯現於學校，病情惡化於社會」(34及152頁)。張教授是以家庭、學校、社會來思考青少年問題。另外有名的青年心理學者Rice (1990)則從科技、社會變遷、城市化、功利主義、大眾傳播及家庭解體等變項來思考青少年行爲。當然，在這次討論會中我們更歡迎各種不同觀點的討論。

參考資料：

楊肅民(民84) 中國時報元月五日第34版。

中國時報 民國七十七年七月十一日第22版。

張春興(1994) 教育心理學——三化取向的理論與實踐。台北：東華書局。

Rice, F. P. (1990) The Adolescent: Development, Relationships, and Culture (6th Ed.) Boston: Allyn and Bacon.

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與偏差行爲

盧明志

國中教師

林清玄有一次參加教育論壇時，曾說：「好的孩子教不壞，壞的孩子教不好」這樣就不用教了。但是後來我將之歸納—好的孩子，用的字眼是孩子；壞的孩子，用的字眼還是孩子。換句話說，每個孩子身上都有好的部分和壞的部分；也許教育的意義就是要把這些孩子身上好的部分保持、壞的部分盡量讓它不要彰顯，也不一定要改變，只要它能夠去取代就好了。

在國中裡面，現在上課可能跟小學不太一樣，現在國中上課我們稱爲鎮暴時間，可是又沒有鎮暴裝備。雖然江教授告訴我們：青少年都有個人神話及想像觀眾，可是老師一定會發覺，他們並沒有把我想像成老師，所以，每個老師碰到這些學生，進去都要先深呼吸、嘆一口氣，後來，我從青少年的犯罪報告裡面發覺，我們花了很多時間談青少年問題，可是一千個青少年裡面，當他發現行爲困擾，願意去找輔導老師的，只有四成；換句話說，有百分之六十幾，他都去找同儕，他們叫做幹架，如果你問青少年問題現在在校園裡面應該怎麼做，我只能說我們每個老師都很擔心；每個父母都很憂心；每個家裡有不良青少年的父母都很痛心。你擔心的是你怎麼去上課；你憂心的是我的孩子會不會是校園暴力的受害者，可是我們的父母大部分是見了就算、想了就算、說了就算；但是很少去做，原諒我講這句話比較重，也許今天是一個好的開始，因為有這麼好的教授告訴我們。也許小學可以，但是目前的國中到高中，如果智育主義不改、升學主義也沒有辦法改；要落實他們的社會技巧，以及如何與別人相處的方法，通通都不可行，學校課程不教這個，老師也不談這個，看到學生抽煙，沒有想到想像觀眾，也不會個人神話，他只會避之惟恐不及，所以，將前幾天一個實務的個人經驗，跟各位分享，這兩個原則，使我當了十年生活輔導組組長從來沒有被打過，原因是我很怕死。

那天走過廁所，二十幾個男生好像又要打架，其中還有同學拿著機車的大鎖，我感到奇怪，他拿大鎖幹什麼，原因是拿大鎖打架比較不會違反砲刀械管制條例，而且效果又很好，你們說學生喜歡拿西瓜刀砍，因西瓜刀也沒有列在槍砲刀械管制條例裡，但是開山刀有；學生都很聰明，我一進去就看到他們，把打架的傢伙都準備好了。我一進去就說：「哇！這麼多人，是不是在開生日宴會。」學生沒有一個要理我，這個效果並不是很好；我又說：「我跟你們講話，你們都沒有人要理我，我好害怕。」我把想像觀眾發揮到極點，當我看到他拿大鎖的時候；我說：「對，你花了多少錢買的。」（一付很笨的樣子），他們還是不理我，我就說：「一個很害怕的老師，只想知道這個事實；如果我可以幫助，那我們還是可以生日快樂；如果你們讓我幫忙，我就很高興；但是如果你們不讓我幫忙、不讓我了解，我很害怕，我要趕快離開現場，可是我是一個有良心的

老師，我絕立刻報告訓導處，或者趕快去報警，因為味道確是很不對。」那個拿大鎖的，終於講了一句話：「好啦！沒，看你要按怎。」我是用這種方式來處理青少年問題的，我仍然是很擔心；我仍然是很憂心。我也很怕他們打起來，其中如果有我自己教過孩子，或是他們的父母來，你會看到他們哭得很傷心。

但是今天青少年問題，若說是家庭教育的問題，家庭教育會說社會風氣不好，到最後一定會怪到學校—老師不盡責，每個人傳球傳完了，等報紙不報了，我們彼此休息，等開始又出問題，我們彼此又傳球，再請江教授出來，再講一次演講，所以我提出的看法是：我最近一直在跟我的好朋友建議，我也跟局裡的長官反應，也許我們這些老師；應該要像細胞一樣，組成一個叫細胞小組，以後我們應該彼此去互相照顧，彼此應該互相討論；彼此應該互相支援，我不要去管家庭教育是否成功？因為事實上我已經干涉不到。即使學校有設立所謂學校社工員，他可以去做家庭訪問；那也是好幾年以後的事，因為現在老人年金要發，但是如果我們每一個人成立一個細胞小組，你就會發覺，當你遇到困難時，你不會馬上把問題推給學生的家庭，你馬上會把這個問題，和老師們彼此討論，遠比學校要不要上兩性課程、要不要排所謂家庭教育、親子教育來得有效，現在我們老師幾乎在孤軍奮戰，特別對青少年問題，所以你班上帶得好，算你幸運，因為你班上可能沒有這樣的偏差學生，或者是你的方法，剛好這個學生可以接受，可是如果另外一班剛好出現四個問題學生，那個老師是天天痛苦去上學，然後痛苦放學，只要他們到暑假的時候，他們就會說，終於可以休息兩個月，問題又有一個聲音告訴你—暑假是學生最容易犯錯的時候，趕快去家庭訪問，一想到要家訪：好恐怖。盼望我們用這樣的看法(組成細胞小組)，因為我們發覺老師們只要一從師範院校畢業回到學以後，我們在校園裡面，我們孤軍奮戰，面對一個愈來愈嚴重的青少年問題，可是我們不知道跟誰求助，老師今天彼此不會互相鼓勵，甚至會說你好可憐，想完就算了，所以另外那個其實很可憐的人，只好天天被可憐，原諒我們竟然是軟弱。

我常常會說：「律師的職業會被看重，可是現在律師是以律師聯合營業為主，連律師都要走團隊(Team)的工作；醫師也不例外，他們六年換一次證照，這六年之內，他要花很多的時間去學新的東西，就跟各位一樣。」我們今天來這邊，來聽江老師的指導，可是只有這些拿回去校園仍然用不上，你不能把一個青少年找來說：「你有個人神話我知道。」他不甩你；你說你常常有想像觀眾，所以你很注意你的外表儀容，他也不甩你。因為這樣他不進去，他的特質就是現在聽不進去，可是如果有一群老師都是這樣，因此當我們在情緒失控的時候，我們的朋友可以支持我們；就是老師的同事，我們可以拉回來，面對一個個案時，我們有四個老師可討論，而不一定要把江教授請過去，否則的話，以現在的青少年問題，他會最忙，那這樣的話，也許每一個校園都可以成立一個細胞小組，慢慢可以擴散，變成當學生看到老師的時候，知道老師是一群，也許他也把你當成想像觀眾，即使他會挑戰權威，但我從另一個角度觀察，他也會服從權威，只要你是真的夠權威，所以這種東西是一種互相、好像機轉的，有他的壞處，也有他的正面效果。如果能夠抓出那個正面效果，青少年會把你當做最好的朋友。

我想這是我聽了江老師的這個課程，其實我聽了兩次；每次的感觸都不同，每次我回去面對我陽明國中的孩子，從他們身上印證了這兩個東西，我真的深以為憾事，為什麼老師知道，可是又常常去碰，為什麼一個老師罵了學生之後，才又怪學生不尊重我，

可是他知道那個學生眼中不是對他不敬；一個老師也曾經跟我說：「一個學生對他的確是不禮貌，一上課腳就蹺起來。」我說好(那時候我當輔導組長)，我就把家長請過來，家長一到輔導室，腳也是蹺起來，還講了一句話：「幹××，阮子是又按怎？」他坐的姿勢跟講話的態度跟他兒子沒有什麼兩樣；我可以證明一件事，這個孩子他對任何人，通通都是如此，他不是針對你而言。那個老師笑一笑，我就放心了；其實也不用請來，我們本來就可以放心了，他的姿勢本來就是他的特色之一，但是要不要改？要！可是不要因為那個姿勢先過去罵他，再來調整，那就沒有用了。

所以我想這兩個架構，可以提醒我們，孩子需要幫助，但第一個不是引起衝突，孩子需要幫助，但是要先了解，而了解之後，是先包容，也就是所謂的原諒。這樣的話，加上我們是一個有組織、有彼此幫忙的一個團隊，我們可以做得可長可久，小學老師願意參加這樣的課程，對我們國中老師來講，其實是很大的激勵；因為國中生的問題，我們現在會推，是因為小學沒有教好的緣故；你們下次就可以推，是因為幼稚園沒有辦好；幼稚園可以說，是家庭教育、父母的基因有問題。我們都來推嘛！也許推到最後，我們國家統一就沒有問題，你會說，太離譜了。可是就有人這樣子談。盼望站在我們的本位，家庭的確應該負責；社會要負責；可是我最近悟出一個叫0.1的哲學。用100除以3加家庭、學校和社會，每個人除以3之後，會變成有3的無限循環，剩下0.1永遠沒有用；後來我悟出來，如果是老師，我就接納0.1；我回到家，看到我的孩子，我就當家長接納0.1；我如果是社會一個有力的人士，我就從社會的角度，我去接納0.1，如果每個人都接受0.1，那就會出現100.2，那麼青少年問題就會解決了，因為旁邊有兩個人的支持。

We have two ears and only one tongue in order that we may haer more and speak less.

——Diogense

我們有兩隻耳朵，只有一個舌頭，
為的是我們能聽的多和說的少。

——戴奧真尼斯(希臘哲學家，
412; B. C. — 323 B. C)

高雄市首屆高中自學方案入學生與普通生心理特質與學業成績之比較研究

鄒淨安

高雄中學教師

壹、緒論

一、研究動機與目的

政府自民國五十七年實施九年國民教育以來，對國民教育水準及國家整體發展有很大的貢獻。由於近年社會變遷快速，國民中學發展迄今，浮現一些教育問題，常受到社會各界人士議論紛紛，例如能力編班、惡補、越區就學等。七十九年起教育當局力圖教育改革，提出國民中學畢業生自願就學輔導方案(簡稱自學方案)，此項實驗工作自從實施迄今，正反意見頗多。有些人將關切焦點，轉移到這些首屆參與自學方案的學生免試進入高中以後，其學習成績及適應情形如何？尤其進入明星高中者，更受到關注，亦促動本研究之動機。

高雄中學在八十二學年第一學期接受自動方案學生共三十三名，其中二十六名畢業於○○高中，七名畢業於○●高中。高一上學期尚無人休、轉學。下學期，則有三人休學。常據報導自學方案學生在高中普遍適應不良。究竟真正適應程度如何？難道自學方案學生沒有適應良好及程度高的嗎？這些學生沒有個別差異嗎？又其心理特質如何？與一般生比較又如何？等問題，則有待深入探討、評估，而且這些將有助於澄清一些事實真相以及引導今後在教育發展方向上之參考依據。

本研究目的，陳述如下：

- 1.了解自學方案學生的心理特質情形。
- 2.了解自學方案學生的學業成績情形。
- 3.了解自學方案學生的心理特質和學業成績與普通生的比較情形。
- 4.了解自學方案學生各項心理特質與學業成績之相關及預測情形。
- 5.研究結果提供有關單位，做為教育、輔導發展上之參考。

二、研究假設

- 1.自學案學生與普通學生的心理特質無顯著差異。
- 2.自學案學生與普通學生的學業成績無顯著差異。
- 3.自學案學生各項心理特質對學業成績有顯著相關及預測。

三、名詞解釋

1.心理特質：係指加洲心理成熟測驗、理工性向測驗、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貝爾適應量表所測得的智力、性向、人格特質及適應能力。除適應能力，分數愈低表示適應良好外；其他分數愈高，表示能力愈佳。

2.學業成績：82學年上學期以學期成績為主；下學期，則以三次期中考試平均為主（由於期末考尙未考）。

貳、研究方法

本研究主要採用測驗法相關法，並輔以深度晤談之質的研究方法，以利研究結果的討論。

一、研究對象

本研究對象取自就讀高雄中學高一學生（音樂班、體育班除外）共1,084人，含自學方案入學生33人，普通生1,051人。自我概念量表貝爾適應量表樣本抽取普通生44人。

二、研究工具

1.教師自編學業成就測驗：校內各科教師編製之期中考、期末考的測驗。

2.加洲心理成熟測驗(第五種)：台灣大學心理學系編製(民77)，中國行為科學社發行，具有良好信、效度。信度為.32~.80。

3.理工性向測驗：劉家煜、顧吉衛編製(民68)，中國行為科學社發行，具有良好信、效度。信度為.77~.87。效度為.15~.50。

4.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林邦傑編製(民75)，正昇教育科學社發行，具有良好信、效度。信度為.76~.95。

5.貝爾適應量表：詹益霖(民52)引進國內，由於年代太久，吳淑敏(民75)再修訂，信度為.84~.87。效度為.46~.52。

三、實施程序

加洲心理成熟測驗及理工性向測驗於82年9月施測。自我概念量表則83年1月中旬施測。而貝爾適應量表則於83年5月施測。

四、資料處理

1.學業成績方面：以校內各母群平均數、標準差直接比較，並計算成績分配次數及百分比。

2.心理特質方面：智力、性向、自我概念測驗直接對照常模表示，另自我概念分數與貝爾適應分數與雄中所抽測普通生之比較，以t考驗處理。各項心理特質對學業成績的預測以逐步多元迴歸統計。

參、結果與討論(略)

肆、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茲根據本研究發現如下：

1.就整體而言，首屆自學方案學生的各項學業成績、智育總平均、軍訓之平均數均低於一般普通學生；至於智力、性向方面亦同。值得慶幸的是，經過約一學年的自我概念與適應能力則無顯著差異。

2.就個別差異而言，自學方案學生比一般普通生在學業成績、智力及性向方面存有較大的個別差異。有些學生屬於高程度者，在上學期學業方面，有6人(18%)在該就讀班上前二十五名，而下學期則有5人。就全校排名而言，上學期在前六百名者4人，而下學期6人。在智力方面，有12人(36%)在智商110以上。在理工性向方面，有6人(18%)在百分等級75以上。在自我概念方面，在百分等級75以上者15人(45%)。而有些學生屬於低程度者，在上學期學業方面，有20人(61%)在該班倒數五名內；智育總平均不及格者14人(42%)；而下學期在全校倒數一百名者15人(50%)。在智力方面，有13人(39%)在智商99以下。在理工性向方面，有12人(36%)在百分等級49以下。在自我概念方面有11人(33%)在百分等級49以下。

3.就各科學業成績而言，自學案學生上學期成績不及格率較嚴重的科目是數學(73%)、基礎理化(64%)、地理(48%)及英文(45%)。而下學期這四種科目不及格率更加嚴重，由63%到87%。

4.高一下學期自學案學生學業成績之逐步多元迴歸分析，以智力因素預測為最強，約解釋學業成績總異數的42.07%。由於基礎能力不足，造成上課聽不懂內容的嚴重障礙。深度晤談的學業低落主因即在於上課聽不懂，二者關係密切。

二、建議

茲根據本研究發現，提出建議，供有關單位參考。

1.參與試辦自學方案的國中宜全年級確實常態編班：本研究發現自學方案學生的部分學科、智育總平均、智力、性向等能力偏低現象較一般普通學生嚴重，部分原因來自試辦國中留有資優班學生未能納入分發，又參加試辦者入學名額偏多所致，而失掉樣本代表性。

2.國中及學生家長宜加強國中生的生涯輔導：試辦國中為了升學率及學生家長為了望子成龍、望女成鳳的心理，一窩風促使學生儘可能擠入明星高中，而疏忽了學生入高中後的適應能力評估。即使參加高中聯考者亦然，若孩子自學案分發成績或聯考成績排名正好在明星高中錄取臨界點左右，則宜審慎地評估進入明星高中的適應能力如何？若評估是成功率小、失敗率大，則宜填下一個志願的高中，入學後成功率較高，孩子讀書生涯才會勝任、快樂。否則壓力沈重，連連失敗，心情很難開朗。

3.主管教育單位宜慎重核定各高中自學案入學名額：若核定過多，可能造成低程度者進入較前排名高中的低程度高錄取現象。

4.主管教育單位宜政策性辦理寒假期間的公立高中轉學生考試：根據本研究發現，約有1/3~1/2自學方案學生不宜繼續在高度競爭的原高中就讀，寒假轉學生考試對於

課業不適應的學生有重新分配其他高中的正面教育、輔導功能。自學案既是政策性實驗，其轉學輔導亦需以政策性後續處理，以彌補實驗後的創傷者，較符合研究實驗倫理。

5.學校方面宜儘可能實施數學、基礎理化科補救教學：對象宜一視同仁，包括成績不佳的自學方案學生及聯考入學生。唯目前自學方案學生參與意願不高，學校通盤考量後，暫未實行。

6.學校輔導教師、導師及任課教師宜繼續加強部分自學方案學生的心理輔導；雖然自我概念及各項適應迄今與一般生在平均上無異，但少數低者，仍需注意輔導。

7.社會人士宜尊重自學方案是多元化教育方式的一種選擇：自學方案學生亦如聯考入學生一樣，經學習後，成績有高或有低，並非全部不佳而強力排斥，宜以平常心，持平之論繼續觀察、評估。

8.自學方案學生的評估研究，宜長期追蹤探討：本研究僅是自學方案學生在高中的第一學年階段性評估，仍待長期追蹤研究，如此才能真正了解其發展全貌。

參考資料

台灣大學心理學系(民77)，加洲心理成熟測驗第五種指導手冊。台北市：中國行為科學社發行。

吳淑敏(民75)，會心團體經驗對高工學生適應能力與人際關係效果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正昇教育科學社製表(民80)，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百分等級對照表。台北市：正昇教育科學社發行。

林邦傑(民75)，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指導手冊。台北市：正昇教育科學社發行。

詹益霖(民52)，貝爾適應量表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劉家煜、顧吉衛(民68)：理工性向測驗指導手冊。台北市：中國行為科學社發行。

說難行易

林語堂

孔子曰：可與言而不與言，失人，不可與言而與之言，失言。韓非也標「說難」之義。孔子又曰：邦無道，行危言孫。從此我們也可以發明「說難行易」一條學說。龔子曰「聖者語而不論，智者論而不辨」，論語社同人誚學者會議如蚊子釘象鼻，實則自己既語之，又論之，又從而辨之，不聖不智，也在做釘象鼻愚不可及的勾當。中國人顏皮蠻厚，既如象鼻，論語之言論尖利，又不如蚊嘴，豈不又患了聖人所謂失言毛病？然則何以自解？曰：知其不可而言之而已。龔定盦曰：「古之民莫或強之言也，忽然而自言，或言情焉，或言事焉，言之質不同：既皆畢所欲言而去矣」。我們不敏，也只取「忽然而自言」之義罷了。

——選自「論語」第三期(民國廿一年十月十六日)

第二屆高雄高中自學方案入學生 與普通生學業成績之比較研究

王淑麗

高雄中學輔導教師

一、適應能力方面：

首屆高雄中學的自學方案入學生與同年級的高一學生在貝爾適應量表上的四個層面—健康適應、情緒適應、家庭適應、社會適應以及總適應均未達顯著差異，這顯示兩組學生在適應能力上無顯著差異，這是個好現象。在高雄女中的相關研究裡，亦得到相似的結果。此類研究發現代表著自學生無論男生或女生進入所謂「明星高中」之後，無論性別如何，高中一年的生活適應能力與普通生一般。

二、學業成績方面：

首屆高雄中學的自學方案入學生，在高一上學期成績上，其基礎理化、數學、基礎生物、英文、電子計算機及基礎地球科學成績皆落後普通生十分以上。而高雄女中首屆自學生在第一學期的期末考方面，落後普通生達十分以上的科目為數學、英文、地理和基礎理化，其結果與高雄中學雷同。這結果亦顯示無論男生或女生在基礎學科的數學、基礎理化及英文等基礎，不如普通生好。但是，自學方案學生仍有其個別差異存在，不可一竿子打翻一艘船人。

三、第二屆自學案學生的學業成績方面(與第一屆比較)

以高雄中學高一上學期成績為例，由表一得知除體育多一分外，其他各科成績，自學案學生皆比普通生落後，其差距，由最大至最小排列，依序是數學，差十二分；基礎理化差十分；基礎生物差八分；英文差六分；基礎地球科學差五分。總智育平均則差五、三分。藝能科的音樂、美術、工藝則差距很少。此一結果與首屆自學生比較，已有明顯進步，與普通生的差距已拉近很多。例如智育平均由差距10.22分縮到5.3分；基礎理化由差距17分縮到10分；數學由差距15分縮到12分；英文則由12分縮到6分；基礎生物由14分縮到8分；基礎地球科學則由10分縮到5分；電子計算機簡介由12分縮到3分。

其次，就自學案學生上學期成績全校總排名而言，由表二得知，有其個別差異，總排名1—200名者5人(4%)，201—400名者15人(11%)，401—600名者23人(17%)，601—800名者17人(12%)，801—1000名者38人(27%)，1001—1132名者41人(29%)。換言之，居前600名的共有43人，含佔自學案學生的32%，約佔三分之一人。而排600名後者有96人，合

佔68%，約佔三分之二；倒數100名內有32人，佔23%。此一現象亦比首屆自學案學生進步很多，可喜的是(1)首屆無人在前200名，而第二屆有5人(4%)，(2)首屆在倒數100名內者佔48%，而第二屆則只佔23%。

再次，就自學方案學生在就讀班級班名次而言，由表三得知1-10名者有17人(13%)，11-20名者有19人(13%)，21-30名者有21人(15%)，31-40名者40人(29%)，41-50名者有42人(30%)，而班名次在倒數五名內者26人(19%)，此一結果顯示雖然在41名後的人佔30%，但比首屆自學案學生進步很多，可喜的是(1)首屆無人在班上前十名，而第二屆有13%；(2)首屆在倒數五名內者佔61%，而第二屆只佔19%。

綜合言之，自學案學生與普通生一樣，有其個別差異，在進入高中就讀時，學生家長、國中老師等人員，宜評估未來高中三年就讀能力如何？而不只是評估有機會入學而已，畢竟「就讀機會」未必等於「就讀能力」。

表一 第二屆自學案學生與普通生上學期成績平均數、標準差(校母群)之比較

		國文	英文	公民	歷史	地理	數學	基礎理化	基礎生物	基礎地科	電子計算	音樂	美術	工藝	智育平均	體育
自學生	M	72	64	81	70	65	53	64	64	67	72	76	76	67	66.61	75
n=139	SD	5	13	5	10	8	16	10	7	8	11	7	5	7	7.09	4
普通生	M	74	70	81	73	69	65	74	72	72	75	78	78	68	71.91	74
n=981	SD	6	11	6	9	8	14	9	7	9	11	6	6	7	6.63	4
M 差距		-2	-6	0	-3	-4	-12	-10	-8	-5	-3	-2	-2	-1	-5.3	1
M 差距		4				1		2	3	5						
嚴重順序																

表二 第二屆自學案學生上學期成績全校總排名統計

總排名	1-200	201-400	401-600	601-800	801-1000	1001-1132
人數	5	15	23	17	38	41
百分比	4%	11%	17%	12%	27%	29%

*倒數100名內32人，佔23%。

表三 第二屆自學案學生上學期成績班名次統計

班名次	1-5	6-10	11-15	16-20	21-25	26-30	31-35	36-40	41-45	46-50	51以上
人數	5	12	13	6	8	13	22	18	17	24	1
百分比	4%	9%	9%	4%	6%	9%	16%	13%	12%	17%	1%

*班名次倒數五名內者26人，佔19%。

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自願就學輔導 方案分發生與高中普通生學習能力 、學業成就之比較暨自願就學輔導 方案分發生適應狀況之研究

張麗鳳、李興源

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教師

本研究主要目的有二：一為探討本校首屆高中自願就學輔導方案分發生(以下簡稱自學生)與普通生學習能力、學業成就之比較；二為了解本校自學生在學業及生活上的適應情形。

本研究旨在探討普通生與自學生在學業成就、學習能力方面之差異，針對此目的分別以組別(普通生及自學生)為自變項，而以樣本在第一、二、三次期中考及期末考成績與「高中系列學業性向測驗」上的語文推理、數量比較及總分分數為依變項，以獨立樣本t考驗進行統計考驗本研究之(一)、(二)項假設，再根據資料分析的結果進行探討並分析原因。

另自學生在學業及生活上的適應情形方面由研究者邀請自學生就普通生與自學生國中生活的差異；自學生國中生活狀況；人際關係上的適應；課業上的適應狀況；父母對自學生學習狀況的看法；情緒上的適應；自學生對自學方案的建議等主題發表感想、意見，由研究者錄音後加以彙整，並以原貌呈現不加入研究者個人的看法。

壹、本研究之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本研究以高一自學生與普通生為對象，探討兩組學生在學習能力及期中(末)考之學業成就有無差異，並藉訪談以了解自學生在學業及生活上的適應情形。經由統計分析後，綜合上述的研究結果，本研究提出下列幾點結論：

(一)學習能力方面：

普通生與自學生在語文推理、數量比較、一般學習能力三方面都有顯著差異，普通生在語文推理、數量比較、一般學習能力三方面均高於自學生，換句話說普通生的學習能力顯著地高於自學生。這可能是普通生在學業成就高於自學生的原因。

表一 二組學生在語文推理、數量比較、總分之差異情形

能力量數	統計組別	平均數 及	普通生 N=431	自學生 N=14	t值
語文推理	M		35.19	26.86	***
	SD		5.44	6.23	5.60
數量比較	M		34.63	20.71	***
	SD		5.54	6.03	9.20
總分	M		69.83	47.57	***
	SD		8.12	8.21	10.06

*P<.05 **P<.01 ***P<.001

(二)學業成就方面：

1.就科目而言：六個學科在四次考試中，自學生各科平均分數均低於普通生，其中英文、數學、基礎科學和地理四科四次均達顯著差異水準，國文科三次達顯著差異水準，歷史科一次達顯著差異水準。

2.就各次考試而言：四次期中(末)考中，自學生總平均分數均低於普通生，前三次差距逐漸加大，第四次拉近頗多。自學生不及格科數平均為3科，普通生為2科，自學生比普通生多一科。

3.就班級與全校排名而言：自學生均在中數以後，其中有8位平均名次在該班倒數五名佔53%；就全校排名而言自學生亦均在中數以後，其中有8位在400名以後佔53%，換句話說所有自學生均未達本校學生的平均水準，且其中有53%的自學生學業成就低落。

表二 自學生15個樣本四次考試排班名和校排名

自學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班 排 名	一	26	28	49	46	49	27	47	49	49	45	29	50	30	41	
	二	35	14	49	48	50	41	40	48	49	48	16	50	38	36	
	三	32	18	49	47	50	35	42	49	49	42	49	40	50	49	48
	四	18	38	49	47	48	19	35	43	48	43	47	24	50	26	28
	平均	28	25	49	47	49	31	41	47	49	46	47	27	50	36	38
校 排 名	一	342	404	491	466	478	220	407	476	489	473	436	262	490	275	348
	二	319	240	492	486	488	450	449	476	484	489	487	218	491	424	410
	三	339	346	492	482	490	313	417	478	489	432	488	420	491	465	453
	四	286	425	491	486	436	168	312	397	465	448	480	243	487	270	284
	平均	321	329	492	480	473	289	396	457	482	461	473	286	490	359	374

班級人數=50人 82學年全年級人數=492人

(三)自學生適應狀況訪談結果：

1.普通生與自學生國中生活的差異：

(1)普通生國三時常從早上考到放學但我們國中時考試次數少，通常快到月考才考平時考，常從早上玩到下午。

(2)普通生還有機會複習以前的課程，而我們連國三的進度都快教不完。

(3)學校(新興)雖為我們辦模擬考但由同學自由報名參加；旗津則未辦。

(4)普通生到國三時會愈讀愈認真，但我們愈到後面愈放鬆基礎愈差。

(5)老師很少就課程多做深入的補充，或乾脆跳過去不教要我們自修，有些同學就看起來漫畫書來了。

2.自學方案學生國中生活狀況：

(1)學校考題採聯合命題簡單容易得高分。

(2)功課壓力輕，未感受到同學中有競爭氣氛存在而影響人際關係。

(3)均未額外補習加強音樂、美術等技藝課程以求高分。

3.人際關係上的適應：

十二位同學均未感受到老師、同學、鄰居對其有差別待遇存在，但感到自己有一些特殊。

4.課業上的適應狀況：

(1)高中考試多，功課份量比國中重，段考與段考間間距縮短壓力大。

(2)高中成績比國中低很多，很難像國中容易拿到高分，不容易考好。

(3)國中生活較輕鬆，高中課程內容變多，成績起伏大，感到緊張。

(4)目前有四人自願參加本校舉辦的英文或數學的補救教學，有三人參加校外的課業輔導。

5.父母對自學生學習狀況的看法：

(1)因成績不好(若留級)希望自學生能轉學或休學重考(4人)。

(2)父母採鼓勵寬容的態度(如慢慢來，盡力而為就好)(3人)。

(3)父母給子女選擇：若成績有起色則繼續念若讀不好再轉學(1人)。

(4)希望自學生功課愈來愈好，使自學生感受到有些壓力(2人)。

(5)若留級也沒關係打好基礎再念上去(1人)。

6.情緒上的適應：

聯考前因不需參加聯考心情輕鬆，但上高中後擔心實力差普通生一截，覺得自己要更努力要拼一點才行，對此感到有一些壓力。

7.自學生對自學方案的建議：

(1)每班程度不同若以班級常模計算五等第易造成不公平(有11人如此認為)，若以全校或全市常模計算等第會更具公平性。

(2)應全面實施會比部份實施好以免造成立足點之不同。

(3)均支持(12人)全面實施自學方案。

8.自學生中有八位向研究者取回五專與高職轉學考試之簡章參考。

二、建議

自學生和普通生進入高中的管道不同，經過一個學期的學習過程，在學業成就上已表現出顯著差異，為幫助自學生儘早適應高中生活，並依據本研究之結論提出對自學方案的建議：

(一)對高中之建議：

1.自學生和普通生的起點行為已然不同，學習成就自然不同，為使自學生在學業成就上能與普通生齊頭並進，學校對自學生應實施學科補救教學，解決學習困難，並給予適當的心理輔導。

2.自學生屬第一屆分發，欠缺參照標準無法參照其學習能力，以選讀合適的高中或高職，致學習適應不良學業成就低落，各高中應與家長和學生溝通，確實了解學生性向、興趣及能力輔導轉學至較適合之高中或職業學校。

(二)對家長之建議：應選擇就讀適合其能力之高中或高職以免成就低落，造成學習挫折及適應困難。

(三)對國中之建議：應輔導不適合就讀高中之學生選讀合適之職業學校。

(四)對國中教師之建議：對自學班仍應嚴格要求其學習態度與成效，在教學上要能達成教學目標不應過於放鬆。

(五)對高中教師之建議：應瞭解自學生和普通生起點行為不同的事實，對自學生多予關心及個別補救教學。

(六)對學生建議：應認清高中教育乃為進入大學研究高深學術之預備，故課程必然較繁重複雜，若下定決心想就讀高中應於國中階段多加用功，不可因自學方案之實施課業壓力減輕而荒廢學業。

(七)對方案之建議：

1.雙軌制對自學生不公平，宜全面實施自學方案使學生就讀高中時起點行為一致。

2.宜彙整並公布各高中職自學生學業成就及適應情形之報告供下一屆自學生選校時參考。

3.可實驗比較將自學生分散在各班與集中在一班的教學成效。

註：本校八十二學年度原有15位自學生，高一時有4位轉學，其中3位轉到高職，一位轉到高中；另有1位休學重考五專，1位退學；計有6位中斷高中的學程，佔40%；9位順利升上高二佔60%。

貳、自學生9個樣本八十三學年度上學期四次考試班排名和校排名：

表三：自學生9個樣本八十三學年度上學期四次考試班排名和校排名

自學生	1	2	4	5	7	9	10	12	14	
班 排 名	一	32	50	46	47	37	46	49	38	45
	二	11	38	42	41	31	45	49	44	38
	三	9	31	36	45	36	48	47	25	2
	四	11	42	40	44	22	22	42	37	17
82年平均	28	25	47	49	41	49	46	27	36	
83年平均	16	40	41	44	32	40	47	36	26	
班級人數	44	44	46	48	48	51	49	49	50	
校 排 名	一	134	50	164	247	211	222	246	203	231
	二	48	38	161	210	154	220	247	228	211
	三	69	31	135	227	209	241	210	99	85
	四	64	42	151	212	114	171	210	188	125
平均	79	40	153	224	172	214	228	180	163	
類組人數	163	63	163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82學年全年級人數=492人 83學年全年級人數=476人

除了中斷高中學程的6位，佔40%外；就班級排名而言已有2位分別居16、26名佔13.3%，表現很好可與普通生競爭；且平均名次在該班倒數五名者只有三位佔20%；就全

校排名(以一二三類組分別排名)而言有1位在中數以前佔7%；其他8位均在中數以後佔53%…其中有2位分別在第二類組147名以後(1位)，及第一類組228名以後(1位)佔13%；除了中斷高中學程的6位外，有13.3%的自學生學業成績大有進步，但是仍有13%的自學年學業成就低落，再加上已因學業成就低落而中斷高中學程的6位佔40%計有53%的自學生有學業成就低落的困擾，與82學年的研究結果一致。

叁、評論鄒浮安先生之研究：

一、學習能力方面：

雄中與小港高中在智力方面雖以不同工具施測，(雄中為加州心理成熟測驗，小港高中為高中系列學業性向測驗)但自學生的智力均低於普通生，其中小港高中自學生的智力更顯著的低於普通生(雄中未進行差異顯著性考驗)。

二、學業成就方面：

1.雄中自學案學生不及格率較嚴重的科目是數學、基礎理化、地理、英文而小港高中之自學生也同樣是這四科成就最低落，且顯著的低於普通生。

2.八十二學年度小港高中自學生班排名均在25名以後，而雄中有6人(佔18.6%)在前25名內；八十三學年度小港高中已有2位分別居16、26名佔13.3%，表現很好可與普通生競爭，這說明並非全部自學生學業成就都是低落的。

三、適應能力方面：

雄中研究結果自學生的各項學業成績、智育總平均均低於一般普通生，但自我概念及適應能力與一般普通生沒有顯著差異，由此可知智力、學業成績與自我概念及適應能力沒有相關，這與一般我們對智力較低、學業成就低落的學生有自我概念低落、適應能力較低的主觀印象有不一致的結果。

四、建議方面：

在自學生的輔導安置上教育主管單位、國中、學生家長、高中宜緊密結合並各自負責自學生由國中學程、分發到高中就學的每一輔導過程，其中教育主管單位宜為國中輔導教師舉辦自學生的生涯規劃輔導研習，並慎重核定各高中自學生入學名額，另應在寒暑假期間為不適應各高中學習的自學生辦理公立高中、高職、五專的轉學考試；國中、學生家長宜加強自學生的生涯輔導使自學生正確了解自己的性向、興趣選擇合適的高中、五專或高職就讀；高中宜盡可能實施數學、基礎理化、地理、英文的補救教學並輔導不適應的自學生轉學至高職或五專。

五、其他：

1.自學生與普通生之智力、學業成績有無差異屬兩個母群的假設考驗似應進行獨立樣本t考驗，才能更精確的求出此兩樣本的差異是否達顯著水準若只比較其平均數之大小，實難說明平均數低多少分在統計學上才有意義。

2. p4第三列「人格特質」應不屬能力指標。

3. p11最後一列「** p>.001」應改為「*** p>.001」。

論高中自學方案

陳榮華

高雄商職校長

一、要研究比較學生學習成績差異，應先確定其『適當』研究對象，否則其可信度質疑，甚至不必研究分析就確定其優劣。例如聯考考取私立學校或一般高中學生，若讓其轉入明星高中就讀，再研究分析其與明星高中考取學生學習成就之差異，保證仍然是考取明星高中學生優於轉入學生。依次類推，其他層次類型學校依然如此。同樣道理，要研究分析『自學生』與『聯考生』學習成就之差異，也一樣是選定『適當』研究對象——資質相近者，始可進行研究，其研究結果也才有價值，才可信而不致扭曲了真正事實。因此我們要強調『請先了解』這些第一、二屆的自學生後再作研究，以免又有失公平而傷害了學生。

二、本市第一屆試辦自願就學方案的學校是新興國中與旗津國中，兩校學生狀況：

1.越區就讀現象非常嚴重，所以歷年來就學率(考取明星學校者)偏低，第一、二屆試辦自學方案，其越區就讀現象尚未改善，尤以旗津國中為甚，據旗津國小教師及本校旗津國中畢業生稱：旗津區各國小『每班前五名』畢業生均『越區』就讀而不留在旗津國中上學。

2.新興國中與旗津國中均設有資優班，依規定資優班學生必須參加聯考，而不得參加自學生分發就學。

三、試辦學校扣除資優生及越區就讀學生後，能參加自學方案試辦學生之素質可想而知，但在升學競爭的環境中，大家『矚著頭』爭擠明星學校而不先了解自己的學習能力，故有應就讀一般高中的學生選讀明星高中，應就讀職校學生選讀一般高中，應就讀私立學校學生選讀高職，於是造成選讀的學校都不適合於自己的學習能力，一連串地『提升』了就讀的學校，其學習成就必然低於該校聯考學生。

四、教育需要改革、改革需要實驗，而實驗的結果則有待時間來驗證，尤其教育乃百年大計，它的難處就在無法於短時間內看出成效，因此雖然整體看來，自學生分發不盡理想，但也不可否認的，仍有部份自學生，能有不錯的學習成果，再加上入學管道多元化、彈性化是目前教育趨勢，因此自學方案仍有繼續試辦的必要，但實施的範圍及技術，則應審慎評估、修正。

五、公立高中高一學生，無論是智育的學年成績或段考成績，自學生均明顯低於聯招生，且除了高師大附中外，其餘六校自學生的標準差均大於聯招生，亦即自學生的成績分佈較廣、高低的差距較聯招生大，此乃自學方案只有『明星學校』參加試辦，及學生越區就讀、資優生參加聯考及採班級常模計算成績等造成的結果，也是造成公立高中困擾的最大因素，因此如何縮短國中自學生與聯招生以及班際之間程度的差異，使自學生方案分發學生亦能適才適所，就讀适合自己能力的學校，享受學習的興趣，是為自學方案應努力的方向。

六、各國中應切實做好升學輔導，讓學生及家長都能了解自己的興趣與能力，選讀適合自己的學習的學校，才能適才適所學得更好更快，不要眼中只有『明星學校』而不管學生之學習能力，教導學生拼命爭擠明星學校，致造成學習成就低落之教育浪費，應及時深切檢討改進。

延伸教育改革的擴展： 記一九九五年全美各州教育協會會議

李振清

教育部駐美文化組組長

一、兼具傳統與現代觀的全美各州教育會議

繼去(一九九四)年七月六、七兩日，由美國教育部(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及「全美各州教育協會」(Education Commission of the States—ECS)在夏威夷檀香山聯合舉辦的「亞太教育部部長國際教育政策論壇會議」(Asian / Pacific—North American Dialogue on the Future Education Policy)之後，全美各州教育協會打鐵趁熱，又在今(一九九五)年七月十二至十四日在科羅拉多州丹佛市舉辦後續性的大型教育研討會。這項實際上是「美國全國教育會議」的學術與行政研討會，除了延伸去年的討論議程內涵外，更重要的是偏重在美國的教育改革、提昇教育品質與內涵，以及面對二十一世紀的前瞻性之教育的規劃，俾能在環球經濟景氣低迷、教育資源短缺、校園安全亮起紅燈之際，結合各州的州長、教育行政主管、學者專家，共同腳踏實地振興美國的教育，以接受二十一世紀的多元挑戰。因此，本屆會議的主題即為「延伸教育改革的範疇」(Extending the Reach of Reform)。

一向對推動教育改革至為努力，而且三年有成的美國教育郭部長理查·瑞利(Richard W. Riley)、次長Madeleine Kunin (Deputy Secretary)也親自參與大會。我國教育部郭部長為藩，原本跟加拿大、澳大利亞、新加坡各國部長也在大會熱烈邀請之列，但因郭部長公務繁忙，不克與會，教育部遂電令本人及駐休士頓文化組劉慶仁組長前往參加。本人因擔任教育部駐美文化參事職務，平日與美國教育部包括部長理查·瑞利在內的教育官員，均保持密切聯繫；同時又與「全美各州教育協會」主席紐曼(Frank Newman)有教育研究業務合作之關係，因而也應邀為大會貴賓，並在七月十四日的「國家教育目標的進展與各國教育改革現況(Progress Toward National Goals: An International Update)」會議中，代表我國報告中華民國台灣地區教育改革的現況，與邁向二十一世紀的教育遠景。由於此次會議深具時代性，本人除了全程參與外，並在大會中與來自全美各州的州長、教育顧問、教育專業組織負責人，以及來自加拿大、澳大利亞、新加坡、日本等各國代表交換心得與意見。「延伸教育改革的範疇」、「發揮教育功能」、「邁向二十一世紀教育的多元挑戰」、「教育政策彈性(Flexibility)」、「教育績效責任歸屬(Accountability)」、「宗教與校園祈禱(Religion and School Prayer)」等話題不絕於耳。

為了提供國內教育先進參考，筆者自丹佛全美各州教育會議中，帶回二十四種教育改革有關的出版品、十卷會議錄音帶，連同拍攝之檔照片，呈報教育部。但願這些撰述

及蒐集的資料，能對我國目前正在推動的教育改革及研究有所助益。

二、參與會議的重要美國行政主管

由於「全美各州教育協會(ECS)」主席紐曼(Frank Newman)及其同仁的悉心安排，加上該會已經建立起的全國性聲望，備受聯邦政府教育部及全美各州州政府肯定。ECS平時的教育行政規劃，也完全配合各州的教育功能，不斷產生互補互利之效果。加上ECS兼具半官方的色彩，因而其主席(Chairman)一職，均由各州州長擔任。現任美國總統柯林頓(Bill Clinton)先生，即是在擔任阿肯色(Arkansas)州州長時，兼任過ECS主席。

在今年這三十周年的年會中，聯邦政府及各州州長、大學院校校長、教育行政人員，總共有七百人參加全程會議。柯林頓總統原本也計畫要前往丹佛市參加會議，後因要公纏身，不克前往。

難得的是與會的各州州長均大都全程參加會議，而且發表高度專業性的教育報告，並主持分組討論、發掘問題。從大家熱烈參與的程度，可見會議的重要性。較敏感且具爭論性的「學校宗教」與「校園祈禱」議題，也由密西西比州州長符岱士(Kirk Fordice)主導，配合其他宗教研究中心及專家、學者，公開辯論。

包括密西西比州州長符岱士(Kirk Fordice)在內的與會重要美國行政主管如下：

Richard W. Riley 美國教育部部長

Madeleine Kunin 美國教育部次長

Tommy G. Thompson, Governor of Wisconsin 威斯康辛州州長

Roy Romer, Governor of Colorado 科羅拉多州州長

Zell Miller, governor of Georgia 喬治亞州州長

John Engler, Governor of Michigan 密西根州州長

Terry Branstad, Governor of Iowa 愛奧華州州長

Kirk Fordice, Governor of Mississippi 密西西比州州長

Jim Edgar, Governor of Illinois 伊利諾州州長

Terry Sanford, former U. S. Senator, former Governor of North Carolina, President Emeritus of Duke University 前北卡州州長、杜克大學榮譽校長

Terrel Bell, former US Secretary of Education 美國前教育部部長

Frank Newman, President, Education commission of the States (ECS)

Michael Cohen, Senior Advisor to the US Secretary of Education Richard W. Riley

Judith A. Ramaley, President, 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Ronald E. Carrier, President, James Madison University, Virginia

Charles B. Reed, chancellor, State University System, Florida

J. Herman Blake, Vice Chancellor for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Indiana University and Purdue University at Indianapolis

Henry M. Levin, Director, Center for Educational Research, Stanford University, California

Ted Sanders, Chancellor,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Bob Kustra, Lieutenant Governor, Illinois

Gordon K. Davies, State Council of Higher Education, Virginia
 Jane H. Applegate, Professor and Dean, College of Human Resources and Education, West Virginia University
 Janith Jordan, Vice President, Audrey Cohen College, New York
 Carlos Cisneros, Chairman, Senate Education Committee, New Mexico
 G. Thomas Houlihan, Senior Adviser to the Governor, North Carolina
 Jeanne Forrester, Education Advisor to the Governor (Kirk Fordice), Mississippi
 Jane Walters, Commissioner of Education, Tennessee
 Teresa V. Staten, Chief Deputy Superintendent,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Michigan
 Thomas Boysen, Commissioner of Education, Kentucky
 Judy Coddling, Director, National Alliance for Restructuring Education, District of Columbia
 Juanita McDonald, Assemblywoman, California
 Al Ramirez, Director of Education, Iowa
 Mike McCartney, State Senator, Hawaii
 Annette Polly Williams, State Representative, Wisconsin

三、參與會議的外國教育行政主管及代表

參與此次會議的外國教育行政主管及代表，有一半是參加過去(1994)年在夏威夷檀香山(Honolulu, Hawaii)召開的「亞太教育部部長國際教育政策壇會議」(Asian / Pacific-North American Dialogue on the Future Education Policy)。今年與會外國代表如下：

Australia 澳大利亞

Don Hayward, 維多利亞省教育廳長 Minister for Education, Victoria, Australia
 Philip Arthur, Manage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entres of the Directorate of School Education, Victoria
 Robert Clancy, Chief of Staff to the Minister, Victoria
 Judy Forsyth, Assistant Secretary,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Victoria
 Ian Hind, Project Director, Strategic Planning and Projects, Directorate of School Education, Victoria
 John T. McArthur, Executive Secretary, Ministerial Council on Education, Employment,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Victoria

Canada 加拿大

Jean Garon, 魁北克教育部長 minister of Education, Quebec; President, Council of Ministers of Education, Canada
 John D. S. Maceachern, Minister of Education, Nova Scotia
 Pierre Lucier, Deputy Minister of Education, Quebec
 George Molloy, Acting Director General, Council of Ministers of Education, Canada

Japan 日本

Ishizaka, Kazuo石阪和夫，國立教育研究所教育課程研究室長Curriculum Research Division, National Institute for Educational Research

Singapore 新加坡

Aline K. Wong，簡麗中，教育部高級政務部長Senior Minister of State for Education

Siong-Fun Lim，林淑芬，新加坡駐美大使館一等秘書First Secretary, Embassy of Singapore

John Yip，葉順廠，提學督Director of Educ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Taiwan, ROC 中華民國台灣

Chen-ching Li李振清，駐美代表處文化參事兼文化組組長Director, Cultural Division,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Ching-Jen Liu劉慶仁，駐休士頓文化組組長Director, Cultural Division,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Houston

四、「全美各州教育協會」一九九五年會議的討論重點

今年的「全美各州教育協會」可說是去年檀香山國際會議的延續。美國教育部長Richard W. Riley、教育部次長Madeleine Kunin的參與，也充分表現出此次會議所受到之重視。去年的議題與討論內涵，仍躍然於今年每一場討論會議上。所不同的是去年較偏重在國際交流與教育國際化。今年在科州首府丹佛市舉辦的會議則較側重於各州的教育改革，與「公元二〇〇〇年教育目標(Goals 2000)」之貫徹與落實。具體的主要重點與討論主題包括下列九項：

1.改善教學，提昇美國中學生的數學與科學成績，及數理學習動機

Revamping education by improving the teaching and learning of mathematics and sciences

配合公元二〇〇〇年教育目標的內涵，並藉聯邦政府教育部的支持，在各州積極改善教學，提昇美國中學生的數學與科學成績，及數理學習動機。美國高中生在一九九四及一九九五年的國際奧林匹克數學競賽，趕上亞洲的中華民國台灣、日本、韓國等國，就是一項令美國教育界振奮的教育成就，但仍要在改革教育的策略上，超越歐亞各國。

至於科學教育與成就方面，如何在「量」方面的提昇，則是當務之急。在「質」的方面，從美國國家科學基金會(National Science Foundation)與西屋公司合辦的歷屆「西屋天才獎」(Westing House Talents Search)入圍與得獎高中生的研究與作品，可看出美國高中生的科學基礎、潛力，與科教成就。

ECS主席特別鄭重地指出，美國應師法台灣、新加坡，與台灣的教育改革，以便開創未來的有效數理教育。根據一九九四年美國教育部出版的「國家教育目標報告」(The National Education Goals Report: Building a Nation of Learners, 1994)，及一九九五年出版的「國家教育現況報告」(The Condition of Education, 1995)，全美各州中學生的數學與科學成績，已普遍提昇；數理及較艱深之課程的學習動機，也大幅度增高。升大學的比例，由一九八〇年的49%提昇為一九九三年的62%。美國教育部長Richard W. Riley特別在七月十二日晚間的專題演講中指出：「我們必須全力以赴地為

教育的核心問題辯護：提高教學與學習的高標準。」(“Let’s keep the focus of the growing debate on the core essentials — teaching and learning to high standards.” — US Secretary of Education Richard W. Riley’s Keynote Speech: “Seven Principles for a New Common Ground” delivered at the James Bryant Conant Award Banquet, ECS, July 12, 1995。)

2. 培養各州教育行政主管官員與教育政策執行人員之教育新觀念

Beefing up the new concepts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ors and policy makers

透過ECS組織，美國已經逐漸建立起各州教育行政負責主管，與教育政策執行人員之現代教育新觀念。從全美五十州的州長，到各州教育廳長、教育委員，及各郡、市的教育局長，人人要有培養日新月異的教育新觀念之共識，以便建立起二十一世紀教育的前瞻性基礎。在大會中，我們看到喬治亞、科羅拉多、威士康辛、密西西比、密西根州、愛奧華等各州的州長，暢述教育理論、規劃各州的教育遠景、且深諳各州的教育現狀。無論是基礎性的教育觀念，或現代化的教育科技如國際電腦網路、研究方法論等等，他們都瞭若指掌，令人佩服。當然，這種教育理念是需要時間與毅力來培養的。但願我國省、縣、市各級行政首長及教育行政人員，均能有此種敬業精神與專業共識。

在現代社會中，教育行政及決策人員必須加強專業方面的發展(Reframing Educator’s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包括實施技巧(Delivery Mechanism)、投資策略(Investment Strategies)、以及活動評估(program Evaluation)等。教育領導人同時也要瞭解：教育改革須有政治層面及社會大眾的支持，這樣才有可能追求教育品質的提昇。

在這種行政首長及教育行政人員具備的共識下，未來教育制度的彈性應變，及藉建教合作的社會模式，始能獲得貫徹(Building public and political support for reform)。惟有如此，學校及所在的社區，方能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

3. 加強各州在教育方面的「研究與發展」

Accelerating and bolstering educational R & D in all states

無論是各州的行政首長、中級官員，或教育行政人員，大家均應配合聯邦政府教育部的支持「帶頭作用(Headstart Program)」，加強各州在教育方面的「研究與發展」(R & D in Education in all states)。威士康辛州州長Tommy G. Thompson代表各州州長，宣布強調教育的前瞻性(New Vision of Education)，及把教育提昇到國家政策的第一優先考量主張。駐美代表處文化組組長李振清在討論會中，有感而發地誇贊Tommy G. Thompson州長為「教育州長(Education Governor)」。Thompson州長答復說，「我確是以『教育州長』為豪。」對教育改革非常熱衷的科羅拉多州州長Roy Romer，喬治亞州州長Zell Miller，也呼籲其他各州州長以新觀念加強各級學校的專業與通識教育。

4. 帶動各州與聯邦政府在教育政策上的配合與互補

Activating federal / state roles in the future of American education

美國是一個地方分權的國家。各自為政雖然落實了地方分權的精神，但也造成了良莠不齊、國家教育目前欠缺的現象。因此，與會的專家及各州州長，均主張強化各州與聯邦政府在育政策上的配合與互補。前北卡州長暨杜克大學前校長Terry Sanford呼籲，各州經費要靠自己，不可只求仰賴聯邦政府，但教育政策與理念則應相互配合，以達

互惠互補之實際效益。當前教育改革的兩項觀念：由上而下(Top-down)，及由下而上(Bottom-up)，均在會中討論過。由上而下(Top-down)政策涵蓋全國性的課程標準、聯邦補助消除吸毒、透過「第一條款」(Title I)鼓勵就學等。由下而上(Bottom-up)的制度則包括發行教育券(School Vouchers)、自由選校區、開辦代用學校(Charter Schools)、改革教育法令(Deregulation)等。

5. 重視教育資源的公平合理分配，縮短城鄉教育差距

Cost-effective investment to improve student performance in urban and suburban schools

重視教育資源的公平合理分配(Equal Funding for Supporting Education)，以便拉近城鄉差距，尤其是在教學設備與科技教學方面的品質。愛奧華州州長布藍思塔德(Terry Branstad, Governor of Iowa)、喬治亞州州長米勒(Zell Miller, governor of Georgia)、密西根州州長安格勒(John Engler, governor of Michigan)等高級主管均從各種不同的角度提出類似之看法。此種觀念非常接近中華民國的教育改革與政策。美國教育部部長理查·瑞利(Richard W. Riley)也語重心長地指出：大家要珍惜得來不易的教育資源。以加州(California)為例，那曾經是皇冠上的明珠，如今卻成爲全國教育經費與制度危機的中心。

聯邦政府與地方政府的密切配合，再加上國會的支持，方是提昇教育資源的公平合理分配，縮短城鄉教育差距的最佳管道。

6. 提倡全國性課程標準及評量模式

On national standard and assessment models

提倡全國性課程標準、評量模式及全國性會考。科羅拉多州州長羅模(Roy romer, Governor of colorado)大聲疾呼地要求大家考量：“How good is good enough?” 大家均認爲，大、中、小學教育均須要有全國性的教育規劃、課程標準制訂、前瞻性教育目標及評量模式之考量。全美各州及各級學校均已針對這項新觀念開始辯論，並進行各種評量模式之設計。

7. 高等教育規劃的三項挑戰：就學機會、教育成本，與高漲的社會期待

Restructuring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and the triple challenges: access, cost and rising expectation

高等教育的規劃宜考慮到三項挑戰：就學與學習機會(Access)、教育成本(Cost)，與日益高漲的社會期待(Rising Expectation)。喬治亞州州長Zell Miller以該州爲實際例子，強調以獎學金鼓勵的方式，帶動州內學生進德修業、尊師重道，並廣開大學之門、提高學業成績。同時，對重點課程如數理專業，則加強師資培訓。科羅拉多州州長Roy Romer也認爲：教育是「提昇生活品質的政治挑戰。」(Political Challenges for better quality of life)。Zell Miller及Roy Romer兩位州長並以實例來驗證喬治亞州、科羅拉多州因教育改革與推動成功所帶來的社會進步與經濟繁榮。Roy Romer州長且以“US Together”(我們大家一起來)爲口號，以提醒大家，教育改革是衆人之事務。

針對高等教育問題的挑戰與重整，波特蘭州立大學校長賴麥莉(Judith A. Ramaley, Prresident, 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Oregon)、詹姆士·麥迪遜大學校長柯立爾(Ronald E. Carrier, President, James Madison University, Virginia)、佛羅里達州立大學系統總校長李德(Charles B. Reed, Chancellor, State University System,

Florida)、印第安維暨普渡大學副校長布萊克(J. Herman Blake, Vice Chancellor for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Indiana University Purdue University at Indianapolis)等大學教育主管，也均在不同的討論議題中表示專業意見。但某些觀念反不如Zell Miller及Roy Romer兩位「教育州長」來得實際。有鑑於此，李振清組長從台灣的教育經驗中，舉例說明美國高等教育可行的未來之道：進德修業、尊師重道，並貫徹加強師資培訓。

8. 宗教、政治與教育：學校祈禱與憲法所訂「第一修正案」之分際

Church, state and education: where to draw the line on First Amendment Issues

本屆年會中最令人關心的教育問題之一是「宗教、政治與教育：學校祈禱的爭議性問題與第一修正案之分際」(Church, State and Education: Where to Draw the Line on First Amendment Issues)。包括美國總統柯林頓(Bill Clinton)在內，學校祈禱與第一修正案之分際，至今仍然動輒得咎。而當社會道德觀日益沒落之際，廣大民衆對回歸宗教課程與學校祈禱的呼聲，又再度浮上檯面。爭論之聲，此起彼落。包括密西西比州州長Kirk Fordice、第一修正案自由論壇中心(Freedom Forum First Amendment Center)客座專業學者Charles C. Haynes、改革派猶太教宗教行動中心主任David Saperstein、國家政策論壇社政策顧問Allyson Tucker在內的與會人士，均得不到明確的答覆，只因為法律規定宗教性活動不得介入學校教學活動。同時，美國憲法又保障人民有表達意志的自由。這項爭論是大會惟一沒法獲得共識的棘手問題。這也是美國未來社會與教育方面的一大隱憂。「政教分離」是原則，但社會倫理與道德規範也不應抵觸。

令人欣慰的是：美國最高當局已對這項問題表示嚴重的關切。柯林頓總統在七月十二日宣稱，「憲法第一修正案並未將學校改成無宗教區。」柯林頓總統並下令政府發布全國性的準則，解釋目前的法律確有很大程度的宗教表達自由。

柯林頓說，「當憲法第一修正案被提出用以阻止私下宗教表達時，它就被誤用了。」

以上柯林頓總統在James Madison High School, Virginia (July 12, 1995)的演說中所練，已另以備忘錄提出二十五點指示，由美國教育部與司法部在研議執行。

政教分離原是憲法賦予保障平等權利的圭臬。但是，當過分入世的法律條文把社會帶進一個違返常理的境界時，如學校怕宣揚宗教而禁止爭論性的祈禱，則更客觀的修正原則，就不得不提出考慮了。「宗教、政治與教育：學校祈禱與憲法所訂「第一修正案」之分際」於是乎就成為不得不平心討論的教育課題。

9. 國家教育目標的進展與各國教育改革現況

Progress toward National Goals: An International Update

「全美各州教育協會」(Education Commission of the States—ECS)的會議中一項特別安排，就是邀請具代表性的國家與會。今年邀請前來與會的國家及地區包括澳大利亞、加拿大、日本、新加坡，及中華民國。邀請各國代表與會的目的，是要向各國學習其經驗，以供美國各州參考。駐美代表處文化組組長李振清代表中華民國，報告我國教育改革的現況與遠景，頗為與會的各國代表及美國教育行政人員感興趣。以下為各國代表報告重點：

澳大利亞 Australia: Don Hayward, MP, Minister for Education, Victoria

學習美國創設「代用學校制度」(Charter Schools)、不分學區、整編教材、研究與發展、利用科技設備來支援有效教學，並嚴格控制教學成效。

加拿大 Canada: Jean Garon, Minister of Education, Quebec and President, Council of Ministers of Education, Canada

各省教育行政採自由主義，互不干涉。保證教育品質，並積極參加國際性數理大賽。各省教育行政單位分層負責。設定教育目標，並藉OECD評估數學、科學、閱讀、寫作等方面的能力。

日本 Japan: 日本Kazuo Ishizaka, Head, Curriculum Research Division, National Institute for Educational Research in Japan

杜絕學校暴力，預防師生關係惡化、實施彈性教育課程、加強青少年的品德教育加強教學實習及在職教育、打破文憑主義之僵化制度、自一九九五年起開辦空中大學(Open University)、將中小學教師之學歷提昇為碩士程度以上。

新加坡 Singapore: Aline Wong, Senior Minister of State for Educ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加強師資培訓以彌補教師之不足、實施十年國教及職業教育、重視人文與校園文化之培養、提早施予資訊科技教育(Information Technology)、回歸傳統價值觀並提倡多元文化、提倡終身教育與外語教育、培養國家觀念與愛國情操。藉教育以發展經濟國力，俾能面對二十一世紀之挑戰。

中華民國 Taiwan, ROC: Chen-ching Li, Director, Cultural Division,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中華民國自古以來，整個國家社會即非常重視教育。由於文化的差異，中國的傳統社會把教育視為對子女最重要的工作。因此，父母可以犧牲一切，也要讓子女能接受更好更高深的教育。這也說明了為什麼目前有三萬七千五百八十一名台灣留學生在美國九百四十一所大專院校深造的原因【參見附件五】。望子成龍、望女成鳳，就是這種傳統教育觀念的寫照。然而，中華民國教育部從未以此自滿。在我國教育部部長郭為藩博士的領導下，我們正在進行著一項類似Richard Riley部長推動的Goals 2000教育目標。也就是「邁向二十一世紀的教育改革規劃與政策」設定公元二〇〇〇年的教育目標，其內涵包括下列各項重點：

緩和升學競爭壓力，建立彈性學制。

縮短城鄉差距，創造均等之教育機會。

全面更新課程標準，普遍應用教學科技。

開展多元化之師資培訓，徹底落實教學實習。

充分實施大學自主，引導公私立院校各具特色。

完成終身教育(Life-long Learning)體制，制訂社會學習規範。

在現有的基礎上進一步加強國際文教合作，並拓展兩岸交流。

保障教師更多權益，開發多層面教育資源。

宏揚校園人文精神，重整師生倫理。

積極開展全民體育，增進國民體能。

【以上資料係參考自1995《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及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第一期諮議報告書」，及駐美代表處文化組教育文獻和檔案】

美國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 Ken Nelson : Executive Director, National Education Goals Panel

積極地配合公元二〇〇〇年教育目標的內涵，提昇美國中學生的數學與科學成績，及數理學習動機，期使美國中學生於公元二〇〇〇年時，在數學與科學方面的課程，能與中華民國台灣、日本、韓國的學生並駕齊驅。

在推動「公元二〇〇〇年教育目標(Goals 2000)」的過程中，配合Richard W. Riley部長一直不斷地強調回歸傳統價值觀、家庭倫理、家長參與學校教育，和提倡外語教育，藉以建立現代年青人的良好品德。

【請參閱一九九四年美國教育部出版的「國家教育目標報告」(The National Education Goals Report : Building a Nation of Learners, 1994)，及一九九五年出版的「國家教育現況報告」(The Condition of Education, 1995)，及其中所列各州中學生數理成績進步情形。】

10. 尋求未來教育的新交集點：美國教育部部長理查·瑞利(Richard W. Riley)的七點教育方針

Seven Principles for a New Common Ground (B U. S. Secretary of Education Dr. Richard W. Riley)

在尋求二十一世紀美國教育的發展方向中，美國教育部部長理查·瑞利(Richard W. Riley)提出了未來教育的新交集點之七點原則，簡述如下：

(1) 慎重交流意見、求新求行、審慎傾聽公共教育之問題。

"We need to listen to one another and listen carefully ... We need to move one step at a time, always making sure that the American people are in sync with our decisions ... We need to listen carefully to those Americans who are questioning public education."

(2) 傾聽不同聲音，慎思明辨~大聲並不一定代表絕大多數人之意見。

"Public officials need to be discriminating about to whom they listen. You have loud voices in a debate and you can have insistent voices—but they may not represent the majority."

(3) 同中存異、異中求同；彼此相互尊重。

While we have honest differences, we simply need to respect each other's opinions.

(4) 鎮定追求高標準的教與學之核心問題。

Let's keep the focus of the growing debate on the core essentials—teaching and learning to high standards.

(5) 積極尋求教育的交集點。

We need to actively search for common ground.

(6) 界定並思索公共教育的新平衡點。

We need to find a new balance in defining and thinking about public education.

(7) 擺脫政黨意識型態、為國家未來的棟樑開闢學習新境界。

Let's remember that our children and young people are not learning as Democrats or as Republicans. They are learning as Americans who are

the future of the country。

五、二十一世紀的國際教育前瞻與展望(結語)

本人有幸，連續兩年均應邀參加了全美各州教育協會(ECS)極具創新與務實的全國教育會議。個人不但有機會藉此向各國的教育先進及部，次長級層次的教育主管推介中華民國的傳統教育理念，與前瞻性新政策，同時也透過這個會議場合，與志同道合的教育界朋友們廣結善緣。大家不分膚色與年齡，無分國界或語言，共同地為二十一世紀的「新新人類」未雨綢繆，也為天地間的人類「本真」，維繫於不墜。難能可貴的是，國際間的教育決策人士，均已次第有此共識。「延伸教育改革的範疇」(Extending the Reach of Reform)就是一個很好的寫照。

在這世紀交替之際，我們正面臨了環球經濟景氣低迷、教育資源短缺、東西方傳統價值觀崩落、人口趨於爆炸、落後地區及第三世界的「武夫」思想又逐漸抬頭。解決之道，只有仰賴完善的長程教育來化解。柏克萊加州大學校長田長霖教授也在本月初語重心長地呼籲兩岸華人重視教育。他更特別指出，過去四十年來，台灣對教育的重視，造就了今天台灣政經文教的奇蹟。因此，千萬別讓政治熱戕害了教育遠景與二十一世紀的中國新希望。這項論點，也就是中華民國教育部郭為藩部長與美國教育長Richard W. Riley部長的共同心聲。

最令人矚目的奇特現象是：當中國人逐漸遺棄傳統價值觀與家庭倫理的同時，西方人則不遺餘力地想借重我們寶貴的傳統來振興西方社會。美國教育部部長Richard W. Riley博士在美國正積極推動的回歸傳統價值觀教育改革政策，以及落實「公元二〇〇〇年教育目標」(Goals 2000)方案，更加彰顯了中國傳統文化的價值。Richard W. Riley部長落實的政策重點是：傳統價值觀、家庭倫理、家長參與教育。在「邁向教育目標(Let's go for the goals)」的口號中，Riley部長又推出另一極具東方傳統的呼籲：「健全家庭、強化學校」(Strong Families, Strong Schools)。他認為只有在這大前提下，教育方能成功。這種返璞歸真的傳統思想，已成為各國追求的現代觀念。

思想前衛的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也在今(一九九五)年五月三十日的專題中，以「全球家庭崩潰」(Family Decay Global)為標題，分析家庭崩潰造成的後遺症：離婚、單親、未婚生子等現象，普遍地激增。有趣的是家庭觀念至為濃厚的義大利族群，是離婚、單親、未婚生子率最不顯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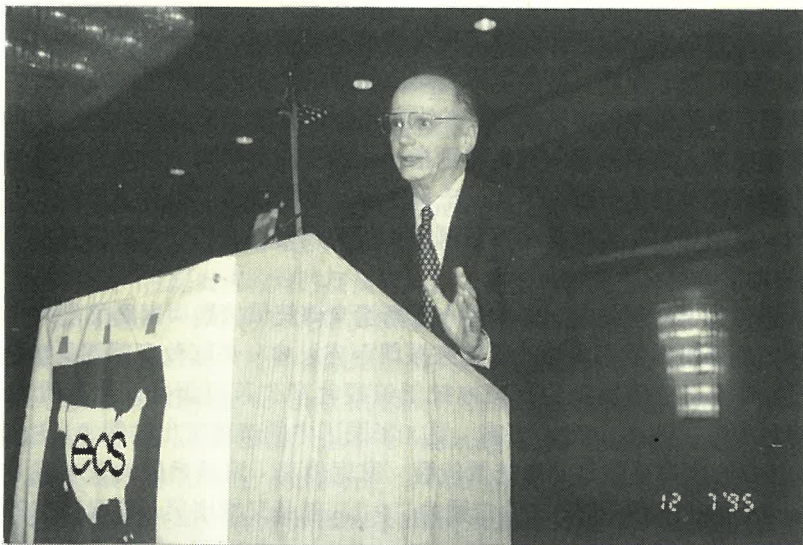
感謝主辦此次會議的ECS主席Frank Newman，及支持會議的美國教育部部長Richard W. Riley，均對我國代表非常友善。由於思想理念的一致，加上彼此勤於交流，我們已成為忘年交兼工作伙伴。但願在國際間的默默耕耘中，我們可以繼往開來，維繫一個傳統的現代社會於不墜。

一九九五年「全美教育各州協會年會」以「延伸教育改革的範疇」為會議主題，備具時代意義。該會為著名的教育家兼化學家James Bryant Conant於一九六五年所創。James Bryant Conant創辦人為一著名的教育家，曾任哈佛大學第二十四任校長計二十年(1993-1953)。三十年前他已預感到二十一世紀的教育改革，及教育品質保證的評鑑政策之重要性。【參見James Hershberg所著；James B. Conant: Harvard to Hiroshima and the Making of the Nuclear Age。本人試譯之為《康南特的哈佛歲月》】

明(一九六六)年的「全美各州教育協會」年會將在德州聖安東尼奧(San Antonio, Texas)舉行。是時將會有更新穎的教育觀念與成就，展示在世人面前。有感於國際教

育合作與環球學術交流所帶來的新氣象，本人認為我國應更積極參與此項務實而又能吸取教育遠景規劃的實用取向會議。尤其是聽到各州州長對中、長程教育政策之擬訂、執行方案與全盤教育計數字，均如數家珍、熟悉異常。本人也多麼希望我們國內的省、縣、市長也都能對教育工作有如是之共識。無論如何，教育不但是百年樹人的事業，教育是真正帶動社會進步的動力。

註：去【一九九四】年在夏威夷檀香山(Honolulu, Hawaii)舉辦的「亞太教育部部長國際教論壇會議」，毛連塢館長、吳鐵雄校長、余玉照司長，及本人，代表我國與會。



美國教育部長Richard W. Riley在大會中發表專題演講，強調教育改革。



李振清博士與ECS主席紐曼(Frank Newwan)夫婦在會中重逢。

美國高等教育 現況、特徵及其發展趨勢

彭森明

任職美國聯邦教育部

國內近年來積極推展教育改革，以便使教育能符合新社會的需求，造就新時代的國民。高等教育是其中改革之主要一環。全國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在其第一部報告書中，即以高等教育為主要改革對象。所提改革措施，猶如教育部所提的「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中的方案，有許多是朝向美國現行制度與方針。然而美國高等教育也面臨許多困難，正在積極改進中。因此美國高等教育之優劣點，以及其改革的對策與經驗，值得深入瞭解，以免走冤枉路或重蹈覆轍。

本文之目的，即在敘述美國高等教育現況、特徵，以及近年來的發展趨勢，並且從中探討一些值得國內教育改革參考之處，以及努力的目標。

一、美國高等教育現況與特徵

美國高等教育在世界上是屬一屬二的。不僅在數量上、品質上、而且在制度上，都有許多令人讚許的地方。就從數量上來說，依據最近美國教育部的統計，全國共有2765所四年制學院及大學；其中2149所是私立。另外有2611所二年制學校；其中1347所是私立。職業及技術專科學校數量更多，共有4870所；其中主要是私立，共有299所是公立。(註一)這些學校每年為美國及其他許多國家，培育大學技術、專業以及領導人才。就以大學及其他學院來說，每年造就了將近一百一十四萬名學生、三十五萬多名碩士、四萬多名博士，以及七萬多名醫師和律師等(註二)。另外以每期高中生來說，大約有百分之五十，就讀大學及四年制學院，另外約有百分之廿五就讀二年制及其他專科學校。最後約有百分之廿五得學士學位或更高學位。從這些數字來看，美國人民的教育水準很高。這是自由民主社會的基石，也是高科技工商發展必備的條件。美國能在科技上領先世界，與其高等教育之普及和高尚品質有很大關係。這是大眾有目共睹的事實。

由這些院校所構成的教育體系，有許多特徵。除了師資水準高，研究風氣盛，設備良好，學術自由，校園自主之外，還有下列兩項特徵，使美國社會成為充滿學習上進的社會，而且沒有所謂「升學壓力」，以及「外學主義」所造成的不良現象。

(一)升學管道多元化。在美國有意升學的學生，除非心智障礙太大，大都可以如願以償，進入大專院校。主要原因是：

1. 大學及其他院校很多，可以容納全部有意繼續升學的高中畢業生。因此只要成績不太差，都可以有學校唸，不必擔心考不上學校。只有「理想」及「欠理想」之分別而已。

2. 入學及在學時限富彈性，學生可選擇適合自己的時機上學。許多高中畢業生並

不急著上大學，往往隔了半年或一年之後才申請入學。甚至做了幾年事之後才上學。另外學生可以半工半讀，每學期可以只修一、二門學科，所以讀了五、六年，甚至更長的時間才畢業。以前一般學士原位平均是四年半完成。工程的學生，平均年限更長。

3. 二年制原院與四年制院校相通，有聯貫性。許多二年制學院的學科其學分，得到四年制院校的認可，因此學生可以先上二年制學院，然後再插班到四年制學校或大學。由於二年制學校大部份是公立的社區學院，離住家近，而且學費很低，不僅方便、省時，而且也省錢，所以給學生提供很好的機會，使高等教育更為普及。另外二年制學院提供許多基礎課程，而且入學開放，人人可進，可以給一些程度較差的學生去做補救與探討學習興趣的機會，因此許多程度較差的學生，先選二年制學院，不去擠四年制大學之門，疏解了一些升學壓力。

4. 校內轉系與校際轉學很容易，使學生有機會依個人能力與興趣在學習上做適時的調整。目前許多大學，前一、二年可以不必選系。所以學生在高中時，甚至在大學第一、二年，不必為選系而苦惱。學生有足夠的時間，去嚐試各科系的功課，尋求符合個人興趣與能力的課程。

5. 延續教育(Continuing education)的課程普遍開設，而且入學採開放式，授課大部份在晚間，所以差不多人人都有享受大專程度的教育，學習新技能的機會。這種教育不同於一般正統教育，有些是短期或不給學分的課程，所以學生往往是真正為了求知而入學，而不是為了文憑而就學，真正推展所謂「終生教育」的理想。

6. 雖然近些年來，學費增加很多，私立學校大部份都收很高的學費，但政府以及各個學校都設置許多獎助學金，包括資優學生獎學金、特殊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學生貸款、工讀補助金(Work-Study program)等，使學生不致於因為家境清寒，而失去了上學的機會。許多清寒學生，只要成績優異，往往是名貴學校羅致的對象。以前大學部學生，約有百分之四十四獲獎助學金。

由於上述六項原因，使美國上大學的途徑多而廣。學生能依個人學力、經濟力，以及其他因素的考慮，選擇不同的途徑去完成求學的意願。這是美國高等教育優良特徵之一。

第二項特徵是入學採甄選方式，而且入學標準與條件，常依各校特色與教學目標，自行制定。

美國大專院校設有集體聯合招生，而是由學生向一些合意的學校個別申請。申請文件包括高中課程及成績單，推薦信、短文撰作、申請表、升學考試(SAT或ACT)成績單，以及獎助學金申請表等。(各校要求不一，有些公立學校或二年制學校只要求入學申請表及高中成績單。)另外入學取擇標準，各級學校不同。一般專科學校以及二年制學說，條件很鬆，只要是高中畢業，都可申請入學。但四年制學院，要求高些，往往要求學生在高中時的平均成績必須達到某一標準以上，才能被錄取。至於第一流大學，尤其是名校，要求更高。除了在校學科成績，高中在校總平均名次(Class pecentile rank)，以及入學考試成績要非常優異之外，還要考慮一般人品、領導能力、思考及表達能力，以及服務精神等。原因是他們認為大專教育在培育未來的國家領袖人才。而領導人才，除了專業知識之外，其他能力與身心健康也一樣重要。所以這些能力與特質，自然成為入學審核重點，而且也被大眾認可與接受。這種不單以考試成績為錄取標準的措施，是美國高等教育特徵之二。

不過話說回來，入學雖採甄選方式，但入學考試如SAT和ACT，在申請名校時也佔很重要的角色。假如成績不高，即使高中在校成績非常優異，評審人員也許會以為學

生潛力有限。這些考試與國內升學考試不同。(一)這些考試每年舉辦多次，學生可以自由選擇參加，而且可以重考，直至滿意為止。(二)考試成績只是入學審核項目之一，所佔比重，有高有低，各校自行決定，但一般說來，成績高只有好處，沒有壞處。所以許多學生也都會努力去準備，以得到好成績。

二、美國高等教育改革趨勢

以上所談到的是美國高等教育之現況與優良特徵。但話說回來，美國高等教育也不是十全十美，其實也有許多問題。近些年來，有關當局也一直在求改進，以便使大專教育能符合新時代的社會變遷以及工商發展的需求。其中較重要的改革措施，分述如下：

(一)要求教授加強教學工作。許多大學由於過度偏重研究及論文發展，做為教授升遷的主要依據，因此教授們往往忽略了教學工作。另外許多基本課程，課堂人數過多，學生輔導及實驗，大都由助教負責，教授們沒能好好地去引導學生、啟發學生，減低了教育成效。有鑑於此，許多人呼籲教授們應以教學為先，做好教學工作，以達成學校原有的基本任務。

(二)重視教育實效。近年來由於學費增高，許多家長們以及政府立法及財政機構開始提出教育實效問題(Accountability)他們要求知道學校如何花費經費；學校教給學生什麼知識與技能；學生到底學到什麼；學到的東西能否在實際工作中運用。尤其是學生的學習成果，更受到重視。目前許多大專院校評鑑項目中，學生學習成果，已成為主要項目之一。

(三)改進課程內容與標準。由於科技發展與社會變遷，課程要求得時時修正，將新的觀念與知識，有系統的編入課程要求，以造就符合新時代要求的人才。這方面的改革，方案很多，包括加重通識課程，使理工科學生具有人文的素養，而文科的學生具有基本科學知識與科學精神。另外也要求加強思考、分析，及判斷能力的訓練，以造就領導人才。這方面的要求，在全國教育目標中，還特別強調，做為主要目標之一。還有許多院校，也重視電腦技術的運用以及外國語文學習及多元文化的認知，以加強國際交往與競爭能力。

(四)運用電腦及傳真通訊技術推廣並普及高等教育。由於科技發達，使教學能同時傳播到許多據點，讓更多的學生，聆聽教授講課，並且能與教授談論問題。這項措施，能有效地運用資源，普及並推廣教育。尤其是對偏遠地區，效益更大。因此許多大學都在發展此項「遠距教學課程」(Distant Learning Program)。

(五)人事精減與科系重組。近些年來，一方面由於政府財政欠佳，經費減縮，給學校的撥款，也相對減少，另一方面為了提昇或維護教育品質，牽涉到學校設備的改進以及教授進修等工作，需要經費。因此如何善用資源，是許多院校面臨的重大問題。許多私立大學校長，需付出極大心力去籌款，以維護學校正常作業與發展，壓力甚大。許多學校為了經費問題，都努力精減人事，提高行政效率。同時也設法重組科系，減少重複之課程，以減少開支。

(六)加強社區服務與合作，促進地區工商發展。各院校的研究設備以及教授們的知識與智慧，是社區中極為珍貴的資源。不僅可以提供諮訊與輔導，也可以提供研究服務，解決工商技術問題及開拓新領域。因此許多院校都設法與社區工商結合，加強建教合作。

三、結語

我們從美國高等教育現況及特徵中，可以得到一些啓示。比和要減少升學壓力，可從擴大外學管道以及改進入學要求兩方面下工夫。目前國內許多措施，如增設學院，設製免試升學等，都朝這方面而努力。相傳策略是正確的。不過有幾點值得強調，分述如下：

(一)美國二年制社區學院，對終生教育及技能教育的推展，助力良多。對滿足社區特殊的教育的的需求，也有很大的功能。國內目前在推展社區及本土文化的發展，也在提倡所謂「終生教育」的觀念，不妨考慮推展「社區學院」的教育措施與功能。此項措施，並不一定指設立學校，而是指設置相關課課。這些課程，由專設學院提供，當然最好。但如經費及人力與索求有限，這些課程應可借用現有高中開設。美國有些地方，即具有雙重功能的學校。

(二)美國「半工半讀」(Part-time)的制度與夜校的開放，帶給人們許多求學的機會。尤其是對年紀較大，有家庭負擔，經濟能力較差，以及家庭婦女和想改行就業的人民，幫助很大。國內工商結構隨時代在變，不妨考慮此種措施，讓人民能隨時享受再教育的機會。

(三)維持適度的升學壓力與競爭。美國學生雖然大部份沒有感受到升學壓力，但對想上第一流大學的學生，壓力也不小，因為這些學校競爭很厲害。想上這些學校不僅在高中時要修程度高的科目，成績要優良，而且其他課外活動表現也要出色。這種要求，不僅促使這些學生努力發揮個人潛力，培養德、智、體、群皆優的特質，而且也直接或間接地影響國家基礎教育。其功能有如火車頭一樣，能帶動整體教育的措施。近些年來，美國一些教育改革措施，即要求大學提高入學標準和要求。所以將來國內一些名校，也不妨訂下理想的入學標準和要求，包括德、智、體、群、美各方面的表現，做為大眾學生努力的方向與目標。

另外從美國高等教育改革及發展趨勢中，也可得到一些啓示：

(一)隨科技進展，大專教育將更為國民所需。除了傳統性正軌教育之外，夜間部以及遠距教育(Distant Learning)的推展，將使大專教育更為普及。

(二)大專課程得依工商、社會及科技發展，時時更新或調整。以便使學生「學能所用」。

(三)學校資源有限，除要求提高行政效率之外，宜加強科系間與校際合作，以便集中或分享資源，發揮資源最高的功能。

(四)學校與工商機構宜加強合作。一方面由學校提供研究及技術支援，一方面由工商機構提供教育與實習機會，雙方面都有好處。

總之，高等教育是教育體系的龍頭。良好的高等教育制度，直接間接地會引導中小學走上正軌。美國高等教育有許多優良特徵，值得我們探討與借鏡，期望國內高等教育在不久將來，也能成為各國之典範。

作者註：本文初稿是一九九五年「芝加哥美中聯合學術研討會」專題演講講稿。

註一：U. 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National Center for Education Statistics. Integrated Postsecondary Education Data System, Institutional Characteristic Survey, 1994-95.

註二：U. 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National Center for Education Statistics. Digest of Education Statistics, 1994.

如何建立終生教育體制， 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

黃富順

國立中正大學教授

一、前言

推展終身教育，邁向學習社會，是近年來相當受到矚目的教育課題。在去年六月第七次全國教育會議中，教育部特別提出今後台灣地區的教育將以終生教育為其發展的遠景。李總統在大會的訓辭中也提出，要以建立終生教育，邁向學習社會為未來教育的重點工作。目前李總統更以「終生教育」勉勵師大應屆畢業生，要他們進行終生學習。他指出學校教育不是個人教育的終結，人生的每一階段都有教育的必要，也都有其教育的重點(中國時報，1995, 6, 25)。所謂終生教育就是指教育的過程應持續一生，與個人的生命相始終。即教育自個人呱呱落地開始，到生命結束為止，沒有完成的一天，是個人終生的歷程。這種終生教育觀念，與過去教育僅限於兒童、青少年或青年的時期，視為他們的專利品，而一旦完成之後，可以終生受用，在理念上有很大的不同。終生教育，在一九六〇年以後，由於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倡導，目前已成為世界主要國家教育改革的原動力及指導原則。

我國六十九年修正公布的社會教育法第一條文明揭：「社會教育以實施全民教育及終身教育為宗旨。」顯示終生教育為我國未來教育發展的目標之一。尤其教育部在第七次全國教育會議後，就「統整各級各類教育，建構終身教育體制」議題所得結論，彙整成教育政策的白皮書。在最近公布的教育政策白皮書，提出了規劃終生學習體系，建立學習社會為未來的教育政策。因此，終生教育將是今後統整我國各級各類教育的最高指導原則之一，終生教育也是今後我國教育所要追求的遠景。也唯有建立終生教育體制，才能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本文從終生教育的源起與發展、終生教育的意義與內涵、未來社會的特徵性、及建構終生教育體制，以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等四方面加以探討，以期建立共識，進而早日邁向學習社會的遠景。

二、終生教育的源起與發展

終生教育的事實，與人類歷史一樣久遠，終生教育的觀念，亦古已有之。例如我國自古以來即有「活到老，學到老」的說法。古代的波斯教育亦包括個人要終生受訓，直到老死為止的做法。日本亦早有「修業一生」的觀念。在本世紀初，美國教育學者杜威(John Dewey)也提出教育和學習是終生歷程的說法。這些古老的終生教育觀念，在現

代的歐洲得到了進一步的發展，進而形成理論，成爲衝擊本世紀教育最重要、最具影響力的一種思潮。

一九一九年，英國成人教育重建委員會報告書，特別指出教育終生的過程，是國家的重要工作(Dave, 1976)。其後，終生教育名詞，在各種文獻和論著中廣泛出現。一九二七年英國成人教育學者耶克斯里(B. Yearxlee)出版「終生教育」(Lifelong Education)一書。一九二九年美國學者林德曼(E. Linderman)出版「成人教育的意義」(The Meaning of Adult Education)對終生教育的理念大加闡揚，而使終生教育的名詞日趨普遍。一九六五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在巴黎召開「第三屆國際成人教育推展委員會」。時任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成人教育計畫處處長的法國著名成人教育家藍格朗(Paul Lengrand)提出「終生教育」的提案，「終生教育」首次正式成爲國際會議的議題。藍格朗認爲人類數百年來，把個人的生活分成二半，前半生用於教育，後半生用於工作，這是沒有科學根據的。教育應該是個人從出生到死亡一生中持續的過程。因此，教育在一生中應作全程的規劃。今後的教育，應當是隨時在個人有需要的時候，以最佳的方式提供其所需的知能。藍格朗的提案獲得國際成人教育委員會的肯定，並轉請教科文組織及聯合國予以支持，其後聯合國以終生教育作爲推展教育的基本理念。

此後，藍格朗在一九七〇年出版了其名著「終生教育引論」(An Introductoin of Lifelong Education)闡述其終生教育的理念。他指出教育過程必須貫串於個人的一生。在人生的各階段都有其地位。教育要在一生中作整體性的安排。終生教育開始成爲國際熱切探討的重要教育主題，各國也開始將終生教育溶入於國家的法令中。終生教育成爲整體教育改革的原動力與指導原則。一九七二年，教科文組織出版「法爾報告書」(Faure Report)一「學會生存」(Learning to Be)，該書提出了二十一條革新教育的建議。其中第一條爲：「我們建議把終身教育作爲開發中國家和已開發國家在今後若干年內制訂教育政策的主導思潮。」(Faure, 1972)。也就是說，要求全世界各國的教育應依終生教育的原則進行全面革新。「學會生存」一書出版後，兩年內相繼被譯成三十三國文字，成爲終生教育理論的代表作。一九七三年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of Economic Co-operation Development, OCED)出版「回流教育—終生學習的策略」(Recurrent Education—The Strategy of Lifelong Learning)，強調教育結構應是開放的、靈活的。成人在工作一段時間後，應有機會再回到學校裡。教育要適應工作的需要，教育計劃要與社會經濟、勞動政策相統整配合。七〇年代所出版的這三本書—「終身教育引論」、「學會生存」、「回流教育—終生學習的策略」，被公認爲是七十年代終生教育理論的最重要的影響。

終生教育目前正陸續發展，教育先近國家均已採納終生教育理念作爲該國教育改革的主要思想。終生教育思想的產生，係基於對傳統教育體系的缺陷與不足，而提出的改革性主張。目前被納入當代教育的實務層面加以實踐，也產生了重要的影響。

三、終生教育的意義與內涵

終生教育的名詞已廣泛爲世界各國所接受與使用，但各國對其含義的理解，並不完全一致。至今爲止，尙無一個被普遍接受公認的定義。一九七六年學者戴(R. H. Dave)出版「終生教育基礎」(Foundation of Lifelong Education)一書，提出了終生教育的意義與理論基礎，頗富盛名。他指出：「終生教育係以整體的觀點來看教育。它包括正規的、非正規的和非正式的教育型態。終生教育從時間和空間的領域來統整貫穿所有的教育階段，在學習的時間、空間、內容和技巧上皆具有彈性。因此，需要自我導向的學

習，並採取各種學習方式和策略。」此一定義，頗為一般人所接受，引用者不少。另一倡導終生教育不遺餘力的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教育研究所負責人克羅伯里(Cropley, 1980)。他認為終生教育是終生學習的制度。它具有四項涵義：

1.從時間的層面來看，教育與個人的一生相始終，自出生開始至個體死亡為止，不限於生命期的某一階段。

2.從型態來看，終生教育在正規、非正規和非正式的教育情境中發生。所謂正規教育，係指在正規學校系統內的教育活動；非正規教育活動係指正規學校系統外的各種有組織、有系統的教育活動；非正式的教育活動係指在日常生活或環境中所產生的行為或態度的改變。可見任何單一的教育型態，均無法獲致終生教育的實現。它需要三種教育型態相互統整，協調合作才能完成。

3.從結果來看，終生教育可以導致個人獲得、更新和提升知識、技巧和態度的改變，最終的目的在於促進個人的自我實現。

4.從實施的層面來看，終生教育的成功有賴於個體增進自我導向學習的動機和能力。亦即，終生教育不是每個人一生都在接受學校式的教育與課堂式的教學。

日本終生教育學者森隆夫教授認為終生教育的理念有三個重要涵義。第一、終生教育是教育的終生保障；第二、終生教育在使人們不斷增加現代學問；所謂現代的學問是指專業知能與普通教養相統整的學問，包括智、德、體各方面。終生教育要塑造「完全的人」；第三終生教育是為了使人們不變成未來的文盲。未來的文盲是指沒有學會學習方法的人(孫世路等，1989)。

故終生教育係指教育是終生的歷程。它涵蓋一生中所受各種教育的總和，包括嬰幼兒、兒童、青少年、青年、中年、老年的所有正規、非正規、非正式的教育；亦即包括了家庭、學校、社會三種教育領域。它希望建立單一、完整而貫穿一生的教育體系。此一體系適合每個人從出生到老持續的受到全面的教育。它不排斥學校教育，而是將學校教育納入其中。此一教育體系具有下列特性：

1.對象全民化：傳統教育只限於兒童、青少年或青年，未顧及學齡前兒童及成人，終生教育同時涵社會上所有不同年齡的人。

2.體系有機化：傳統學校教育只是接受教育的一環，並非全部。終生教育強調正規、非正規、非正式的教育相互統整，學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會教育相互連繫協調而構成一個有機的整體。

3.門戶開放化：傳統的學校是一個封閉的教育體系，它對工作世界持旁觀的態度。終生教育體系要對社會全體民衆開放，使沒有機會上學或已從學校畢業的工作人員均有可能在需要的時候，再度走入教育的行列。它是一列可以隨時上車與下車的開放列車

4.管道多元化：傳統學校教育的方式是定時的課堂式教學。終生教育的體系包括多元、多樣的教育方法和手段。如自學、函授、隔空、課堂式教學、研習會、研討會、演講等。所有這些教育的方法和手段都是有效的，學習者可以依照自己的意願自由地選擇或變更所使用的方法。終生教育重視學習者究竟得到什麼，而非用什麼方法去獲得。

5.內容生活化：傳統學校教育的內容常與生活相互脫節。終生教育體系的教育內容，強調與生活、工作的結合。工作知能與普通素養相統整，教育的內容強調智、德、體的各層面，而以造就「全人」為其目標，促進個人的自我成長與自我實現為其最終目的。

6.銜接彈性化：終生教育體系要使學習者在這個體系中，能夠縱橫移動，不僅可以從一個學校轉入另一個學校，也能在一個學校裡的某一階段轉到另一階段，由一個學科轉到另一學科，依個人的需要而有相當大的機動性。

四、未來社會的特性

教育的主要功能要教導民眾適應社會的需要。教育的對象又多是將生存於未來社會的人。因此，未來社會究竟是一個怎樣的社會？未來社會具有那些特徵？應是教育領域中的每個人所關心與關注的問題，我們常以「資訊社會」、「按鍵社會」、「第三波」、「後工業化社會」等名稱來泛指未來的社會。不管所用名稱如何，它都指出了未來社會的快速變遷、資訊充斥、以未來為時間導向的整體綜合相關的社會型態。茲將未來社會的特性綜敘如下：

(一)資訊充斥，形成資訊爆炸，對個人造成挑戰：自一九七〇年後，全世界每年出版圖書約五十六萬冊，期刊六萬種，專門報告三十萬種，科技論文報告五百萬種。未來社會中，資訊的生產非常快速。就出版品而言，目前全世界每年所發表的科學論文達五百萬篇，平均每天1.3萬篇(孫世路，1989)。在過去一世紀的出版品，現在只須七個月即可達成。由於資訊的生產非常快速，造成資訊充斥於整個社會，也形成了資訊的爆炸。在資訊社會中，產業界的主要資源是「資訊」，資訊成為唯一的資本。資訊成為最具價值的商品。技術知識、管理技巧和專門性工作都是可以輸出的高價商品。根據研究發現，一九六七年美國資訊部生產總值共佔全國生產毛額的46%，佔全國國民所得的53%(賴金男，民81)。資訊社會中，從事於資訊有關的人口將達80%以上。可見資訊社會裡，資訊生產非常快速，社會中到處充斥各種資訊。對個人造成極大的挑戰。生活在如此社會中的每個人，如果不能吸收及瞭解這些資訊，勢必無法在未來社會中生存發展。

(二)資訊的改變非常快：資訊社會中的資訊，不但生產快速，而且改變的也是非常快。「快」是未來社會的主要特徵之一。未來社會是一個講求速度的社會。由於科技的發展，促成社會變遷時距的縮短，生活、工作的知能，價值觀乃至道德規範，行為準繩均不斷地調適改變。尤其反應在專業知識方面至為顯著，知識的壽命不斷地縮短。目前學術界已借用核子物理學上「半衰期」的概念，來衡量專業知識過時的現象。專業知識的「半衰期」，係以完成專業訓練之後，個人執行專業的能力，為其畢業時的一半作計算。例如一個剛從醫學院畢業的學生，已習得新的醫藥知識，即其當時的專業知能為「1」，如在畢業後不再接受任何新的知能，則其原有的專業知能過時一半時，即為達到「半衰期」。依據研究指出，醫藥界的半衰期最快，估算約為五年，在心理學界估算約為十至十二年。故查柏尼斯(A. Chapanis)估計一個前進的心理學家每天必須閱讀三十或四十篇文章或研究報告，才能趕上最新的發展趨勢。即使是一個普通的專業人員，仍須將其工作時間的20%，花在學習最新的發展，才能免於落伍(Cross, 1981, p.30)。依據美國最新的估計，目前專業知識每隔五年即過時一半(Merrican & Caffarella, 1991, pp.14-15)。尤其是在未來社會中，80%的人均將從事於與資訊有關的工作，亦即第四產業是將席捲就業結構，在職業結構中佔居最多數。第四產業的主要特徵就是高勞心的工作。它須要較高人力素質的人，才能勝任，同時它的改變也非常快速，須要不斷地接受新知，才能適應。這些均指出了個體需要時時學習、不斷追求新知的終生學習。

(三)資訊的傳輸快速，取得容易，儲存方便：就資訊的傳輸而言，由於科技的進展，交通電訊的發展一日千里。今日在世界任何地區所發生的事件，均可透過便捷的電訊網路獲得迅速的瞭解，資訊傳送速度非常快速。未來在資訊高速公路(information highway)系統全面建立後，對資訊傳輸的速度與數量，更將有劃時代的影響，使得資訊的傳送，邁入一個新的里程。資訊高速公路的高速度和高容量的傳輸功能，可以非常快速地將大量文字、圖形，尤其是動畫和影片等無可計數的資訊傳輸至全球各地。美國總統

柯林頓於一九九三年二月在矽谷提出「國家資訊基礎建設」(National Information Infrastructure, NII)計畫。根據此項計畫，美國政府準備在四年內，投資一百七十億元推動「全國性高速網路架構」及發展區域技術中心。此一政策宣示後，引起各國熱烈的迴響。日本政府在去(一九九四)，年初也正式宣布推動「資訊超級高速公路」計畫，希望在公元二〇一〇年前完成全國光纖連線，以創造電子通訊，以資訊刺激經濟成長。我國行政院連院長於今年六月十四日，聽取「行政院資訊發展推動小組」提出之「推動我國資訊高速公路策略」簡報後裁示，為「提升我國的國際競爭力，應全面推動國家資訊基礎建設」。未來我國在資訊高速公路建立完成後，每秒鐘可傳遞四千個中文字，最高速度每秒可以傳遞十萬個中文字(中國時報，1994, 3, 20)。可見，推動資訊高速公路已成為世界潮流。未來在資訊高速公路的衝擊下，全世界各地的訊息傳輸、交換均將更為快速便捷，人類生活空間將日益縮小，人與人的接觸將更加頻繁，真正形成了「地球村」(world community)的世界。

就資訊的取得而言，由於電腦科技及相關知識的發展，電子化的資訊已成為全球通用的語言。電腦的普遍應用，已使得我們在家中、學校、工作場所或任何資訊點(information nodes)均可快速取得各種有關的資料，不受時空的限制。各行各業均可透過電腦，廣泛而深入地獲得資訊、利用資訊、使用資訊。

就資訊的儲存而言，由於科技的進步，以及電腦技術的高度發展，目前將資訊儲存於電腦中，不但簡便迅速且所佔空間非常的小。由於電腦技術的革新及飛躍的進步，電腦的記憶容量不斷地擴充，同時雷射技術的突飛猛進，也使得資訊的儲存達到空前的發展。透過最新的雷射科技(Laser Technology)，可以將大量的資訊儲存在一個很小的磁片上。例如在格洛利爾(Glazier)二十四巨冊的百科全書上的資訊，可以透過雷射技術儲存在一個小磁片上而只佔10%的面積。(Merrican & Caffarella, 1991)

由上述分析可知，資訊社會帶來了資訊的生產快速，形成知識的爆炸；資訊的快速過時，促成了知識壽命的縮短。因此，個人處在資訊社會的情況下，需要隨時吸收新的資訊，才能在社會中生存，也需要進修新的知識，才能免於落伍。同時在資訊社會時代，由於科技的進步，也造成了資訊的傳輸非常快速，取得容易，儲存便捷，相對地也提供學習上的便利，使繼續學習為可能。

五、建構終生教育體制，以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

由上述可知未來社會，由於科技進展一日千里，社會變遷快速，造成了資訊充斥，資訊的快速變時，對個人而言都是一項重要的挑戰。生存於未來社會中的每一個人，均須不斷的學習，才能適應社會的挑戰。在未來社會中，教育已沒有完成的一天，它是個人終生的歷程。未來的社會，也將是一個學習的社會。同時由於科技的進展，也造成了資訊的傳輸快速、取得容易及儲存的方便，也使學習管道擴增，工作時間縮短和自由時間增加。學習管道的擴增，使個人不必受到學校教育定時、定點的限制，突破了傳統教育時、空限制；同時，科技的進展，也帶來了學習效率的增進，使個體可以較少的時間獲致更高的效果；而自由時間的增多，更使個人可以有時間進行學習。因此，未來的社會，是一個需要人人學習，事事學習的社會，它也提供了可以處處學習，時時學習的有利條件。終生學習成為個人適應未來社會的必要條件。因此如何建立終生學習體制，以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成為我們亟須探討的課題。以下分就家庭、學校、社會三方面來探討如何建構終生教育體制，以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

(一)在家庭方面

終生教育貫串於個人的一生，始於家庭。故家庭是個終生教育的第一個場所。家庭在終生教育中的主要任務有三：(1)提供個人基本的知能；(2)建立個人正確的教育觀念；(3)培養個人具有終生學習的意願與態度。茲分述如下：

1.提供個人基本的知能：個人生活或生存所需的基本知能，將是終生學習的基礎。基本知能越豐富，越能激發進一步的學習，學習的效果越好。適應生活與工作上的改變，越為容易。因此，豐富的基本知能，為個人所不可或缺。此種基本知能的提供，應自家庭中開始，在學校中持續進行。準此，家庭中應提供個人生活基本的知能，父母應自小以多元化的管道，提供與充實子女多方面、多樣化的基本知能，以奠定終生學習的良好基礎。

2.建立個人正確的教育觀念：在終生教育的時代中，教育已無完成的一天，而是個人終生的歷程。因此，生活於現代社會的每個人應有此種認識。以此種正確的教育觀念，做好個人的生涯計劃，並加以實踐，才能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這已是生存於未來社會的一種必要條件。此種終生教育的觀念，要自小從家中開始培養。

3.培養個人具有終生學習的意願與態度：終生教育的社會中，教育既無完成的一天，個人宜自小培養終生學習的態度，養成「時時學習，處處學習」的嗜好，持之有恆，形成習慣，才能在未來社會中適應良好。此種意願與態度的培養，亦應自小從家庭中做起。在家庭中生根，在學校教育中成長。另一方面，要致力消除阻礙終生學習意願的障礙，如個人的懶惰、極端的個人主義、偏差的宗教信念，不正確的文化價值觀念和哲學觀，終生學習的習慣和態度，才易於養成。

(二)在學校方面

終生教育是個人全程的、整體性的教育。正規學校教育在「終生教育」的原則下，必須作一體化的規劃，作整體性的安排，不但要上下一貫，而且要左右銜接，成為一種有機的整體。同時在終生學習的要求下，學校教育在目標、課程、內容上均應有所調整；學校的資源亦應開放給社區民衆應用，以促進民衆的終生學習運動；同時，學應致力培養自我學習的能力。

1.建立正規學校教育的一貫體系：終生教育是未來社會的趨勢，同時也是未來社會的生存條件。因此，教育是在一生中要作一體化的規劃，整體性的安排。不僅要上下貫穿，而且要左右相互連繫銜接，構成一種動態的平衡關係。人生的每一階段，都須要受教育，且各有其重點，前段的學習且為後段學習的基礎。因此，各級學校教育，不但要在制度上，相互銜接成有機的體系；而且更重要的要在課程目標與內容方面貫穿成一體。同時，各類學校間，亦應有充分的聯繫，在學習的每一階段可以相互轉入轉出，以適應個人的興趣與需要，而使個人得以接受更適當的教育。

2.調整正規學校教育的課程目標、教學內容與教學方法：在終生學習的社會中，學校教育的目標之一在於培養個人具有終生學習的能力、態度和習慣，而非僅在於灌輸現有的知識。當然基本知能的充實仍然是必須的。在此前提之下，教育的內容，應調整為以培養個人具有終生學習的基本知能為主；教學方法亦應調整為訓練學生具有自我探究知識的能力，而非一味的採取機械式的灌輸。

3.學校教育應採取開放措施：正規學校教育，尤其是高等教育機構，應降低入學標準，放寬入學限制，以便學習者隨時可以返學校參與學習；同時應開創更多非傳統學習制度，如校外學位課程、在家學習制度等，以方便更多的成人參與學習；再者，學校的資源宜儘量向社區民衆開放，使學校成為社區內各種不同年齡者的學習與活動的場所。

4.培養個人自我學習的能力和 zwar：終生教育，係以終生學習為其目標，並非每個人都要到學校接受課堂式的教學。只要「人人學習、時時學習」，終生教育的目標，就

可達成。因此，自我導向的學習，將成為實踐終生教育的重要策略。個人要能自我學習，必須要有自學的方法與能力，包括評估自己的學習需要，擬定學習的計畫，尋找學習的資源，進行學習活動，評鑑學習的結果。這種自我導向學習的能力，將成為每個人生活上必備的基本知能。此種能力的培養，需要自小開始進行，在學校教育持續完成。個人自我學習能力與方法的培養，將為終生學習社會中，學校教育的主要任務之一。

(三)在社會方面

未來的社會，既是一個終生學習的社會，學校教育不是個人教育的終結。廣大的社會，也是個人學習的場所，因此，設置非正規教育機構，提供繼續學習的機會，將是社會的重要責任之一。同時，學習資源的提供，也是終生學習社會中，政府要善盡的責任。因此，在終生學習的原則下，在社會方面的主要任務為：(1)建立繼續教育體制；(2)提供繼續學習機會；(3)廣設學習資訊中心，以應民眾需要。

1.建立繼續教育體制：未來的社會，既是一個終生學習的社會。因此，個人離開正規學校後，必須繼續學習。社會應提供此種機會。故廣設各種非正規的繼續教育機構，應為社會首要的任務。例如開放大學、社區學院、開放學院、空中學校、補習學校、市民學苑、長青學苑、婦女學苑、公民學苑等。此類專業化的成人教育機構，應在終生學習社會中儘量提供，以滿足民眾學習的需求；且這些專業化的成人教育機構，應相互貫穿連繫，構成上下一體，左右銜接的有機體系，使民眾得以部份時間方式循序漸進，由下而上接受不同層級、不同種類的教育；同時，並在各級教育應可以相互轉換，以隨時適應工作與生活的需要。終生教育要求與生活、工作相結合。此種繼續教育機構的體制化，就形成教育的第二條進路，使在職成人、家庭主婦、高齡者均得以循序就讀，完成其最適當的教育，這也是未來社會要建構的非正規教育體系。

2.鼓勵非教育機構組成加入學習提供的行列：學習機會的提供，除了廣設各種專業化的成人教育機構外，亦應鼓勵各種非正規教育或組織機構加入。初期可由政府作引導，並採取有效的獎勵措施，使各種民間組織、宗教團體、工商企業、醫院等均能開設各種教育課程，提供學習機會給某些特定的對象或一般社會大眾，使整個社會中，學習機會的取得相當容易。終生學習的社會，需要各種單位加入學習機會提供的行列。

3.廣設學習資訊中心：在終生學習的社會中，教與學的活動到處存在，民眾也普遍進行自我學習。無論是參與學習活動或進行自我導向的學習，必然會遇到一些問題或障礙，為了支援民眾的這種終生學習活動。政府宜在各個地區廣設學習資源中心，提供民眾有關終生學習的諮詢、服務、輔導或資源。這些措施要深入社區，使社區與學習相結合，成為學習社區的共同體，這將是未來社會的一種新面貌，也是明日社會所追求的目標。

以上分別從家庭、學校及社會三方面提出，建構終生教育體制的構想，以適應未來社會的有效途徑。在個人方面，如能有所共識，並加以實踐；在學校方面，如能有所調整與改變；在社會方面，各單位、各層面如能相互配合，共同努力，相信終生學習的活動必能在我們的社會中生根、發展，以因應未來社會的挑戰。終生學習的社會是我們所追求的教育美景與遠景，終生學習是個人生存於明日社會所不可或缺的條件。

參考書目

1. 中國時報，八十三年三月廿日，第十九版。
2. 中國時報，八十四年六月廿五日，第七版。
3. 孫世路、項秉健、高志敏(1989)，成人教育，哈爾濱：黑龍江出版社。

4. 賴金男，(81)認識未來社會，台北市：黎明文化出版公司。
5. Cropley, A. J. (1980). (ed.) Towards a System of Lifelong Educaiton. Oxford: Pergamon Press。
6. Cross, K. P. (1981) Adults as Learners.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7. Dave, R. H. (1976). (ed.) Foundations of Lifelong Education. Oxford: Press。
8. Faure, E. et al. (1972) Learning to Be: The World of Education, Today and Tomorrow. Paris, Unesco, London: Harrup。
9. Lengrand, P.(1970) An Introduction to Lifelong Education. Paris: Unesco。
10. Merriam, S. B. & Caffarella, R. S. (1991). Learning in Adulthood: A Comprehensive Guide.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讀書與看書

林語堂

曾國藩說，讀書看書不同，「看者攻城拓地，讀者如守土防隘，二者截然兩事，不可闕，亦不可混。」讀書道理，本來如此。曾國藩又說：讀書強記無益，一時記不得，丟了十天八天再讀，自然易記。此是經驗之談。今日中小學教育全然違背此讀書心理學原理，一不分讀書，看書，二叫人強記。故弄得學生手忙腳亂，浪費精神。小學國語固然應該讀，文字讀音意義用法，弄得清清楚楚，不容含糊了事。至於地理常識等等，常令人記所不當記，記所不必記，真真罪惡。譬如說，鎮江名勝有金山，焦山，北固山，此是常識，應該說說，記得固好，不記得亦無妨，以後聽人家談起，或親遊其地，或親遊其地，自然也記得。試問今日多少學界中人，不知江鎮有江北固山，而仍不失為受教育者，何苦獨苛求於三尺童子，學生既未見到金山，北固山，勉強硬記，亦不知所言為何物，只知念三個名詞而已。揚州有瘦西湖，有平山堂，平山堂之東有萬松林，瘦西湖又有五亭橋，小金山，廿四橋舊址，此又是常識，也應該說說，卻不必強記。實則學生不知五亭橋，萬松林為何物，連教員之中十九亦不知所言為何物。今考常識，學生曰，萬松林在平山堂之西，則得零分，在平山堂之東，則得一百分，豈不笑話？衛生一科，知道人身有小腸大腸固然甚好，然大腸明明是一條，又必分為升結腸，橫結腸，降結腸，又是無端添了令人強記名詞，笑話不笑話？弊源有二：一教科書編者，專門抄書，表示專家架子。二教員不知分出重輕，全課名詞，必要學生硬記。學生嚇於分數之威嚴，為所屈服，亦只好不知所云的硬記，由是有趣的常識，變為無味的苦記。殊不知過些時候，到底記得多少，請教員摸摸良心自問可也。何故作踐青年精神光陰？

——選自「宇宙風」第五期(民國廿四年十一月十六日)

低年齡與高人關技能者較不守傳統

林天德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兼任教授

一、前言

人際問題的探討，脫離不了文化因素，余德慧(1991)從台灣鄉研究上得知，台灣人際苦痛是因「離」或「違」而產生，然西方社會何嘗不然，當一人要走出家庭進入社會或社會中自求多福，自會有離或違之現象發生，我們可美名之為成長過程，或輕便稱之為個人化(individuation)過程，余德慧說在台灣，家庭有個共生系環境，在這環境下人們人際衝突的因應機制是穩忍；社會有個集體系環境，在這環境下人們人際衝突的因應機制是隱藏自(即躲、避、或退讓)。這些說法與我說東方社會「信宿命、重和諧、與講克己」(林天德，1990)與前文「跑」多於「打」的發現，大體上是一致的。

余氏更進而指出，要能為他人設想、不計較、或不自私，不然的話，一定會掉入怨恨、悲憐、憂鬱、或自卑的苦痛裡。可是佔在心理治療的立場來看，這一點點值得商討。為他人設想就是讀他人的心，因我們只能看行為不能看心，因此，為他人設想，將會徒增心理困擾。至於不計較與不自私，那就得看站在誰的立場說話。假如我們光聽對方要我們不計較不自私，只要當事人懂得在你我之間劃平分線，那我不反對。但假如只一味地忍讓或躲避，那是「跑」的行為，也將徒增困擾。

余氏將集體系人際交往細分為分享與回報、角色互動、和諧互動、和迂迴與壓抑等大四因素。她說前三個是從正面去處理，所以有其正當性。但我認為假如一個人如老是堅持「人給我三分，我還他十分」、「依照彼此的身份地位」行事、「給人面子」、「考慮別人意見」、「言談舉止不可隨心所欲」、「不可冒犯長輩」，而忘記了自己，也一定徒增困難。這些「做人準則」可說是中國文化的道德，我很高興看到余氏已編製「個人感受問卷」來測量人們對道統的執著程度(余德慧，1991)。本研究引用之，那些「非常同意」的最高得分者，自是個衛道者。

在人際關係的建立上，我一再強調共同興趣的分享，以便進入你贏我贏的境界，特別是拋開角色，以便你我站在第一線上互動，以「定線、實線、單線、直線」四原則進行溝通，不打也不跑。我強調的是你我對等的安，而不是「你大我小，你對我錯，你有我無，你樂我苦」的安；是你我平分的和，而不是「委曲求全」的和。上文「成人生活問卷」測驗人關技能，得高分者表示他敢於表達情緒，呈現著積極進取，敢做敢當的自我形象。

一個積極進取，敢做敢當的人，將不會是個盲目的衛道者。他會站在自我的立場上

去分享、去回報、去應付長上、去求和。因此，本研究假設我的人關技能與余氏的做人也假設年齡將與余氏的做人準則呈現正相關，而與人關技能呈現負相關。

二、方法

工具與樣本

本研究以「成人生活問卷」與「個人感受問卷」為研究工具。樣本取之於政大教研所與台北市立師院，一九九四年的五個小學老師暑修班，於第一節課前施測。除了七位未全答或因缺課未答者外，其餘都參與。總共兩百零四位(男生六十人，女生一四四人)。因學生事先不知有測驗，也沒有學生在告知研究用意不參加，所以，缺答應與研究主趣無關。

資料分析

因「個人感受問卷」首被引用，先檢驗其因素架構。從題目分數之因素分析過程中(CSS, 1988)，我發現其eigenvalues大於一者有如下六個：7.59, 1.70, 1.43, 1.26, 1.14, 1.08。因自第二個起劇降，此問卷可說是單因素問卷。因此，我先求其總分，但為便於原著比較，我也計算余氏所列出的四個因素的分數。之後，這些分數再與人關技能分數，人齡求相關係數，結果列於下表：

表一 研究變項的內部一致信度、平均數、標準差、與相關係數
(N=204)

變項	信度	平均數	標準差	相關係數					
				總分	分享	角色	和諧	迂迴	年齡
集體系人際交往									
總分	.90	68.47	11.63						
分享與回報	.69	14.32	2.87	.76					
角色互動	.75	17.41	3.60	.81	.44				
和諧互動	.79	22.21	4.23	.92	.69	.66			
迂迴與壓抑	.70	12.63	2.89	.75	.41	.49	.61		
年齡	---	39.70	9.10	.23*	.17*	.33*	.19*	.01	
人關技能	.62	16.87	3.45	-.19*	-.05	-.19*	-.11*	.20*	-.12

* p < .05

三、結果

上表指出「個人感受」總分之內部一致信度高達90，其與其它四個因素也都呈現高度正相關，證明「個人感受問卷」是只有一個立要因素問卷(其eigenvalue獨高)。其他依變項的信度在62-79之間，全可充當可靠並有意義的依變項，應無疑義。

「人關技能」如所預期地，與「個人感受」總分呈顯地負相關($r = -19$)。換句話說，愈敢於表達情緒者愈不受傳統禮教的約束，特別是在反對角色互動($r = -19$)與反對迂迴與壓抑的表達方式($r = -20$)上。同樣地，年齡也如所預期地與「個人感受」總分呈顯著地正相關($r = -23$)。年紀愈大者愈是守著那禮教習俗，特別在要扮角色面孔($r = -33$)，在要分享($r = -17$)與在要和諧($r = -19$)上。

四、討論

這是個很有趣的現象。一般人以為西洋人重個人表現，所以，他們不像我們東方社會，強調和諧與合作。其實，這種看法已隨著時代的轉變，而有所調整。在台灣，我看到與聽到自我意識的普遍提升，如叫出「只要我喜歡，有什麼不可以」，唱出「啥咪嚟不驚」。相反地，在美國我卻看到和聽到合作意識的覺醒。譬如說，郭飛(S.R. Covey)魏立(D. Waitley)分別在他們書上和唱片上，鼓吹人們追求雙贏。看來，東西方各自走回頭。

要想在原本強調「一切以和為貴」的台灣社會中生活，也就是要雙贏中確保自我是現代人台灣人生活上的大課題。本人的人際關係技能訓練，就是在朝著這方向走。本研究結果提示，人關技能與分享與和諧等價值平行，但與角色和迂迴呈負相關。換句話說，高人關技能者愈不會扮演角色面具，也愈不走迂迴路線。

年齡與「個人感受」總分和其他三項呈正相關。這是可喜的現象，它表示年青人較不認同傳統價值，反之，較相信自我。但在表達上，他們還摸不著頭緒，對迂迴與壓抑的曲線方式，還沒有一定的抉擇($r = .01$)，這顯示人關技能訓練的必要性。

本研究指出年齡與人關技能之間沒有顯著的相關，這與上文略有出入，可能歸之於本取樣沒有高年齡班，而上文有一班。這點有待日後研究進一步之檢驗。

參考文獻

- 林天德(1990)。《贏在你我之間》。台北：遠流圖書出版公司
- 林天德(1993)。《台灣人，別再隨緣認命》。台北：遠流圖書出版公司
- 林天德(1994)。《人關技能訓練法對增強人關技能與減弱緣觀念的功效》。教育研究雙月刊，第三十九期，頁50-59。
- 余德慧(1991)。《中國社會的人際苦痛及其分析》。在楊中芳與高尚仁合編：《中國人，中國心》。台北：遠流圖書出版公司
- CSS (Complete Statistical System) (1988). StatSoft, 2325 E. 13th St. Tulsa, OK 74104.
- Waitley, D. The Psychology of Winning. Chicago: Nightingale-Conant corporation.
- Covey, S.R. (1989). The Habits of Highly Effective People. New York: A Fireside Book

培育國小英語師資，此其時矣！

蘇復興

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副教授

高市教育局目前舉辦國小候用教師甄試，除了傳統的體育、音樂以及其它類科外，又增闢英語教師一項。此一儲備英語教師的行動未必是空前創舉，但主其事者洞察社會發展趨向而思以回應，深知「宜未雨而綢繆，毋臨渴而掘井」的道理，未嘗不是先見之明。

除非事與願違，否則在可預見的將來英語教育勢必成為小學校園的「新寵」，成為行政人員及任課教師亟待面對的「重頭戲」。事實上，英語科正式納入國小課程的呼聲由來已久，但光說不練，迄今大抵仍停留在口頭作業的階段。盱衡現狀，國小推行制式英語教學一事遲遲無法付諸行動，已經造成若干弊病，而為害最烈者厥在教育機會失衡一端。要言之，北、高兩市及台灣省屬小學林總總，資源豐吝不一，連帶地影響了英語教學推展的成敗。在若干首善之區的學府，學校及家長聯袂經營，聘請優異師資到校，利用聯課(團體)活動時間教授英語課程，已經是數見不鮮的情事。據曹素香(民82年)對大台北地區兒童英語教學現況調查之結果顯示，在參與調查的台北市、台北縣及基隆市的學童中，學習英語者之比率高達71.7%，至於台北市更高達80.1%，比率顯然不低。相較之下，多數身處窮鄉僻壤的國小及其學童則無緣沾光。限於經費及師資來源的短缺，此等學校大都難以就近擇選具備專業知能的教師，為所屬學童提供與城市地區之學生同等的待遇。在這種有人提早起跑，有人連起跑的機會都沒有的情況下，政府官員傳誦不已的均衡城鄉教育的說詞，其實早已不攻自破。社會語言學家William Labov曾經主張語言學習乃是不同成長背景的兒童賴以生存的「文化資本」(cultural capital)，依此觀之，城區學童地處便利，坐擁豐盈的文化資產，鄉野小學之孩子則降格以求，只能淪為「文化弱勢者」(culturally disadvantaged)。英語教學的有無，竟也成了考驗政府履行平衡城鄉教育之能力有無的試金石，豈可等閑視之，顧此失彼？

英語教育未能全面施行，多少也凸顯了學校教育功能之不彰。長期以來，學習英語早已成為許多國小學童奔趨競赴的「校外教學」，成為其正常課業以外的額外負擔，而主其事者，卻是各類五花八門的才藝班、美語班、雙語班等。此類校外文教機構師資良窳不齊，甚至不乏以升學導向之教學而自詡者，渾然不知兒童英語教育的真髓。然而它們動輒標榜「領先學習」(head start)及「雙語教育」(bilingual education)的口號，卻也令為數浩繁的家長目亂神迷，不分青紅皂白地將子女交託其手，一圓其「世人生子望聰明」的虛榮感。據曹素香研究透露，兒童學習英語之主要場所為補習班者佔59.3%，參加學校課外活動之英語班者不過5%；顯然各地方政府囿於人力、財力而對推展英語教學一事按兵不動，已經造成補習班趁越俎代庖，取代學校而成為兒童英語教育的「聖地」。固然若干教育官員會以「成事不必在我」的說法來自圓其說，但各所國小一味將英語教學的權利、義務讓渡給私人，亦非長久之計。尤有甚者，補習班取代學校而成為語言學習者的最愛，成千上萬的學童其英語啟蒙教育竟然是在學校圍牆以外的地方進

行，校方無法助其一臂之力，寧非咄咄怪事？

究之實際，中央及地方政府迄今仍對推展國小英語教學一事抱持觀望，政策久未定讞。推測其原因，若干技術層面的問題諸如課程標準之修正，兒英教材之編審、授課時間之安排、施教對象之選定等亟待克服乃是不爭事實。除此之外，現今國小普遍缺乏合格而充足的英語教育專業人力，驟然推陳置新，掛一漏萬，難免淪為敗筆，豈能不瞻前顧後，患得患失？然而專業師資的養成靡費時日，不能冀求竟夕之功，因此及早妥善規劃英語師資培育方案，以肆應未來小學校園教師人力的需求，自屬洞燭機先之舉。筆者在此草擬三種兒童英語教師的培育管道，以就教於高明。

管道之一是就地取材，從現有小學教師中擇選具有英(美)語文或外國語文之受教背景者(如師範生及師專生中曾就讀大學夜間部之英語系者，或就讀過大學之外文系而考取國小師資班者)，施以短期訓練(三個月至半年)，以補強其兒童英教學的專門知能。此外，也可以試圖從其它未具備此類教育背景，但對英語教育抱持熱忱的教師中擇優揀選(施以能力測驗以供篩選參考)，仿效以往特教師資之養成方式，施以較長期之訓練(一至二年)，使其能「扶正」而成為合格的教師。此兩種儲備方式作業單純，收效迅速，但形同急就之章，多少給人事出倉促的印象。尤其後者形同師資訓練制度上的「土法鍊鋼」，成敗利鈍，頗費思量。民國五十七年政府冒然推行延長九年國教方案，對於許多原本不具資格、甚至不合人師要件的人員施以「土法鍊鋼」式的訓練，結果至今不適任教師的問題遭人詬病不已。未來儲訓小學英語教師，自應記取這項歷史的殷鑑。

管道之二是採取借水行舟的方式，向各大學校院之英(美)語文系或外文系「挖角」，延攬其畢業生至小學任教英語課程。此類學生必須是教育輔系之學生，或曾經修習一定數量之教育學程，具備候用教師資格者。據筆者粗略估計，國內現今開設此兩類學系的大學校院大約有二十所，扣除掉專門培養中學英語師資的三所師範大學之外，不乏可用之兵，未來若能制訂完善法令，使此類專長人士得以名正言順至國小貢獻所學，則師資來源便更加不虞匱乏。不過，此種作法雖然吻合師資培育多元化的理念，看似大有可為，實際上卻有其窒礙難行之處，即是各大學院校配合的意願可能不高，而其所屬之學生也可能不願自貶身價，將小學教職列入自己生涯規劃的考量之內。今年五月二十日筆者赴東海大學參加第十二屆英語文教學研討會，曾在會中提出非師範院校之大學的英(美)語文系或外文系加入師資培育行列的構想，就教於會眾。然而除了東海大學外文系的馮起士(Henk Vynicker)主任外，其它各校主管大都抱持保留的態度。如何鼓勵這些學系的師生參與師資養成的重責大任，以充實國小英語教育人力之「庫藏」，顯然並非折枝之易的事情。

上述兩種管道皆有其可取之處，但阻力也不容忽視。職是之故，國小英語師資的培育與儲備或許只有循正規途徑著手方為可長可久之計。進一步而言，現行九所國(市)立師範學院既然是培育國小教師的主要搖籃，則責成其訓練未來國家所須的小學英語師資，自屬天經地義之事。具體可行的辦法是將現有各師院的語文教育學系「改頭換面」，劃分成中、英文兩組，重新調整其功能，使其能同時兼顧培養國語文及英語文師資的任務。如此一來，透過入學新生在聯招志願卡上的意願填選，大可吸收具備從事英語教育之能力或意願的準教師，以便利人力之規劃與調配。初期招考之新生可以給予公費待遇，以提高獎勵之誘因，以後則可以相機行事，採公、自費並行制。學生在校期間至少接受四年養成教育，畢業後且須經過一年實習，最少有五年的時間投注心力來培養其專門的知識、技能，以備日後之需。與前述兩種師資培育管道相較，這似乎是斧底抽薪的良方。

要言之，任何學制、課程的興革，其成功的債券大抵唯師資是賴，英語教育自不例外。本文分析國小推行英語教育勢在必行的理由，並臚列英語師資培育的三種可能途徑，以供主事者參考。固然教育部對於此項課程的改革仍然缺乏明朗的政策，但隨著家長民意的催促，加上各種現實因素的相互激盪，英語納入小學必備課程一事似乎是在所難免，所缺者明確的時間表而已。成功的國小英語教育必須仰賴優異的國小英語教師才能立竿見影，向所謂的「卓越的教育」之目標趨近。有鑒於此，筆者願意以野人獻曝的心情，提醒各級政府的教育主管劍及履及，儘速擬訂英語教師的培訓及儲備政策，以期嘉惠未來學童。切忌因循自誤，固持船到橋頭自然直的保守心態，致使不適任教師或教師荒的問題再度重演。

※後註：曹素香教授之專文「大台北地區兒童英語教學現況調查研究」刊於八十二年六月之北師語文教育通訊，49-61頁。

空氣教育

林語堂

這個空氣教育，怎樣講呢？我已經說過，凡真正有效的教育都是「空氣作用」在於相當講學的空氣中，使人人見賢思齊，圖自策勵，以求不落人後。誰有這「製造空氣」之本頭，便是最好的校長。有了這樣濃厚講學的空氣，上行下效，學問自然會好。我們看古時中國學風之盛衰隆退，都是一種空氣的關係。凡有一代名儒大師翕然為天下宗，便成一代獨特的風氣。如清朝，我們可以說是文風極盛之時，如阮文達為總裁會試之時，取士極多，為天下開一種治學的空氣，後來看他在兩江，在江西，在廣東到處都是提倡講學，到處人士聞風而起。我們看他計畫主編經籍纂話時，幕下真是濟濟多士。試問乾嘉時代何以忽然有一班很好的學者？都是因為有一種特別的風氣。講學之空氣成，人才必出。遠如前朱熹之在白鹿書院講學，顧憲成之主東林書院，近如錢大昕之主紫陽書院，康有為之主萬木草堂，都足以起一代的風氣，這是兄弟所謂真正的學風。無論經學詞章，以至文人習氣，都是受了這種空氣的支配。阮籍稽康放蕩放肆，天下稱「賢」，而一時士人爭相倣效。唐人重詞章，宋人講義理，明人尚氣節，清人講考據，各代有各代的風景。其在詩詞，比如王漁洋倡神韻，而成一派；袁子才主性靈，又起一重的反應，這其中都是空氣之作用。袁子才之例，尤為明顯。因為他收女弟子；而一時有不少女詩人出現，成為一種風氣，雖經章學誠之反對，終不能制止此種風氣的勢力。

所以學問之道，與女生之時裝相同，風氣所趨，都可不學而能。有時我們聽見過女子說她代數幾何學不來，但未聽見過女子不會穿高跟鞋，不會燙頭髮。為什麼呢？因為風氣使然。所貴乎學校者在小小的環境之中，師友所談，耳目所濡，都能充滿一種尚學好學的空氣，足以步步引人入勝，或者未見其書，先聞其書名，或者未聞其書名，先知其作者及作者之身世。如此薰染既久，自然對於學問的大體，思想之流變，現代之趨勢，都能大約瞭然於胸中了。

雙語教育教學模式初探—— 試論雙語教育在我國之可行途徑

陳美如

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輔導員

壹、緒論

走過臺灣百年歷史，就語言的發展觀之，可分為殖民時期(西元一八九五年至一九四五年)、光復改制時期(西元一九四五年至一九四九年)、穩定計畫時期(西元一九四九年至一九八七年)及開放發展時期(西元一九八七年至今)。早期我國語言政策，以推行單語(國語)為主軸，忽略臺灣其他族群(如原住民、閩南人、及客家人)的語言。

一花一世界，一朵花可窺見一個天堂，同樣的一種語言也代表一種文化及思考模式。若生活在同一片土地的人，不了解彼此的語言，使喪失了彼此理解的機會，同樣的也失去了瞭解異種文化的機會。是故，許多紛爭便因彼此不了解而發生，回顧臺灣歷史，留下不少血淚斑斑的史實，自七十六年解嚴以後，各種尋根運動興起，紛紛要求學校中落實母語教育，目前宜蘭縣、臺北縣、屏東縣、高雄縣皆大力提倡母語學校。

臺灣是個海島型國家，資訊流通十分迅速，目前正以其旺盛的經濟力向國際進軍，外語能力的益顯重要，爲了因應國際化發展趨勢，教育部決定自八十五學年度起將「外國語文」列入國小團體活動當中(中國時報，1995)。學者奈斯比(J. Naisbitt, 1994)在其「全球的弔詭」一書中指出：「全球社會越趨一致，個別文化越渴望保存自身的特色」因此，未來語言發展是極強調本土化及國際化的年代，爲因應當前時勢之需求，雙語教育是可行的途徑。

貳、雙語教育的意義

何謂雙語教育？有人認爲在教育過程中，只要涉及到兩種語言就是雙語教育；另一方面，也有人認爲雙語教育是要培養所有的學生，使之成爲雙語能力都一般好的雙語使用者(即平衡雙語使用者balance bilingual)，這樣才算是雙語教育。

以上二者之看法未免太過極端，就前者而言，光教兩種語言，並不能代表雙語教育，果真如此，現行學制有國語、英語兩種學科，豈非已在實施雙語教育？雙語教育的基本要求是：雙語都用作教學媒體(教學用語)不僅做教學科目。就後者而言，不免陳義過高，所謂balance bilingual只是理想而已，雙語人口中，兩種語言要一樣好，可說是絕無僅有，因此比較持平的看法是：「雙語教育是在教育過程中，有規劃、有系統的使用兩種語言作爲教學媒體，使學生在整體學識、兩種語言能力，以及這兩種語言所代表的

文化學習及成長上，均能達到順利而自然的發展。」(謝國平1983：10-15)

號稱民族熔爐的美國，由來自不同文化及語言背景的移民所組成，因此學校在自然化過程中，扮演重要的角色，雙語教育的實施亦成為大眾矚目的焦點。在美國大部分的雙語教育的定義係採用一九七四年初等及中等教育法案(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中第七章雙語教育的說明(繆敏志，1988：47)：「雙語教育課程係針對中小學中不熟諳英語的學童所設計的教學課程，而這些課程的學習年限是適宜的一可透過教育制度幫助學生學習英語；同時也給予母語教學，藉以欣賞其文化遺產；而在中小學的教學中，是透過所有的學科或課程來學習亦可允許學生透過教學制度協助其進步」

從以上的意義中可知，雙語教育的範圍是寬廣、具包容性的，已由原本的消極同化觀至現今的多元化多語言的觀點。

叁、雙語教育的教學模式

雙語教育之教學需透過不同的教學模式加以落實，視教學情境、學生特質不同及國家政策而有不同的模式。艾波及邁斯肯(Rene Apple & Pieter Muysken, 1987)提出分辨雙語教育模式的規準：

- 1.兩種語言在全程課程中使用，或僅是在特定階段中使用？
- 2.兩種語言在教室中皆具有溝通媒介的功能嗎？
- 3.在學科和語言的一對一的關係中，除語言本身是學科外，兩種語言能否在學科教學中選擇性的作為學科教學的媒介？
- 4.兩種語言都被當成學科來教學嗎？
- 5.只有少數族群兒童參與雙語方案，或強勢族群兒童也參與？

根據以上雙語教育模式的規準，儲魯巴(Trueba, 1979)分析美國目前最主要雙語教學模式為：過渡性的(transitional)、維持性的(maintenance)、和雙向式(two-way)的雙語課程。謝國平教授則分為：過渡模式、保存模式及多元化模式。等黃宣範教授則將雙語教學分為：沈浸式、雙語教育、浸淫式、雙向一雙語等四個教學模式。綜合上述之分類，配合分辨雙語教育模式的規準，筆者歸納出五種雙語教學的模式：「過渡式」雙語教學模式、「保存式」雙語教學模式、「雙語言」教學模式、「多元化」雙語教學模式、「浸淫式」雙語教學模式，茲分述如下：

一、「過渡式」雙語教學模式(transitional mode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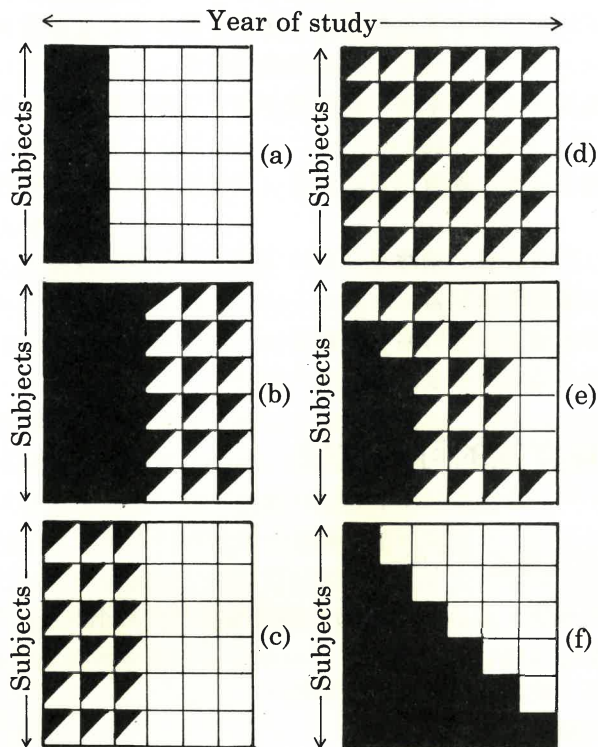
過渡式雙語教學是以雙語中之一為目標語，在教學過程中使用學生母語，其目的是使學生透過母語而學到目標語，因此更能成功的投入以目標語(主流語言)為主要語言的社會中。(例如很多在美國實行的美語/西班牙語雙語教育課程。該課程中，學生母語的使用僅是過渡性質，經過小學階段三、四年的雙語教學後，所有的弱勢語言可渡到以主流語言為教學語言的教學)

二、「保存式」雙語教學模式(maintenance model)

保存式雙語教學的終極目標與過渡式雙語教學相似，在於使學生更能成功的投入以目標語(主流語言)為主要語言的社會中。但在過程裡，也盡量保存/維持學生母語的基本能力，消極的使其不至流失。其母語能力最多只靜態的被保存，而不會增長與發展。

三、「雙語教育」雙語教學模式(bilingual model)

雙語言教學模式是指在課堂上使用兩種語言作為教學語言，其中一種是主流社會的語言，一種是弱勢族群的語言，課程設應包含母語的歷史、文化、地理。完整的雙語教育應求維持學童的自尊及對二種文化的了解。在雙語教育教學中，鄒嘉彥(1976)指出母語與主流語言教學可以有下列型態(黃宣範，1994：348-349)：



母語教學與強勢語言教學的分配

上圖方格全黑表示該學年的課程完全以母語教學；全白表示該學年的課程完全以主流語言教學，半黑半白表示半用母語半用主流語言教學，(a)表示小學前兩年全部以母語教學，後四年改以主流語言教學；(f)表示母語教學的份量逐年減少，其餘可以類推。但(a)的教育，方式改變過劇，並不理想；(b)(d)兩種語言使用較為平衡；(c)和(a)一樣強調早日進入主流語言，而(e)(f)則主張逐步朝向主流語言。

四、「多元化」雙語教學模式(pluralistic model)

多元化雙語教學模式主要目的在於使學生不論在主流語言或母語兩方面都能順利成長發展，對兩種文化的學習及成長亦然，從而使母語及母語文化(即使是少數族群的語文)不至被融入主流語言的社會中，真正達成一個多元化社會。在這社會中，所有語文都不只是消極的被保存，而且還能積極的成長與發展，共存共榮。

五、「浸淫式」雙語教學模式(immersion model)

浸淫式雙語教學首創於加拿大，後為美國部份學校所採用，該教學法指英語系學童在學校頭幾年上課全用法文，學生主要來自中等社經地位家庭，並且在家裡是以英語為母語。為何浸淫式教學獲得相當的成效？因為兒童的母語是強勢語言，整個大社會環境是以此強勢語言為主流，因此這些學校經驗使學童成為益增性雙語者(additive bilingualist)(強勢語族的人精通自己的母語，也精通另外一種外語，能充份享受雙語能力帶來的正面效果—充滿信心，心胸開闊，增長智慧)。

浸淫式教學法的心理學家籃伯特指出：如果一個多元社會希望其公民具有多語能力，那麼發展多語能力最好的方法是在上學的最初幾年，學校應使用社會較不重視的語言作為教學語言。根據此原則，臺灣小學頭幾年應使用方言為教學語言，如果家長、社區都支持的話(黃宣範，1994：349)。

浸淫式教學雖在加拿大獲致相當的成效，但他至少須有下列各種社會、教育條件配合才行：

1. 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必須尊重學童的母語。
2. 弱勢語言必須是教學語言。
3. 學童可以使用母語(方言)與考師溝通。
4. 家長、教師必須認為學童的母語應予維持。

肆、雙語教育實施的可行途徑

一、雙語教育實施應考慮的方向

1. 語言問題的發現：方言是否流失？哪幾種流失？嚴重程度如何？(國、台、客、山地、其他)
2. 解決的方式：雙語教育方案？或其他？
3. 雙語政策的擬定：
 - (1)「過渡模式」？「保存模式」？「雙語教育模式」？「多元化模式」？「浸淫模式」？
 - (2)採用哪幾種設計：國台、國客、國山？其中之一？哪一？全部？同時實施？如否，順序如何？
 - (3)哪些地區設雙語學校？是強迫性實施或是由學校自由選擇？
 - (4)方言在學制上如何安排？從小學至大學全盤實施雙語教學？或只是在某階段？(小學？國中？高中？)
 - (5)方言只做教學媒體(用語)？或是列入課外活動？列為學科？
 - (6)如方言列入課外活動或學科，教材如何編寫？師資如何訓練？
 - (7)教材與師資的規劃如何因應？
 - (8)推行雙語教育後，相關的層面如何配合？(資源層、制度層)

根據目前強調本土化及國際化的情勢下，雙語教育勢在必行，然而，如何做？如何透過雙語方案的落實，重拾母語教育了解屬於自己的文化？學習國際語言了解異文化，做個世界公民？

二、未來雙語教育之建議

基於研究所了解之雙語教育，及經過分析檢討後所得到的心得，擬對未來雙語教育之研究提出建議。

- (一)雙語教育的課程與傳統課程極為不同，所需之專業人才也多，若無強而有力的支持與規劃，將難以落實。
- (二)目前雙語教育之研究僅關注在學生學習、認知、思考方面，雙語教育對社會文化之影響應是可開發的領域。
- (三)外國雙語教育發展之背景與我國不同，外國雙語教育理論能否全盤「移植」？雙語教育之本土研究是未來研究的方向。
- (四)雙語教育之實施需嚴謹的規劃，實施之前應了解下列資訊(謝國平，1993：21)：
 - 1.臺灣地區社會語言狀況，及各種語言、方言的人口分佈的情形。
 - 2.臺灣地區人口對各種語言之態度，特別是學生、家長、教師、社區對現行教育及雙語教育的態度。
 - 3.教師語言能力及教材的現況。
- (五)各種語言教材的編擬，及方言的文字化應盡快完成，語言教育需要適當的教材，雙語教育的推行方能制度化，而各種方言的文字化更是保存方言文化的最佳途徑。

雙語教育是促進族群融合，彼此了解相互尊重的途徑，雙語教育應進一步擴大為雙文化教育、雙文化意識、甚至多文化教育、多文化意識，由語言文字的參證，提昇到文化意識的參證，促進彼我文化的了解。也唯有如此，方能思想本土化，行動世界化，值此多元化的世紀，雙語教育的推行有其時代意義。為培育深具國際觀與本土觀的公民，多元文化教育的推行是必然的趨勢，而語言教育方案的實施將是推行多元文化教育的途徑，我們樂見未來雙語教育的落實，更期盼藉由雙語教育的實施為多元文化社會奠基。(本文作者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研究生，現任職臺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研究室輔導員)

參考書目

一、中文部份

- 王鳳敏(1994)。美國雙語教育輪廓。教育研究，23，40—43。
- 中國時報(1995)。配合南向政策教育部將加強各級學校語文教育。中國時報，1995.3.9。
- 民衆日報(1995)。高縣各級學校開始雙語教學。民衆日報，1995.2.18。
- 黃宣範(1994)。語言、社會與族群意識。臺北：文鶴。
- 黃嘉雄(1993)。美國實施多元文化教育措施及其啓示。教學愛，43。
- 瑞之(1987)。真的需要雙語教育嗎？。國文天地，二卷一期，21—24。
- 廖鴻儀(1995)。國三選修課增設第二外國語的聯想。師友，333，49—52。
- 謝國平(1994)。從語言規劃看雙語教育。中研院臺灣史研究通訊，14，10—15。
- 繆敏志(1988)。移民子女及山地兒童的教育問題—評我國雙語教育。中華民國教育，4，47—48。

顧淑馨譯Naisbitt著(1994)。《全球的弔詭—小而強的年代》。臺北：天下文化出版有限公司。

二、英文部份

- Cummis, J. 1979. "Linguistic interdependence and the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of bilingual children." Review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49: 222
- Fred Rodriguez. (1983) EDUCATION IN A MULTICULTURAL SOCIETY. University of America: 45
- Hakuta, K. (1986). Mirror of language: The debate on Bilingualize. New York: Basic Books.
- Rene Apple & Pieter Muysken (1987). Language contact and bilingualism. Great Britain: Chapman and Hall, Inc.
- Trueba, H. T., & Barnett-Mizrahi, C. (1979). Bilingual multiculture education and the professional. MA: Newbury House.

會心的微笑

林語堂

看見本九日侍桁先生在自由談「談幽默」一文，有很好的幽默的界說。

「這個名詞的意義雖難於解釋，但凡是真實理解這兩個字的人，一看見它們，便會極自然地在嘴角上浮現出一種會心的微笑來，所以你若聽見一個人的談話或是看見一個人作的文章，其中有能使你自然地發出會心的微笑的地方，你便可斷定那談話中或文章中，是含有『幽默』的成份：或者，呼那談話，是幽默的談話：呼那文章，是幽默的文章，也未為不可。在西歐的文藝的分野上，幽默的作家和幽默的作品，已經顯然成為一大流派了。」

「幽默」二字，太幽默了，每每使人不懂，我覺得這「會心的微笑」的解釋，是很確當，而且易解。侍桁君又謂「新文藝作品中的幽默，不是流為極端的滑稽，便是變成了冷嘲……『幽默』既不像滑稽那樣使人傻笑，也不是冷嘲那樣使人在笑後而覺着辛辣。它是極適中的使人在理知上以後在情感上感到會心的甜蜜的微笑的一種東西」，這是就最高級的幽默而言，我們覺得幽默之種類繁多，微笑為上乘，傻笑也不錯，含有思想的幽默如蕭伯納，固然有益學者，無所為的幽默如馬克，頹恩，也是幽默的正宗。大概世事看得排脫的人，觀覽萬象，總覺得人生太滑稽，不覺失聲而笑。幽默不過這麼一回事而已。在此不覺失聲中，其笑是無可勉強的，也不管他是尖利，是洪亮，有無裨益於世道人心，聽他便罷。因為這尖利，或寬洪，或渾樸，或機敏，是出於個人性靈，更加無可勉強的。

——選自「論語」第七期（民國廿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組織文化與學校行政革新

陳聖謨

台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

壹、前言

教育革新是國家發展的基石，也是社會進步的原動力。在即將邁入二十一世紀的前夕，世界各先進國家，如英、美、日等國均審慎檢討該國教育制度的缺失，並做若干改革，期能在新世紀來臨時，繼續在世界上保有領先的地位。而我國對教育的改革亦不遑多讓，諸如法規的研修訂定，課程教材的整編，入學制度的變革等等，凡此均說明了教育主管當局對教育革新所作的努力。尤其自去年(83)以來，教育改革成為官方和民間關心教育人士的熱門議題，舉凡「全國民間教育改革會議」、「四一〇教育改造全民大遊行」、「第七次全國教育會議」等等大型活動的舉行以及匯集各界人士組成的「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的設置，在在顯示了教育改革已是全民的殷切期盼。但是一般談到「教育改革」，往往從統觀的教育政策層面著眼，關注在教育制度的走向而忽略了基層教育單位—學校本身在教育改革上可以努力的地方。事實上，單就制度層面來著手改革，並不足以奏效，在教育行政單位服務的人，常有一種共通的感受：許多良法美意透過行政程序傳達到教育基層單位—學校時，卻產生質變，不是南轅北轍便是成效大打折扣。正是所謂「上有政策、下有對策」。因此，單從政策面著手進行教育改革，仍不足以克盡全功。

檢視美國在八〇年代中期以後所從事的教育改革，其重點即在於改變學校組織型式，改變其中的工作者，重新建構學校。也就是採取由下而上或專業取向的模式，對整個學校系統進行根本的改變(Murphy, 1990: 21-29)。事實上，「學校變革」也是教育變革的一種(Fullan, 1982)。Bolam(1986)在回顧英國的教育政策時也指出：最終所有的教育變革都會轉到學校層面成為學校的變革(Bolam, 1986: 316)。因此，進行教育革新的工作，除了政策興革之外，也要從基層單位—學校內部進行變革，才可獲致可靠的成效。而在探討學校組織變革時，學校組織文化的特徵，已成為當代最受重視的焦點(Owens, 1991; Beach, 1993;)。

Purkey & Smith (1985)深入分析有效能學校的研究文獻指出：成功有效的學校文化可產生有助於教學與學習的氣氛與元素(ethos)。Owens (1991)也將組織文化作為學校組織行為中的關鍵部分。現代的人力資源發展(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HRD)非常關心組織成員工作社會化的歷程，如他們如何發展與組織有關的認知，價值觀與信念，這些也都屬於組織文化的領域。Beach (1993)即指出：組織成員和組織活動均受到組織文化的引導。Owens (1991)更表示：組織文化，對我們的思想與行為產生極大的影響，事實上，這些影響通常比官方政策的權力、計劃、法規條例的影響還要大。另外，組織文化與氣氛依然是瞭解教育組織行為的主要領域，它不僅有助於瞭解教育組織行為，同時經由運用及瞭解它，也可以據以改革行政的實際推行。由此可知學校組織

文化的研究，有助於學校效能的增進，達成教育革新的目標。據此，本文擬依序探討組織文化概念的發展、組織文化形成的理論基礎、組織文化形成的模式、組織文化的功能、效能組織的組織文化特質，最後申論其在學校行政上的應用。

貳、組織文化概念的發展

在過去十年中，「組織文化」是「組織行為學」中的一個重要研究主題(O'Reilly, Chatman & Caldwell, 1991;)。事實上，組織的「文化」觀點並不是新的概念。早在三、四〇年代時Mayo (1945)和Barnard (1938)已強調了組織的規範、情感、價值及內部交互作用的重要，並歸類為非正式組織的功能與本質。Barnard並將文化形容是一種由員工所創造出來的社會虛構(social fiction)，此種社會虛構可為工作及生命帶來意義。Barnard雖未正式使用「組織文化」一詞，但他所重視的團體文化規範(group cultural norm)、價值、信念正是組織文化的重要質素(江岷欽，民83)。及至Jaques (1952)寫作「工廠的變遷文化」(The Changing Culture of A Factory)一書，是組織理論中最早使用「文化」一詞的著作，且其對文化所下的定義被認為和現今組織文化的觀念相差無幾(ott, 1989; Denison, 1990)。

Selznick (1957)則擴展組織生活的分析，認為組織不只是理性的，還包括了「慣例」(institutions)，慣例是在描述有關可提高組織成員的凝聚力、工作意義、投入感及生產力的力量，強調組織的價值投注層面，因為價值的投注產生了對組織的特殊認同(Hoy & Miskel, 1991; Owens, 1991)。Selznick並以「組織性格」(organization character)類比「個人性格」(individual character)，這種「組織特性」的概念，對組織文化中基本假設之發展助益甚宏(江岷欽，民83)。至一九七九年，Pettigrew發表「論組織文化」(On Studying Organization Culture)是第一篇正式針對組織文化做深入探討的作品，也可算是組織文化學派的正式起點(江岷欽，民80; Schneider, ed, 1990)。隨後在一九八〇年代之後「組織文化」成為各種探討成功企業的暢銷書中的一大重心，例如1981年，Pascale & Athos的「The Art of Japanese Management及Ouchi的「Z Theory」；1982年Peters & Waterman的「In Search for Excellence」、Deal & Kennedy的「Corporate culture」等書在探討傑出企業成功的原因時，都把焦點放在公司文化、價值觀的鉅大影響力。一九八三年，美國的「組織象徵論」(Organizational Symbolism)，管理學季刊(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及組織動力學(Organizational Dynamics)等也都出版了專輯，分別從不同的觀點及角度來探討組織內的文化現象(Ouchi & Wilkins, 1985)。有關組織文化的研究也在此之後，蔚為國外研究的風潮(鄭伯壘，民82)。

參、組織文化形成的理論基礎

組織文化如何形成？何以不同組織會有不同文化？即使相同類型的組織仍會有不同的風格？這些疑問都是組織文化研究上的重點。Schein (1985)綜合許多學者的看法，以文化動力(cultural dynamics)的觀點，提出社會動態理論(Sociodynamic theory)、領導理論(Leadership theory)、學習理論(Learning theory)等三種理論。Robbins (1993)則由社會化的觀點來建立組織文化的形成模式，茲分別說明如下：

一、社會動力理論

團體動力理論是建立在對訓練團體、治療團體和工作團體的詳細觀察，而了解組織內部隱含的人際、情感互動歷程，如此可用來解釋「一群人對經常性問題的共通觀點及共享的解決之道」的意義。共享(sharing)的概念，是文化形成的重要條件。

個人在社會群體中有三項主要需求(Schein, 1968)：一是包容(inclusion)、認同(Identity)。二是控制(control)、權力(power)、影響力(influence)。三是接納(acceptance)、親密(intimacy)。這些人際需求也是反映了人性的基本需求。人際需求的動力展現在遇到挫折、焦慮及積極追求的過程中。不論是組織新進成員或組織創建者最初都是在奮力滿足自己的需求並抗拒互相聯合的行動，因而會產生某些衝突。但除非組織成員能夠使自己的需求符合屬於群體的一定程度，否則組織便不能發揮功能。當成員有了焦慮與疏離感的共同感覺時，就是「共享」最初與最有影響力的經驗。

「共享」是指團體成員能夠認知共通的感覺、經驗和活動(Schein, 1985)。這是一種共通的溝通系統，雖然是非語言的，但仍能把訊息以相同的意義傳達給成員(Van Manen, 1979)。當「共享的認同」(shared understanding)形成亦即組織基本假設以深入成員心中，形成組織文化的基本動力。

二、領導理論

不少有關組織及管理的研究均指出領導塑造了組織的過程和結構、群體交往型態、成員的信念、態度及工作行爲，是組織表現和效能的關鍵因素(Schein, 1985; Yukl, 1989; Conger, et. al., 1988, 鄭燕祥, 1992)。

所以在組織中，領導者扮演舵手的角色，領導者的人格特質及領導型態對組織有很大的影響力。Schein (1985)指出，相對於管理(management)和行政(administration)，領導更具有獨特的功能——文化的創造與管理。因此，組織的創始人或領導者，可說是組織文化的形成與發展的關鍵人物。而在學校裡，校長就是學校文化的靈魂人物。事實上國外有很多學者(Owens, 1991; Millikan, 1991; Roberts, 1993; Renschler, 1992; Thompson, 1991; Simpson, 1990; Lambert, 1988)也都強調校長在學校文化中所扮演的角色。而國內相關的實證研究也發現，校長領導型態影響學校氣氛(呂木琳, 民66; 蔡培村, 民69; 楊寶琴, 民72; 鄭彩鳳, 民79)。據此，領導者與組織文化的形成發展是息息相關也間接得到驗證。

三、學習理論

文化是一種生活方式，人類被文化所型塑，也創造文化。個人自出生後，為維持生存、滿足需要並適應環境，必須不斷學習人類已有的生活型態，這是文化的型塑歷程。就組織的觀點來看，組織成員要認同、融入組織也必須學習組織所有的價值、信念、語言及組織所發展的有效解決內外部問題的假設。

Schein (1985)用兩種學習機制(learning mechanisms)來說明學習理論與組織文化形成的關係：

1. 正向的問題解決(positive problem solving)

在正向的問題解決過程中，是透過正增強(positive rein force)的方式來解決問題。組織對於所遭遇的問題，所採取的對應方法或觀念，一經有效的解決，此種方式就會

因獲得增強而保留在成員心中。當下次遇到同樣的問題時便可能再次採用。再這種反覆採用的過程中，組織不僅成功地解決了問題，同時成員也發展對組織認同的「共有」觀點，例如「這就是我們在這裡做事的方式」，成員的價值、信念儼然形成。

如果所使用方法或觀念後來不再能有效的解決問題，組織成員便會採取防衛性的方式來因應，也就是另一種學習機制——焦慮避免的結果。

2.痛苦焦慮的減低(pain and anxiety reduction)

痛苦或焦慮的減低是種逃避性的學習(avoidance learning)，當成員所得到的增強是來自於痛苦焦慮減輕的成功經驗，他們便學會思考、感覺及採取行動，以避免過去曾經發生的痛苦情事。如此也形成組織成員共有的習慣。和正向問題解決學習比較，焦慮避免並不是目標導向地去面對問題，由於對焦慮來源的不確知性，無法將焦點集中在問題解決而只是消極地嘗試錯誤去尋求逃避威脅的方式。

Schein所陳述的兩個學習機制，顯示了文化形成歷程中，「增強」是關鍵的媒介物，不論是為問題解決或焦慮避免，只要能有效解決獲得增強，久而久之便是沛然的文化動力。

四、組織文化的形成模式

Robbins (1991)認為組織文化的形式並非單一因素作用的結果，歸納他的看法，影響組織文化形成的力量有下列四種：

(一)來自於組織的創始人

組織創始人對組織文化有主要影響力，例如Henry Ford對福特汽車公司、松下幸之助對松下公司、Thomas Jefferson對維吉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Virginia)、王永慶對臺塑公司等，都是個人與組織連結的例子。

(二)組織成員的甄選過程與標準

組織在甄選組織成員時，應徵者錄用與否，重點取決於應徵者是否適合組織。這種判斷結果有意無意間，建立了組織一致化標準(Robbins, 1991)。組織辦理人事甄選，無非希望能錄用適合並接受傳統價值、規範及風俗的人，同時剔除可能威脅破壞組織的人。例如在學校中，師範系統出身的教師，也常被認為具有某些共同特質，等於是反映了「師範文化」。

(三)領導階層的影響

組織的領導人透過他們的言行可建立組織的風範，成為文化的一部份。諸如：指導下屬那些冒險是應該的、下屬可獲得多少自由、什麼是適當衣著，那些行動可獲得加薪、升遷和獎勵等。

(四)組織社會化的歷程

Robbins (1991)指出組織社會化的歷程，是決定文化型態的重要因素。雖然組織社會化的過程，看起來也許不太顯著，但實際上無時無刻隨著成員在組織中進行著。「社會化」是種調適的過程，是成員了解必要的價值、規範及風俗以擔任之角色且成為組織中被接受的一員的過程。

肆、組織文化的功能

組織文化是組織內在的基本假設，是組織成員所共享的意義系統，因此組織文化的

功能，可從組織及成員兩方面來探討。

(一)就組織本身而言，組織文化顯示了下列三項功能：

1.解決組織外在的生存及適應問題：

任何組織所面臨的基本問題是如何適應外在環境獲得存續，以及整合內部運作的歷程，以便確保生存、永續適應環境的能力(Parsons, 1951; Merton, 1957)。詳細言之，組織外部適應及生存的問題包括(Schein, 1983,)：

- ①任務與策略：獲得有關組織主要任務、內外功能的了解。
- ②目標：從核心任務推衍發展出一致的目標。
- ③方法：發展一致的方法來達成目標，諸如組織結構、人員分工、獎賞系統及權威體系。
- ④評核：發展一致的標準來評量成員達成目標的程度。諸如資訊控制系統等。
- ⑤修正：發展適宜的修正策略以補救目標未完成時。

上述五個問題，在組織中是環環相扣、循環不已，文化位居其間扮演穿針引線的角。組織文化便是在處理這些問題時所形成的產物，用以引導和塑造成員的行為及穩定組織系統的功能(Smircich, 1983)。

2.解決組織內部統整的問題：

每一組織如何能將個人結合成一群體協力合作，必須在運作過程中能夠統整內在問題。組織內部的統整問題包括(Schein, 1985)：

- ①共同的語言和概念類屬：假使成員不能互相溝通，便能界定為群體。
- ②組織內外區隔的界限及標準：文化的一個重要領域是誰是組織內誰是組織外的人，其間決定的標準何在？
- ③權力和職位：每一組織必須妥善安排職位階層，建立權位取得或失去的準則，以便協助成員的進取心。
- ④愛、親密及友誼：組織也需妥善安排同儕關係、兩性關係的
- ⑤獎賞與懲罰：每一組織必須了解偉大的和罪惡的行為，何者會得到財富、權力和地位；何者會被剝奪獎賞甚至被開除。
- ⑥意識形態和信仰：每一組織面對所發生的難以解釋的事件，必須賦予某種意義，以使成員有所回應，避免引起莫名其妙的焦慮恐懼。

3.增進組織效能：

組織文化是組織成員共通性的知覺、價值與信念，也就是組織的生活(organization life)。組織成員行為與意識形態均受到組織文化的影響。舉凡組織目標的建立、組織認同的增進、組織內部運作的溝通協調及衝突化解與危機處理，均可透過組織文化的影響力來達成。

(二)就組織成員來看，組織文化也發揮下列兩項功能

(1)降低成員焦慮的功能：

組織和環境是動態的關係，不斷會有新的適應問題產生，在面對新的情境，既有的基本假設信念，遂成為安身立命的「護身符」，降低成員不確定感所生的焦慮(Schein, 1985)。

(2)增進成員對組織的向心力及其榮譽感：

成員在組織中經由社會化的歷程習得組織的行為規範，浸染組織蘊涵的價值觀，遂了解何者應為；何者不應為。日久言行舉止對組織產生認同感。Deal

& Kennedy(1982)也指出：強勢的組織文化可使成員滿意所做的事，因此其可能工作更努力。

雖然組織文化有上述各種正面的功能，但不可否認的組織文化仍有其負面的影響力(Kilmann, Saxton & Serpa, 1985)。例如每一組織都可能有衝突的次級文化(Conflicting Subcultures)之存在，次級文化的衝突則造成組織整合的困難及組織效能的減低。例如學校基於校務運作需要，分門設置各處室，造成了學校組織的分隔和學校次級文化的繁殖(張德銳，1994)。組織成員因角色與職責的不同，所形成的團體同儕文化也會有衝突的現象。HOY和Miskel(1991)對於教師的專業導向和行政人員的科層體制導向的對立現象，有著深入的討論。

組織文化第二個不利影響是：組織文化存在既屬久遠，有其深厚基礎，因此容易使組織運作僵化，作風保守，不能因應時代環境的變遷，做適度的變革。例如臺電公司常被認為具有作風老大的文化風格，難以體察當前民意高漲的趨勢，以致在開發新電源時(如核能四廠)遭遇更多的阻力。臺鐵人事包袱沉重、沉痾難起。也被認為和臺鐵文化息息相關。

組織文化第三個負面影響是：組織所形成的文化若具有反組織目標的性質，一旦形成強大勢力且普遍深植在成員心中，則會引導組織走向錯誤的方向(Kilmann, Saxton & Serpa, 1985)。

伍、有效能學校的組織文化特質

在歐美先進國家，研究有關「有效能學校」(Effective School)的學者，皆非常強調學校組織文化的重要性，並且一致認為良好的學校組織文化可以提昇學校的辦學效能(張德銳，民82)。

例如Deal和Kennedy(1989)針對學校效能研究指出：有效能的學校具有強勢的文化，其要素如下：1.達成工作目標的一致價值觀 2.英雄般的校長使核心價值(Core Value)具體化 3.以特殊的儀式強化共同的信念 4.部屬如同組織中的英雄或女英雄 5.組織文化的薪傳和更新 6.以重要的儀式去轉換傳達核心價值 7.傳統與革新及自主與控制之間的平衡 8.文化儀式的普遍參與。

而所謂核心價值包括：1.學校是為學生而存在 2.從事教學研究 3.教和學是合作的歷程 4.親近你的學生 6.爭取優異學業表現，要求高而踏實合理 7.開放的行為與溝通 8.信賴同事 9.專業化。

歸結上述可知，有效能學校的組織文化，乃在於能洞悉組織所處之內外在環境特色，確立組織目標、經營重心以發展核心價值信念，並能適時彰顯組織的楷模事蹟、人物及建立合宜的管理技術以鼓勵成員參、忠誠與投入。

陸、組織文化對學校行政的啟示

組織文化是組織所發展出來的一套基本假設(basic assumption)，具有傳達組織核心價值觀、引導成員行為的功能。學校若能營造優良文化，建立一套明確的學校規範、一套合適的期望及一套有系統的象徵性活動(Gorton, 1987)，以發展成員「在學校內

部做事方式」的信念，必能增進成員自我管理，奠立績效學校屹立不搖之根基。因此，學校(教育)行政對如何發展健全學校文化，可採循下列幾個途徑：

(一)確立學校辦學理念，並週知全校教職員工、學生及其家長。讓學校教育理念成爲一種深入人心的「主義」，有助於建立共識，引導成員齊一心力共同爲學校教育理想努力以赴。

(二)善用儀式、典禮強化成員對學校教育理念的知覺。任何儀式與典禮的背後都有一個隱含的價值觀，學校教育理想可藉此途徑傳導。學校領導者應洞悉學校現有的各類典禮、儀式等活動所象徵的意義，期能做適度的興革，以有助學校辦學理想的顯揚爲考量。

(三)重視學校優良傳統的傳承與革新。學校所有的優良文化傳統有其深厚久遠的根基，是學校特色之所在且常爲成員所津津樂道。學校文化傳統一方面凝聚了成員意識，一方面卻易流於故步自封。故學校應體察社會脈動，使其所傳承的文化，在固守與變革中取得平衡。

(四)隆重嘉勉工作表現突出的師生，記錄組織的英雄的光榮事蹟。一旦學校英雄人物事蹟在組織中流傳，亦將植入成員「有爲者亦若是」之意識。表揚學校成員爲校爭光或不凡的表現，正是學校良質文化彰顯的佳機。

(五)審慎辦理校長遴聘及加強辦學績效考核。校長是學校文化的主導者，也是學校目標的掌舵者，校長的品德、能力、領導風格對學校文化良窳與學校發展興衰息息相關，故爲確保優質學校文化，在校長遴聘、任期與考核等事項，應審慎重新檢討，避免再有尸位表餐、萬年不退之譏，屢屢可聞。

總之，在當前教育改革的浪潮中，學校領導者應體認組織文化對學校組織變革的巨大影響力，重視學校文化層面的經營，構思發展健全文化的可行途徑，以奠定教育改革成功的根基。教育行政單位亦應加強校長績效考核，獎優汰劣，以敦促校長秉持教育使命感，以專業理念主持校務，確保優良學校文化的永續發展。

參考書目

一、中文部份

- 江岷欽 (民81)組織文化研究途徑之分析。中國行政第2卷第1期頁36—61。
- 江岷欽 (民83)組織分析。臺北：五南出版社。
- 呂木琳 (民66)國中校長領導方式與學校氣氛之關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吳清山 (民80)學校行政。臺北：心理出版社。
- 吳清山 (民81)學校效能研究。臺北：五南圖書出版社。
- 吳焯修 (民76)組織文化之研究——理論應用與探討。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德銳 (民83)組織文化析論載於作者所著教育行政研究臺北：五南出版社。頁3—41。
- 楊寶琴 (民72)國民中小學校長領導型式與學校組織氣候關係之比較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培村 (民74)臺灣地區國民中小學學校組織行為之比較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
- 蔡寬信 (民82)國民小學學校組織氣氛、教師內外控信念與教師組織承諾關係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鄭伯壘 (民79)組織文化中價值觀的數量衡鑑。中華心理學刊32: 31-49。
- 鄭伯壘 (民81)有效組織文化的探討：組織價值觀一致性與成員效能的關係。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 鄭彩鳳 (民79)高級中等學學校校長領導行為取向、教師角色衝突與學校組織氣氛關係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鄭燕祥 (民82)香港小學校長領導之研究。載於香港中文大學初等教育學3卷2期15-26頁。

二、英文部份

- Barnard, C. I. (1938). Functions of an Executiv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each J. W (1993). Making the Right Decision (organizational culture, Vision, and Planning) New York: Eglehouse
- Bolam, R. (1986). School improvement: The national scene. School Organization. 47 (3). 4-18
- Conger, J. A. et. al. (1988). Charismatic leadership.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Inc.
- Deal, T. E., & Kennedy, A. A. (1982). Corporate Culture: The Rights and Rituals of Corporate Life.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 Deal, T. E., & Kenndey, A. A. (1989). Culture and School Performance. ed. by number: 611-89124. p140-148.
- Denison, D. R. (1990). Corporate Culture and organizational Effectiveness. New York: John Wiely & Sons.
- Firestone, W. A. & Corbett, H. D. (1988). Planned organizational change. In N. Boyan (ED) Handbook of Rearch on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New York: Longman.
- Fullan, M. G (1982). The Meaning of Educational Change. New York: Teacher College Press.
- Gorton, R. A. (1987). School leadship and administration. (3rd. ed.) Dubuque, Iowa: WCB.
- Hoy W. K. & Miskel C. G. (1991). Educational Admiistraion: Theory, Research and Practice. New York: Random House. (4ed).
- Jaques, E. (1952). The Changeing Culture of a Factory. New York: Dryden Press.
- Kilmann, R. H.; Saxton, M. J. & Serpa, R. (1985). Gaining control of the Corporate Culture.
- Lambert L. G. (1988). Building School Culture: An Open Letter to Principle.

- (ERIC NO. E370203).
- Mayo, E. (1945) The Social Problem of an Industrial Civilization. Boston: Graduate School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Harvard University.
- Merton, R. K. (1957) Social Theory and Social Structure. (Rev. ed.) New York: Free Press.
- Miillikan, R. H. (1991) "How to Enhance School Culture" Creating an Excellent School: Some New Management Techniques. England: Routledge, p172-193.
- Murphy, J. (ED). (1990). The Education reform Movement of the 1980s. CA: Mccuthan.
- O'Reilly, C. A., Chatman, J. A. AND Caldwell, D. (1991). People and Organizational Culture: A Profile Comparison Approach to Assessing Person-Organization Fit.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34(3): 487-516.
- Ott, J. S. (1989). The Organizational culture perspective. Chicago: Dorsey Press.
- Ouchi, W. G. (1981) Theory Z: How American Companies Can Meet the Japanese Challenge.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 Owens, (1991). Organization Behavior in Education. Englewood Cliff: Prentice-Hall, inc. p.57.
- Pasrsons, T. (1951) The Social System. New York: Free Press.
- Pascale, R. J., & Athos, A. G. (1981). The art of Japanese Management. New York: Simion & Schuster.
- Peters, T. J. and Waterman, R. H. (1982). In Search of Excellence. New York: Harper & Row.
- Perttiegrew, A. M. (1979) On studying Organizational cultures,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Vol. 24: 570-581.
- Purkey, S. C. and Smith, M. S. (1985) School Reform: The District Policy Implications of the Effective Schools Literature. The elementary School Journal, 85 (December, 1985)
- Renchler. R. (1992) Student Motivation, School culture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 What School Leders can do. (ERIC NO. ED351741).
- Robert. J. (1993) Leadership for School Culture: knowing the Norms, Behaviors and Issues. (ERIC NO. EJ461110)
- Robbins S. P. (1991). Organization Behavior. Prentice-Hall, inc. 5th. ed.
- Robbins S. P. (1993). Organization Behavior. Prentice-Hall, inc. 6th. ed.
- Schein, E. H. (1968). Organizational socialization and the profession of managemant. Industrial Management Review, 9, 1-5.
- Schein, E. H. (1983). The Role of the Founder in creating Organizational Culture. Printed in Organizational Dynamics, summer 1983.
- Schein, E. H. (1985). Organizational culture and leadership.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 Schneider, B. (1990). Organizational climate and culture.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 Selzick, P. (1985). Leadership in Administration: A Sociological Interpretation. New York: Harper & Row.
- Sergiovanni, T. J. (1984). Leadership and Excellence in schooling. Educational Leadership, 41(5): 4-13.
- Simpson, G. W. (1990). Keeping It Alive: Elements of School Culture that Sustain Innovation. (ERIC NO. EL410206).
- Smircich, L. (1983) Concepts of culture and organizational analysis.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28, 339-358.
- Thompson, S. (1991). School culture in transformation. (ERIC NO. EJ440520).
- Van Mannen, J. (1979). The self, The situation, and rules of interpersonal dynamics. Homewood, Ill.: Dorsey.
- Yukl, G. A. (1989). Leadership in organizations, 2nd. ed., NJ: prentice-Hall International, Inc.

文章五味

林語堂

近閱時文，多帶酸味，誠以革命以來，言論權失，凡有譏諷時政者，動輒以反革命罪論。文人不敢直言，乃趨入歧途，社論名家所作，大抵婉約而不豪放，如纏足婦人。或說幾句門面話，恭維要人，而字裏行間求之，似有一肚子騷氣，鬱而不宣，其味苦澀，令人讀得如見歌伎苦笑。小報記者，又轉一方向，作俏皮語，口味奇酸。然亦有雋雅幽妙，耐人咀嚼者，此種俏皮文字，風行一時，實三五年來言論文之新格調，亦可謂政治革命之意外收穫。至於大報之苦，小報之酸，皆時代使然，吾心酸苦，作文乃不得不酸苦。嘗謂文章之有五味，亦猶飲食。甜，酸，苦，辣，鹹淡，缺一不可。鹹淡為五味之正，言論要以淺顯明白曉暢為主，可以讀之不厭。大刀闊斧，快人快語，雖然苦澀，常是藥石之言。嘲諷文章，冷峭尖利，雖覺酸辣，令人興奮。惟清淡文字，其味雋永，讀者只覺甘美，而無酸辣文章讀了肚裏不快之感。此小品文佳作之所以為貴。大抵西人所謂「射他耳」Satire(諷刺)，其味辣，「愛倫尼」(irony)俏皮，其味酸，「幽默」Humour(談諧)，其味甘。論語收到及發表稿件，酸辣多而清甜少，亦可見幽默之不易。然五味之用，貴在調和，最佳文章，亦應莊諧並出，一味幽默者，其文反覺無味。司空圖與李秀才論詩曰：「江嶺之南，凡足資適口者，若醯，非不酸也，止於酸而已。若醢，非不鹹也，止於鹹而已。中華之人，所以充飢而遽輟者，知其鹹酸之外，醇美者有所乏耳。」知此而後可以論文。

——選自「論語」第五期(民國廿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教育名詞

開放教育

吳清山、林天祐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教授、副教授

開放教育(Open education)是指因應學生個別差異妥慎設計學習環境，激發學生不斷主動探索學習，使兒童獲得全人發展的教育理念與措施。

如同許多現代教育名詞一樣，開放教育一詞最早出現於英國，盛行於美國，其後傳播於世界各地，我國當然也不例外。事實上，開放教育的理念存在於各地的教育實際當中，惟開放教育成爲專有名詞，並開始有系統建立完整體系，最後終成當今教育思潮的主流，則全賴1960年代英國教育學者的提倡，以及1970年代美國教育學者的推動。

開放一詞與封閉相對。封閉有固定、統一、標準化的意義；開放則是彈性、自主、及多樣。具體來說，封閉的教育系統中，教師缺乏教學自主權，採用集體管理，使用統一課程，偏重機械式的教學及學習方式，並以量化與唯一答案爲評量核心。開放教育強調教師專業知能及自主權，肯定學生個別差異，教學及學習內容具彈性、多樣化，重視學生全面性發展，鼓勵不同的答案。

開放教育的實踐在世界各先進國家已蔚爲一股風氣，並依其實際情境需要而作調整。美國中小學教育最近二十年來一直以開放教育爲主流，不論在學習環境的設計及布置，課程內容的規劃，以及教學活動的進行方面，都充分反映彈性、多樣、主動、適性的開放教育精神。紐約州的強生市學校系統(Johnson City Schools)是其中一例。

在英國，尼爾(A. S. Neil)一手建立的夏山學校(Summer Hill)被視爲辦理開辦教育的楷模。夏山學校實施混齡教學輔以個別化教學設計，學生自己決定學習內容及生活規則，強調學校適應學生而非兒童適應學校。英國小學教育在1988年以前大致反映這種開放教育的理念，唯自1988年以後有朝向管制品質的傾向。

日本對於開放教育的實踐亦極積極，而最典型的開放教育學校首推緒川學校。日本緒川學校強調教學過程及適應學生個別差異的教學，並以週遭事物爲教材，創造一個以學生爲中心的學習情境。在實施上則以自學輔導方案爲核心，使每一位學生在自己既有的基礎上，不斷的自我成長。

我國最近幾年來開始有系統的推動開放教育，在政府單位方面有台北市的幼稚園與小學低年級教學銜接實驗、田園教學實驗、教學評量改進實驗、以及台北縣的現代教育實驗班。幼小銜接旨在促進小學教育的開放；田園教學在有效運用生活週遭環境的資源；教學評量改進實驗則以統整式的評量爲改進目標；現代教育實驗班則兼顧全面性的開放措施。至於民間部份則以森林小學以及種籽(毛毛蟲親子實驗)學苑爲代表。

開放教育是現代教育思潮的一股主流，它代表著對傳統教育反省的一種過程。但這並不表示開放教育可以完全取代其他的教育理念及實際，而是具備一種相輔相成的功能，可以說兩者合則成、成則敗。

田園教學

吳清山、林天祐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教授、副教授

民國八十年左右，臺北市議會議員鑑於郊區八所小型學校學生人數日漸減少，教育成本過高，不符教育成本效益，乃建議市政府教育局予於廢校，以節省教育人事經費，惟學區家長及學生普遍反對。教育局經過研議結果，認為這些郊區學校具有豐富的人文及自然環境資源，應該善加利用，創造學校特色，以吸引學童就讀。於是決定自八十學年度起將該等學校試辦田園教學實驗。

這八所郊區小型學校分別是：文山區指南國小；士林區平等國小、溪山國小；北投區湖田國小、湖山國小、泉源國小、大屯國小、洲美國小等；八十三學年度增加文山區博嘉國小；合計有九所小型學校實施田園教學實驗。這些學校採小班制，每班學生人數不超過三十人，而且採大學區制，凡是設籍臺北市學童均可申請入學。

基本上，臺北市所實施之田園教學，可視為一種課程與教學的革新，教師係本著開放、彈性及自主的教學原則，尊重學生的個性，以社區環境為教學的基礎，並擴大到整個社會環境和自然環境資源為學習領域，藉以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機會，充實學生學習內涵，進而培養學生適應未來社會之健全個體。是故，田園教學並非是種種茶、拔拔草而已。它可說是一種相當活潑的教學，學生從教學之中，不僅可欣賞自然之美、鄉土之美；而且亦可享受學習的樂趣。所以，田園教學實施以來，頗獲家長及學生好感，為這些郊區小型學校注入新的生命。

由於田園教學實施還不到五年的光景，故很難精確的評估其成效，但在增進學生學習及適應方面，已逐漸看出其效果。不可諱言地，在實施田園教學過程中，受到觀念、課程、人員、經費諸多限制，遭遇不少瓶頸，亟待克服。所以，田園教學仍有一條很遠的路要走。

冬天的豪豬

林語堂

叔本華有一段寓言很好，如下：

有一冬天之夜，天降大雪，林中的豪豬冰凍不堪。後來大家尋到一間破屋，一齊進去。

起初，大家覺得寒冷，所以圍做一團，大家分煖。只因豪豬身上隻隻都是刺，一碰之後，不得不大家分開。分開之後，又覺得寒顫，又想團聚分煖。如此分後再合，合後再分，往迎數次才找到一種適當的距離，既不相刺，又可稍微分煖，就此相安無事，一夜過去。

叔本華的意思說，這就是人類的社會。

——選自「我的話」

輔導要因人而異嗎？

鍾萬梅

學生家長

學生的問題種因於家庭、顯現於學校、擴散於社會，在重功利、輕權義，重結果、輕過程的大環境下，幼稚園與中小學教師，對於學生問題行為的處理，稍有不慎往往動則得咎而暗自飲泣。

在進修風氣尚未完全制度化，考核未能發揮真正效果，換證制度又未實施的情況下，多少教師是以其過去所學教現代的學生，適應當今複雜而多變的社會生活，故揮舞著手指大聲叱責，要求學生安靜遵守教室秩序者有之，拿著教鞭處理學生的行為問題者有之；渠等僅知輔導之名，而未知輔導其真義，蓋「輔導」是以愛為出發，以策略為手段，講求理性的和諧，講求方法的允當，教師視學生如己出，輔之導之惟恐後人。如此，受惠的不僅是學生本身，其家人其同儕亦分享其成長的喜悅。

輔導是助人的歷程，是校內每位教職員工的基本職責，目前學校對於學生問題或偏差行為的防制與輔導相當重視，似已成為當下輔導工作的重點所在，惟在強調全人發展、彈性多元、尊重個體的今天，對於發展性的輔導工作，似有允宜再加強的必要。

輔導並非萬能，而有其功能上的限制，教師不必過於存有「烏托邦」的想法，而應以「盡全力否？有效果否？」，時時反身自問，以作為修正輔導策略或輔導方法的參照。至於輔導的方式則因人、因時、因地、因物、因情境的不同而有所釐別，不可一概而論。不過，教師在〔有時而窮〕的情況下，暫時將輔導工作，委之於受過專業訓練的人員代為處理，讓學生體會到不同的「感受」，產生不同的「覺知」，蘊育出「變心、變行」，豈不更好嗎！

盧本斯戴恩軼事

林語堂

Rubenstein是有名的作曲大家，像諸葛亮，必過旁午始肯起床。旁人設計使他早起，總是無效。有某美國學生想一妙計。到盧氏臥屋底下的客廳，在鋼琴上彈一奏音未諧的調。不久，樓上便聽見拖鞋聲，盧氏果然下樓將奏音未諧的調改正。

——選自「論語」第十四期(民國廿二年四月一日)

對教育部草擬 「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之建議

王湘栗

台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教師

今年七月「教師法」通過三讀立法程序，成為正式施行之法令，教育部接著研擬相關辦法；其中，引人注意的一項即為「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由於國內教育生態環境中的師生關係、親師關係已經產生轉變，這項辦法受到社會大眾的關注是可以理解的。以下筆者就個人觀感對教育部草擬該項辦法提出三點建議：

一、順應教改趨勢，權力下放：「教育鬆綁」是當前教育學者專家、社會大眾對教育現況不滿所形成的「共識」，雖名為「共識」嚴格說來卻仍存有許多的歧見，究竟何者該鬆？何者該綁？鬆、綁的程度如何？一直存有爭議。筆者認為教育部在草擬「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時，宜從原則性與規範性的角度著眼，至於詳細的施行作為和規定，則順應教育改革的趨勢，將此權力下放予地方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學校，經由教育行政人員、民意代表、學者專家、教師、家長和學生共同商訂，畢竟「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與這些機構和人員的關係較為密切，由上述人員參與可以符合教育實況所需，且較具有彈性。

二、兼顧學生與教師之權益：近幾年，教師體罰學生致傷被判刑、家長掌摑教師、學生持刀械殺傷教師、師生衝突下學生攻擊教師致死……陸續發生的一些教育事件令人感到國內教育環境裡師生關係、親師關係的明顯改變：現代教師不若過去教師位高權尊，家長、學生似乎也不像前人尊師重道。在這樣的轉變中教師、家長、學生均需要調適，「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雖是規範教師權利與義務的辦法，教育部在草擬時若能兼顧學生與教師之權益，不僅能減少家長和社會大眾的阻力與疑慮，也能適時對國內有些低迷的教師士氣產生提振的功效。

三、管教與輔導並重：猶記「教師法」立法過程中有關教師管教權的條文備受爭議，主要爭議在「管教」二字，反對者認為教師法確立教師具有管教權將使體罰合理化、合法化，教師體罰將更為嚴重、愈演愈烈；贊成者認為教師若無管教學生之義務，還是教師嗎？如今教師法中確立教師具有輔導與管教學生的責任與義務，教育部草擬「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時，應能收納各方意見，兼容並包，均衡並重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的職責。

輔導與管教實為教育實務上的手段與方法，兩者各有所長，硬要區分何者作為是輔導，何者是管教，有時並不容易，教師如何本著教育愛心與專業素養適時運用才是更重要的課題，但為消弭家長與社會大眾對教師濫用職權的恐慌與疑惑，目前教育部積極草擬「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可以看出最高教育主管機關勇於任事的態度，期望「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能在各方關注下尋找出均衡點，為我國現階段教育改革寫下新頁。

學生輔導與管教之我見

余瑞陽

台北市立雨農國小教師

目前青少年問題叢生，校園倫理有待重建，而校園暴力更是令人觸目心驚，這些病象，有如大石投入靜謐的湖泊，陣陣漣漪激起身為教師的我們不得不去深思反省。

教育的對象是人，而學生則是學校中的真正主人，做好學生的輔導與管教，使學生均衡發展，步上常軌，當是根治目前亂象的不二法門，為達此目的，敝人提出下列數點意見，期能有助於撥亂反正：

一、訓輔合一、簡化業務：學校訓導處與輔導室應協調合作，統整校內訓輔工作，避免本位主義，各行其是，並且簡化其繁重的文書工作，使有餘力從事輔導管教。

二、增加輔導人員編制，加強專業知能，並充實一般教師的輔導管教知能，並提供在職進修管道，使輔導與管教走向專業化並兼顧到普遍性。

三、落實輔導活動及課程，國小增設輔導活動時間，使輔導管教能在班級內生根，進而發揮預防，治療和發展的功能。

四、建立輔導網路，提供輔導策略，增編輔導活動經費，並改進輔導與管教工作的考核評鑑方式。

五、加強生涯輔導，使學生了解自己的性向，懂得規畫自己未來，持續不斷的終生學習，以矯正目前獨重智育，升學主義掛帥的偏頗現象。

六、落實民主法治觀念，加強生活教育：目前單親家庭日漸增加，偏差行為及犯罪率升高，我們除了建立學生民主法治觀念外，更應重視生活輔導，以免他們誤入歧途。

七、重視青少年次級文化，加強休閒教育，如此才能真正了解學生內心的真正想法，並指導其從事正當休閒活動，使其身心有舒展的空間。

八、用愛心和耐心的人性化方式取代威權心態，學生才能了解師長是具有同理心的，也才能心悅誠服的接受輔導與管教。

九、重視個別差異，進行個案輔導，並靈活運用溝通、晤談、諮商、家族治療、團體輔導、學習輔導……等方式來協助輔導管教，當能收事半功倍之效。

十、加強親職教育，善用社會資源(如張老師…等)，使學校、家庭和社會結為一體，共同來服務學生。

由上述得知，輔導與管教要有成效，必須全面性的配合，舉凡制度、法令、經費、活動及課程、內容觀念、策略、個別差異、青少年次級文化、人性化的管理……等，都要有一統整性的配合，多管齊下，如此才能使輔導與管教能以人為本，真正的幫助學生。

管教問題之面面觀

王玉麟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初教所研究生

壹、前言

我國有史以來第一部規範教師權利義務的「教師法」法案，終於在八十四年七月十三日在立法院中三讀通過，並且於八月九日由總統公布實施。其中明文規定並賦予教師管教權，是頗令人覺得意外的。

然而，這項權利義務的賦予，卻帶來了衆多民間團體，對教育部大加批判及遊行抗議。

可是，在屏東某位國中教師，於課堂上遭學生惡意以書包夾帶木板擊斃；而台北市某位國小教師，因長期體罰學生，被法院判處賠償四十四萬新臺幣的精神賠償金。衆多管教的後遺症紛紛迸發。這令人想起，管教的實施及心理層次的建立，都應該加以深入討論。

貳、管教方式參照英美懲戒室

英美等國的懲戒室管教方式，由專門訓練人員來實行管教，而教師只是按學生犯錯之輕重等級，在懲戒室管教實施單據上具體描述說明，如此可以減低教師在盛怒之下造成管教不當的體罰事件。

所以，有關於教師管教指導手冊的細節明目，應更加清楚地製定說明，並且儘早公布實施。

實行管教的方，也應該採隱蔽之房間教室。英國所實施管教的專門人員，多為校長擔任，其所扮演的權威與威嚴更能顯示其公正性。

參、教師對管教應有之共識

在舊社會時代，教師的身分是「權威」；但是，在現今社會中，教師便應以「真理」的專業立場自居。因此，在面對那群脫軌、反學校文化的「烈德族」(lads)及「飆車族」的抗拒之下，教師應有幾點共識：

(一)忍耐是教師應有之美德，而且「忍一時之氣，可免百日之憂。」

(二)應具正確的教育理念及觀念，以感化恕道取代報復懲戒。

(三)教師多運用輔導諮詢之專業知能，以教育專家來引導學生的偏差行為，以預防代替治療。

肆、結論

教師在管教之餘，應該要了解頑石有頑石的紋理；朽木有朽木的脈路；孺子有孺子的性向。訓導即「順」其性而善「導」之，良師如良匠，適材適裁與適用，將訓導變成藝術化。那又何必一定要將頑石化為蘇格拉底；雕朽木為康德；教孺子為孔子呢？訓導管教成了藝術，不當的管教體罰定不再現！

教育資料

壹、書類資料

教育資料組 徐月鳳 編輯

一、中文圖書：

(一)書名：**台灣地區特殊教育基本問題研究**

作者：劉春榮研究主持

出版者：國立教育資料館

出版年：民84

書碼：529.6 / 7259

為瞭解國內各界人士對目前特殊教育基本問題的看法，本館特委託台北市立師範學院進行「台灣地區特殊教育基本問題研究」專案，冀透過此項研究的結果，能提供政府行政單位及特教機構做為執行時之參考。本研究旨在探討現今特殊教育的基本問題，包括(一)身心障礙學生的安置：學齡階段不同障礙程度學生安置的優先取向、不同身份人員對不同障礙程度學生安置優先順序的看法、國小階段與國中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安置優先順序的比較、接受不同安置學生的家長對不同障礙程度學生安置的看法、安置中重度障礙學生的可行途徑、及改善現行中重度障礙學生在家教育的有效輔導方式；(二)身心障礙學生安置責任歸屬與特殊教育立法取向：學齡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安置責任歸屬的看法、對特殊教育立法取向觀點的異同；(三)特殊教育師資的培育與流失：分析特殊教育師資培育方式、培育途徑、培育過程及師資流失的原因。針對以上之各項問題特編製一份問卷進行調查，將調查的結果經過整理、分析、歸納後提出十三個結論，並根據研究的結果，分別對行政機關、師資培育機構、身心障礙學生安置單位及未來的研究提出各項建議。

(二)書名：**國民小學新課程教學媒體目錄**

作者：國立教育資料館視聽教育組編

出版者：國立教育資料館

出版年：民84

書碼：015.9 / 4039

國民小學新課程標準自八十五學年度起全面實施，為配合此項標準之施行，本館特製作國語、數學、社會、自然、道德與健康等科之教學媒體，以提供各國小老師、學生應用。本目錄共分成三大類：即介紹性總說系列影帶、應用性各科教學媒體、充實性輔助教學影帶。其中介紹性總說系列影帶包括國民小學新課程的精神與特色、國語科新課程標準應有的認識、數學科總說、社會科概說、自然科總說、道德與健康總說等六卷影帶，適合國小老師及教育工作者使用。應用性各科教學媒體

則分成國語、數學、社會、自然、道德與健康及鄉土教學活動等六部分。充實性輔助教學影帶則包括：生活教育與道德成長——尊重介入法之應用、春風化雨系列影帶——把課室當成家的李淑芳老師、國民小學音樂科教學伴唱影帶（第一輯、第二輯、第三輯）等三種教學影帶。至於本目錄所蒐集的教學媒體內容簡介，已詳細地刊載於本期刊（教育資料與研究）第五期及第六期中，有興趣者可參閱該兩期之內容，對於本目錄所輯錄之教學影帶，則可運用本館視聽教育教材服務須知辦法，向本館申請借用或委託拷貝服務。

(三)書 名：中小學視聽教學媒體目錄（八十四年版）

作 者：國立教育資料館視聽教育組編輯

出版者：國立教育資料館

出版年：民84

書 碼：015.9 / 4039 84

本版之視聽教學媒體目錄所蒐錄的範圍，包括各單位贈送、本館自行購置、製作及為獎勵推廣國民中小學教學媒體的得獎作品等，共計二、八九一筆資料。本目錄依各教學媒體的內容性質分成自然科學類、應用科學類、社會科學類、語文類、史地類、藝術類等，每類按其繁簡再分成若干細目，各筆書目資料均依中國編目規則著錄，並詳列其適用對象、發音形式及內容提要，書末並附有中文題名索引，以方便使用者查尋利用。本目錄亦將可供拷貝之教學影帶加以註明，需要拷貝服務者，可利用本館之視聽教育教材流通服務須知方法辦理。

二、英文圖書：

(一)書 名：**A Guide to Successful Employment for Individuals with Autism**

作 者：by Marcia Datlow Smith, Ronald G. Belcher and Patricia D. Juhrs

出版者：Paul H. Brookes Publishing Co.

出版年：c1995

書 碼：331.7 / S655

內 容：

1. Autism and Vocational Fitness:An Overview
2. Vocational Planning for Workers with Autism
3. Finding and Keeping a Job
4. Socialization on the Job
5. Strategies for Solving Problems at Work
6. Jobs in Manufacturing
7. Jobs in Retail
8. Jobs in Printing and Bulk Mailing
9. Jobs in Food Service
10. Jobs in Warehousing
11. Jobs in Recycling and Delivery
12. Jobs in Government
13. Advances and Future Directions

(二)書名：**APL and bilingual learners**

作者：Meena Wood

出版者：Routledge

出版年：c1995

書碼：371.2 / W877

- 內容：
1. The background
 2. The role of guidance advocate within the APL process
 3. A holistic APL profile
 4. Learning styles
 5. Case study
 6. APL induction module
 7. The European dimension and APL
 8. Partnerships in APL

蔣介石亦論語派中人

林語堂

在這年頭，大家高談主義，大而無當，什麼社會民主，國家主義，鮑希微基，馬革里分，唱人雲際，不成功則已，成功只成一些同志升官發財的招牌而已。所以我們相約不談主義，退而談談論語，倒是蔣同志看得清楚。他本月十九日在漢口的演說說：「政治這個東西，並不玄妙深奧，難懂。政治是一個很普通平常的東西，所謂家常便飯，我們隨便那一個人統統能知能行的事情，甚至吃飯穿衣服，也可以叫做政治。」結果還引了論語的話，謂「治國以修身為本」，「其身正不令而行」。老實說，蔣先生說空話時，我們並不佩服，倒是在此地，見出他的聰明穎慧，見識超人。我們希望一般跟人家喊主義喊口號的酒囊飯袋書蠹能夠聽蔣先生的話，打破主義的迷信，近來看看，蔣先生也在研究王陽明，曾國藩，若再多看看資治通鑑，定盦文集，小倉山房尺牘，論語半月刊，我們認為很有希望的。

——選自「論語」第二期(民國廿一年十月一日)

貳、非書類資料

視聽教育組 陳麗卿 編輯

一、生活教育與道德成長——尊重介入法之應用

(片長80分鐘，適用國小道德與健康科或國中生活與道德科)

生活教育與道德教育是一切教育的基礎。本單元透過實務篇之案例演出及理論篇之闡釋，來呈現、運用「尊重介入法」實施生活與道德教育之教學理論和方法。

第一部份：實務篇(片長30分鐘)

尊重學生人格、適時給予介入過程，以幫助學生反省並進而改變行為，是本單元的教育理念。

「尊重介入法」採用人文學派的精神，重視道德教育的情意領域，相信學生本身有能力做決定，只在必要時，教師、父母才介入，並強調行為後果的情意回饋，不只是行為學派的獎懲回饋，不只是行為學派的獎懲回饋或認知學派的認知回饋而已。「價值澄清法」全不介入學生的決定，而一般道德教學運用「教導說理法」直接介入，均和本法存有本質的差異。

本單元劇本經精心撰寫、錄製國小偷竊和國中師生衝突篇二單元，供中小學教育同仁對多門所倡的道德教學新派典—尊重介入法，有更清楚的了解，進而能加以運用於生活教育和道德教育中，以改正學生不當行為，培養良好行為。

第二部份：理論篇(片長50分鐘)

係毛連塢博士以專題演講方式，配合圖表及實例介紹「尊重介入法」的理論與內涵，內容深入淺出，闡釋精闢，可供教師教學研討、親職教育及「道德與健康」或「公民道德」教學輔助之用。

二、國民小學鄉土教學活動概說

(片長25分鐘，適用國小教師及教育工作者)

鄉土教學是一種活動而不是科目，這是一個最基本的概念；本節目從什麼是鄉土教學活動開始，接著說明鄉土教學活動的目標與原則，最後以兩農國小對芝山岩的研究、發展為例，談及鄉土教學的課程發展；全片以實際學習活動為例，娓娓述說鄉土教學活動的基本理念，提供國小教師對於實施新課程——鄉土教學活動的參考。

三、國民小學鄉土教學活動的實施

(片長25分鐘，適用國小教師及教育工作者)

誰是鄉土教學活動的教學者？對於生活周遭的環境，只要是學有專精者，都可以是活動的主持者；如何安排鄉土教學活動的教學時間呢？可以視實際需要，作彈性的排課；鄉土教學活動的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型態為何？上課地點有限制嗎？如何實施評量？一連串的問題，都在節目中有精彩而適切的詮釋。

四、把課室當成家的李淑芳老師

(片長33分鐘，適用教師及教育工作者)

本單元是「春風化雨」系列影帶之一，旨在藉由對優良教師教學的介紹，喚起更多教育專業人員共同來體認與討論教學的理念與策略，也希望透過影帶中對教師風格、處理學生問題的原則、班級經營策略等的介紹來促進更多教師的專業成長。

本單元內容，旨在介紹臺北市力行國小李淑芳老師用心經營班級的情形。她教學的成功，表現在以下幾點：

- 一、營造了以教室為家的氣氛。
- 二、採取了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
- 三、給予學生高品質的回饋。
- 四、鼓勵學生發表。
- 五、相當投入卻不情緒化。
- 六、具有專業信心與發展的觀念。
- 七、具有獨立思考的能力與說服力。

五、國民小學音樂科教學伴唱影帶

(片長33分鐘，適用教師及教育工作者)

本影帶精選我國及世界各國適合國小學童演唱之優美民歌、童謠，兼納福佬、客家、原住民童歌而成，並以多元方式呈現內容：除以豐富的畫面詮釋歌曲意境外，並穿插主奏樂器之彈奏及活潑曼妙之舞蹈，再間以清亮恬美的獨唱、和諧悅耳的合唱表現歌曲；每曲均附演奏曲，提供教學時小朋友練唱的機會。

全套三輯，各輯收錄的歌曲表列如：

第一輯：(適用低年級)	第二輯：(適用中年級)	第三輯：(適用高年級)
101 小毛驢	201 種樹歌	301 青海青
102 魚兒水中游	202 茉莉花	302 一根扁擔
103 造飛機	203 野餐	303 丟丟銅仔(福佬歌)
104 點仔膠(福佬歌)	204 我愛鄉村	304 送別
105 捕魚歌(原住民歌)	205 白鷺鷥	305 小黃鸝鳥
106 秋天(客家歌)	206 西北雨直直落	306 踏雪尋梅
107 家	(福佬歌)	307 朋友，我想念你
108 牽牛花	207 紫竹調	(原住民歌)
109 小星星	208 春神來了	308 在銀色月光下
110 銅鈴響叮噠	209 海洋歌(原住民歌)	309 寶島臺灣
111 媽媽的眼睛	210 老烏鴉	(客家國語歌)
112 生日快樂	211 河水	310 稻草裡的火雞
113 聖誕鈴聲	212 我們要有新希望	311 野玫瑰
	(客家國語歌)	312 平安夜

教育法令

推廣組 邱森波 編輯

(一)國民中學課程標準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十三日

教育部臺(84)國字第〇一六五五四號函修正

壹、國民中學課程標準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二十日修正發布。依據新課程標準所編輯之教科用書於八十六學年度起逐年試用修訂，並自八十七學年度起正式使用。

貳、國民中學教科用書包括教科書或學生手冊、教師手冊、學生習作、實驗活動紀錄本等，由國立編譯館分別組成「編審委員會」或「審查委員會」，依據各科課程標準之規定，分別編定或審定之。

參、國民中學各科教科用書之編輯原則如下：

- 一、組織各科教科用書編審(輯)委員會，由專家、學者、教學媒體製作專家、及國民中學教師代表等組成。基本科目與選修科目相同者，由同一編審(輯)委員會負責，以期內容能密切配合。
- 二、各科應同時編印教科書或學生手冊及教師手冊，必要時得編印學生習作、實驗活動紀錄本等。
- 三、為適應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能力之差異，各科均應於教師手冊中說明講授範圍，提示教學目標、教學方法等。
- 四、為便於國民中學學生之學習，各科教科用書之編輯，除應注意教材分量與學期實際上課日數外，並應預留部分教學時間，以備教師參照學生程度、興趣自編或選用補充教材。教材內容之深淺難易，應與國民中學學生一般

- 程度相適應。教材文字力求通俗，除國文科外，一律用淺顯語體文撰寫。
- 五、有關認識臺灣地理篇學生習作及鄉土藝術活動之相關教材，由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學校教師自行編輯使用。
- 六、職業陶冶選修科目(包括工業類、商業類、家政類、農業類、醫護類、海事類等)之編輯，國立編譯館得視實際情形之需要，委託相關學術教育機構編輯後審定之。
- 七、各科教材之組織宜循中小學課程一貫發展之精神設計，並力求性質相近學科之聯繫及統整，避免教材不當之重複與遺漏。
- 八、凡有教學時數作彈性規定之科目，其教材均照該科課程標準所規定之時數編輯之。
- 九、每週教學時數一小時之科目，其教科書應以每學年編印一冊為原則。
- 肆、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應編列專款，購置本課程標準，分發各教師人手一冊，以作為改進教學之依據。
- 伍、國民中學得視社區實際需要，彈性開設職業陶冶選修科目。開辦之初，得擬具計畫向地方政府申請補助設備費。
- 陸、為配合選修科目之實施，除注重「輔導活動」外，並加強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的聯繫；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及輔導資料移送國民中學，供作國民中學輔導工作之參考。
- 柒、國民中學課程標準發布後，為求貫徹其精神，宜分區約集各縣市政府教育局長、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科長、督學、主辦課(股)長、國民中學校長、主任、組長及教師代表等有關人員舉行座談，以溝通觀念。
- 捌、教科書、教師手冊等編製完成後，應辦理各科教師研習，以提高教學效果。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應廣為蒐集各科教師對教科書及教師手冊之意見，以供編輯單位修訂、補充之參考。
- 玖、國民中學課程標準實施時，為加強選科之修習，可能增加之選科教師人數，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編列人事費預算，以利實施。

(二)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十六日
教育部臺(84)國字第○二二四四○號函修正

- 一、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已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九月廿日修正公布，各校應自八十五年學年度第一學期(八十五年八月)起實施。
 - (一)國語、數學、社會、自然、道德與健康、音樂、體育、美勞等八科，自一年級起，分六年逐年實施。
 - (二)團體活動與鄉土教學活動自三年級起，分四年逐年實施。
 - (三)輔導活動自一年級起，分六年逐年實施，惟第三年至第六年設科實施。
- 二、各科教科用書(教科書、教學指引、學生習作)，各編輯單位，應依照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一律改編，並依規定，送經審定通過後供應學校採用。
- 三、為確保教科書之供應與品質，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公布後，國立編譯館應聘請專家及富有經驗之國民小學教師，組織國民小學教科書編審委員會，編輯一般學科教科書。
- 四、為方便學生之學習，各科教科用書之編輯，除應注意教材銜接、分量與學期實際上課日數外，並應預留若干教學時間，以備教師參照學生程度、興趣自編或選用補充教材。
- 五、有關鄉土教學活動之相關教材，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成立委員會自行編輯提供學校使用，各校亦得成立小組編寫補充教材。
- 六、部廳局應編列預算，進行左列事項：
 - (一)置備國民小學課程標準，統籌分發各校，每位教師一冊，以備教學與研究參閱之用。
 - (二)辦理各科新課程教材教法研習。
 - (三)製作及配發相關教具與媒體，購置設備及參考圖書。
- 七、為落實新課程之實施，各相關單位應寬籌經費密切配合：
 - (一)省、市教育廳局，應分批召集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參加國民小學課程標準研習會。
 - (二)各校應利用集會，召集教師研討新課程標準之修訂要點及實施方法；另於姊會或親職教育時間，與家長溝通新課程之觀念，以便有效推動新課程。
 - (三)有關教育機構如各師範學院、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台北市、高雄市教師研習中心及省(市)廳(局)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等，應分別加強輔導工作。
- 八、為配合新課程標準之實施，原有各有關教學實驗研究，仍繼續進行，若有實驗研究結果，提供改進教材教法及各科教科用書編訂之參考。

(三)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七月十九日

教育部台(84)參字第○三六三號令修正

名稱發布全文三十條

第一條 教育部為規範各級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提昇會計水準，促進私立學校財務健全發展，依私立學校法第六十三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依其他有關法令，其他法令未規定者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辦理。

第二條 私立學校應依本辦法規定，並考量其會計事務性質，業務實際情形及未來發展，建立會計制度，於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實施。

第三條 為便於財務數據之比較分析，私立學校辦理會計事務，對於相同之會計事項，應為一致之處理。

教育部為使各私立學校處理相同會計事項有一致之原則，得訂定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

私立學校會計事務簡單者，於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同意後，得逕依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不另建立會計制度。

第四條 私立學校經核准另設有醫院、工廠、農場等附設機構，且有對外營業行為者，該機構之會計制度，應另行建立，並於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實施。

第五條 私立學校會計年度，比照學年度自每年八月一日開始，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終了，並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其年度名稱。

第六條 私立學校會計制度應明定左列事項：

- 一、簿記組織系統圖。
- 二、會計報告之種類及其書表格式。
- 三、會計科目之分類及其編號。
- 四、會計簿籍之種類及其格式。
- 五、會計憑證之種類及其格式。
- 六、會計事務之處理原則。
- 七、其他應行規定事項。

第七條 私立學校會計基礎應採權責發生基礎。

第八條 會計報告，分爲對內報告及對外報告。
對內報告得依管理及統計分析之需要，定期或不定期編製。
對外報告應依有關機關需要之會計事項編製。

第九條 會計科目分左列五大類：

- 一、資產。
- 二、負債。
- 三、權益基金及餘絀。
- 四、收入。
- 五、支出。

第十條 會計簿籍分左列二類：

- 一、帳簿：謂簿籍之記錄爲供給編造會計報告事實所必需者。並應區分爲序時帳簿及分類帳簿。
- 二、備查簿：謂簿籍之記錄，不爲編造會計報告事實所必需，而僅爲便利會計事項之查考或會計事務之處理者。

第十一條 會計憑證分左列二類：

- 一、原始憑證：謂證明事項經過而爲造具記帳憑證所根據之憑證，分外來憑證、對外憑證及內部憑證。
- 二、記帳憑證：謂證明處理會計事項人員責任，而爲記帳所根據之憑證，分收入傳票、支出傳票、現金轉帳傳票及分錄轉帳傳票。

第十二條 私立學校應於每一會計年度開始前，預估下一年度財務收支情形，擬編預算，提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於每年七月底以前函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

會計年度終了，應即編製決算，將財務報表委請經教育部認可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並提經董事會通過後，於每年十一月底以前函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

第十三條 私立學校應根據原始憑證，編製記帳憑證；根據記帳憑證，登入帳簿。
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會計事務較爲簡單或原始憑證已符合記帳需要者，得不另編製記帳憑證，而以原始憑證作爲記帳憑證。

第十四條 私立學校除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之附設機構依第四條規定另訂有

會計制度者外，其一切收入、支出均應依學校會計制度規定登帳並全數表達，不得另行設帳處理。

第十五條 私立學校所有收入，均應存入其在金融機構開設之專戶，提款時，應以支票為之，由校長、主辦會計人員及出納人員會同簽名或蓋章。

第十六條 為保障資產，私立學校應依內部控制原則，訂定內部管理及稽核作業規章，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

第十七條 私立學校應設置會計單位及會計人員，會計單位之主管為主辦會計人員，餘為佐理人員。

前項會計單位之名稱、編制及會計人員之職稱，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 私立學校會計事務應由主辦會計人員綜理之。

私立學校會計人員，不得兼辦出納及經理財物之事務。

第十九條 私立學校主辦會計人員，除直接受校長之指揮、監督外，有關會計事務應受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辦會計人員之監督與輔導。

第二十條 私立學校主辦會計人員，由校長提經董事會同意，並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任用之。但董事會不能行使同意權時，由校長逕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任用之。

校長不得任用其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擔任本校主辦會計人員或佐理人員。

第二十一條 私立大學、學院主辦會計人員，應就具有左列各款資格之一者選用之：

- 一、曾任公私立大學、學院主辦會計職務者。
- 二、曾任政府所屬機關(構)薦任第八職等以上或相當職等之主辦會計職務二年以上者。
- 三、曾任政府所屬機關(構)薦任第六職等以上或相當職等之會計、審計、財稅、金融等職務四年以上者。
- 四、經高等或相當考試會計審計或相關類科及格，或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會計系、所畢業，或商學、經濟、企管、財稅、金融、銀行、保險等相關系、所畢業，修有會計學分，並曾在公私立機構實際從事會計工作五年以上者。

第二十二條 私立專科學校主辦會計人員，應就具有左列各款資格之一者選用之：

- 一、具有第二十一條各款選用資格之一者。
- 二、曾任公私立專科學校主辦會計職務者。

三、曾任政府所屬機關(構)薦任第六職等以上或相當職等之主辦會計職務二年以上者。

四、曾任政府所屬機關(構)委任第五職等以上或相當職等之會計、審計、財稅、金融等職務四年以上者。

五、經高等或相當考試會計審計或相關類科及格，或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會計系、所畢業，或商學、經濟、企管、財稅、金融、銀行、保險等相關系、所畢業，修有會計學分，並曾在公私立機構實際從事會計工作三年以上者。

六、經普通或相當考試會計審計或相關類科及格，或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專科學校會計科畢業，或國貿、企管、財稅、銀行、保險等相關科畢業，修有會計學分，並曾在公私立機構實際從事會計工作五年以上者。。

第二十三條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主辦會計人員，應就具有左列各款資格之一者選用之

:

一、具有第二十一條或第二十二條各款選用資格之一者。

二、曾任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主辦會計職務者。

三、曾任政府所屬機關(構)委任第五職等以上或相當職等之主辦會計職務二年以上者。

四、曾任政府所屬機關(構)委任第三職等以上或相當職等之會計、審計、財稅、金融等職務四年以上者。

五、經高等或相當考試會計審計或相關類科及格，或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會計系、所畢業，或商學、經濟、企管、財稅、金融、銀行、保險等相關系、所畢業，修有會計學分，並曾在公私立機構實際從事會計工作二年以上者。

六、經普通或相當考試會計審計或相關類科及格，或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專科學校會計科畢業，或國貿、企管、財稅、銀行、保險等相關科畢業，修有會計學分，並曾在公私立機構實際從事會計工作四年以上者。

第二十四條 私立國民中、小學主辦會計人員，應就具有左列各款資格之一者選用之

:

一、具有第二十一條至第二十三條各款選用資格之一者。

- 二、曾任公私立國民中、小學主辦會計職務者。
- 三、曾任政府所屬機關(構)委任第五職等以上或相當職等之主辦會計職務者。
- 四、曾任政府所屬機關(構)委任第三職等以上或相當職等之會計、審計、財稅、金融等職務二年以上者。
- 五、經高等或相當考試會計審計或相關類科及格，或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會計系、所畢業，或商學、經濟、企管、財稅、金融、銀行、保險等相關系、所畢業，修有會計學分，並曾在公私立機構實際從事會計工作一年以上者。
- 六、經普通或相當考試會計審計或相關類科及格，或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專科學校會計科畢業，或國貿、企管、財稅、銀行、保險等相關科畢業，修有會計學分，並曾在公私立機構實際從事會計工作三年以上者。

第二十五條 私立學校會計佐理員，應就具有會計專業知識之人員遴用之。

第二十六條 私立國民中、小學之會計事務簡單者，經報請該管教育行政機關同意，得委託兼辦，不受第十七條及第十八條第一項之限制。

第二十七條 私立學校主辦會計人員之請假出差，應指定佐理人員代理，無佐理人員者得由學校派員代理之。

前項請假出差，其期間逾一個月者，並應報請該管教育行政機關會計單位備查。

第二十八條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召集私立學校會計人員，施以短期訓練，並得隨時派員赴各私立學校視察會計制度實施狀況。

第二十九條 私立學校對會計憑證、會計報告、會計簿籍等檔案，均應盡善良保管之責，遇有遺失、損毀等情事，主辦會計人員應即報告校長暨該管教育行政機關會計單位查明處理。

第三十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四)專科以上學校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要點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八日
教育部台(84)高字第○四○七一二號函修正

一、專科以上學校(以下簡稱各校院)各科、系日、夜間部、研究所碩、博士班學生於肄業期間出國，有關學業與學籍之處理，均依本要點辦理。

二、本要點適用之學生如左：

(一)經所屬科、系、所推薦並經學校核准至國外大專院校研究或修讀科目學分者。

(二)政府機關遴選至國外大專院校研究或修讀科目學分者。

(三)經就讀學校選派為有合作關係之外國大專院校交換學生者。

(四)經所屬研究所推薦並經學校核准出國從事學位論文有關研究者。

(五)依就讀科、系、所課程或研究需要出國觀摩或見習者。

(六)各校院海事有關科、系、所需要出國實習者。

(七)代表學校或國家出國參加國際性活動或會議者。

(八)代表國家出國參加國際性藝能競賽者。

(九)獲選為國家運動代表出國移地訓練或參加競賽者。

(十)因直系血親或配偶病危或死亡必須出國探病或奔喪者。

三、各校院學生出國研究或進修之國外大專院校，以教育部認可者為限。

四、各校院學生出國期限規定如左：

(一)以事假出國者，以未達學期授課時間三分之一為限。

(二)以公假出國者，以未達學期授課時間三分之一為原則。

(三)以休學出國者，以學則規定休學之期限為限。

(四)以實習出國者，以三個月為原則。

(五)依第二點第(一)、(二)、(三)、(四)款之規定出國進修者，以一年為限，但無兵役義務之博士班研究生，得再延長六個月，並以一次為限。進修期間應否辦理休學，由各大學自行規定。

五、各校院學生，出國期間影響註冊或學期考試者，得准返校後補行註冊或考試。

六、各校院學生依第二點第(一)、(二)、(三)、(四)款規定出國而未辦理休學者，其於出國期間所修習之科目學分，得由各校院酌予採認，其出國進修時間並得列入修業年限計算，至多以一年為限。

各校院採認學生國外修習之科目學分，應登錄於學生歷年成績表，經教育部核准出國者，應於備註欄註記教育部核准出國文號。

七、各校院學生出國期間，如有違犯校規或其他不端情事或逾期未返校者，應依各該校院學生獎懲辦法及學則之規定處理。

- 八、年滿十六歲當年一月一日起屆滿三十五歲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學生，應另依「接近役齡男子申請出境作業規定」或「役男出境處理辦法」或「教育部審核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在學男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體育活動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由肄業學校報請教育部核准。
- 九、各校院學生出國，有關申請護照及入出境許可，支領、停發或賠償公費及獎學金，或其他未規定事項，另依有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 十、本要點奉核定後施行。

(五)空中大學設置條例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九日

華總(一)義字第五八九一號令公布

- 第一條 為使用視聽傳播媒介方式辦理成人進修及繼續教育，依大學法第二十八條第二項規定制定本條例。本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
- 第二條 本條例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教育部；在省(市)為省(市)政府。
- 第三條 空中大學分為國立及省(市)立。國立者由教育部審查全國情形設立之，省(市)立者由省(市)政府報請教育部核准設立之。
- 第四條 空中大學採用多元傳播媒體實施教學，並輔以面授、書面輔導及其他適當教學方式施教。
- 第五條 空中大學學生，分為全修生及選修生，均不得申請兵役緩徵或儘後召集。
- 第六條 全修生具有學籍，須年滿二十歲，曾在高級中學或同等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力，並經公開招生錄取者始得入學。
全修生每學年招生名額，應報請教育部核定。
選修生修滿四十學分成績及格者，視為其有第一項之同等學力。
- 第七條 選修生不限學歷，年滿十八歲得登記選修。
- 第八條 空中大學分設學系，並得視需要於學系之上設立研究所。
前項系、所之設立、變更或停辦，須經教育部核准。
空中大學得報經教育部核定，附設空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
- 第九條 空中大學採學分制。
全修生畢業應修學分總數，應不低於一般大學最低應修學分總數，並由

空中大學報請教育部核定。

- 第十條 空中大學必修科目名稱及學分數，由空中大學訂定，報請主管機關核定，並報教育部備查。
- 第十一條 空中大學為辦理推廣教育，得開設有關於生活知能之實用課程供民衆修讀。
- 第十二條 空中大學學生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不予補考。
學生成績考查辦法，由空中大學訂定，報請主管機關核定。
- 第十三條 全修生修滿規定學分總數，經考核成績及格，由空中大學發給畢業證書，並依學位授予法規定授予學位。未修滿規定學分總數者，得就成績及格之科目，發給學分證明書。
- 第十四條 選修生修畢所習科目，成績及格者，發給學分證明書。其經公開招生錄取為全修生時，已取得學分之科目免予修習。
- 第十五條 空中大學置校長一人，綜理校務；其產生方式依大學法第六條之規定辦理。
- 第十六條 空中大學設下列各處，分別掌理有關事項：
一、教務處：註冊、課務、教材編撰及資料處理事項。
二、教學媒體處：教學設計與教學媒體之規劃、發展、製作及傳送事項。
三、輔導處：各學習指導中心之聯繫、協調及學生輔導事項。
四、研究處：教學改進、教學節目製作及教材之研究發展事項。
五、秘書處：計畫、公共關係、教材出版、發行、事務、文書及不屬其他各處之事項。
前項各處得分組辦事。
空中大學因教學、研究、推廣之需要，得設圖書館、各種研究中心、電子計算機中心及其他單位；其辦法由學校擬定，報請主管機關核定之。
- 第十七條 空中大學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佐理人員若干人，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 第十八條 空中大學設會計室，置會計主任一人、佐理人員若干人，依法辦理歲計、會計事項，並兼辦統計事項。
- 第十九條 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由校長聘請專任教授兼任；其餘各處均置處長一人，除秘書處處長由校長聘任外，其餘均由校長聘請專任教授兼任。

第二十條 空中大學設校務會議，為校務最高決策會議。校務會議有關事項，依大學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 空中大學教師之分級及聘任，依大學法及有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 空中大學得設各地區學習指導中心，置專任或兼任主任一人，由校長聘任之，負責各該中心有關事宜；並置職員若干人，協助辦理有關事宜。

各地區學習指導中心除由空中大學聘請專任或兼任教師擔任教學外，並得聘請專任或兼任導師若干人，負責有關學生課業指導及生活輔導事宜。

第二十三條 空中大學各地區學習指導中心應依需要備置教室、視聽室、圖書室、輔導室、實驗或實習設備及其他必要之教學設施。

各級公立學校於不妨礙其本校教學、研究或正常運作情形下，應提供空中大學所需之空間及設施。

第二十四條 空中大學組織規程，由各大學訂定，並報請教育部核定。

第二十五條 本條例施行細則，由教育部定之。

第二十六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六)八十四學年度原住民族籍學生就讀大專校院獎、助學金設置要點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教育部台(84)研字第○四一五七六號函訂定

- 一、教育部為獎勵就讀大專校院優秀或具特殊才能表現及自願工讀之原住民族籍學生，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大專校院，係指教育部核准立案之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但不包括研究所及軍警校院。
- 三、凡原住民族籍學生現在國內大專校院肄業，其前一學期學行表現合乎下列標準之一者，均得申請獎學金：
 - (一)具有特殊才能(音樂、美術、舞蹈、體育等)或傑出表現，獲得全省(市)性以上競賽個人成績前三名，且操行成績及學業平均成績及格者。
 - (二)學業成績排名在分配該校獎勵名額內；但一年級第一學期新生依入學考試成績高低為優先順序，其入選名額以不超過分配該校名額之四分之一為限。
- 四、凡原住民族籍學生現在國內大專校院肄業，其前一學期操行成績及學業平均成績及格且自願工讀者，均得申請工讀助學金。

五、獎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為新台幣一萬二千元，助學金金額每名每學期新台幣一萬元，均由教育部編列預算支應。

六、本獎、助學金每學期設置名額如下：

(一)獎學金：一百五十名。

(二)工讀助學金：三百名。

前項名額由教育部視實際情形調整分配，其執行則委託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辦理。

七、大專校院依本要點設置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自行審核辦理獎、助學金有關事宜。

八、大專校院依本要點設置工讀助學金，其工作範圍、時間，須符合下列規定：

(一)工作範圍以協助學校教學研究或教務、訓導、總務、輔導及其他行政事項等服務性工作。

(二)工作時間第一學期自十一月起至明(八十五)年二月止，第二學期自明年三月起至六月止。每週工作二至四小時為原則。

各校自行擬定工讀計畫，於每學期開學時公告實施。

九、學生到校註冊時，應檢具蓋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戳記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向就讀學校申請獎助學金。每人以領取一項為限。

十、大專校院依本要點設置獎助學金者應將全校原住民學生統計人數於十一月底前通知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由該中心將各校上下學期分配獎助名額於十二月初通知各校。各校接受原住民學生申請並經審定後造具獎助學金印領清冊暨領據送請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核發(第一學期於十二月底以前、第二學期於明年三月底以前)。

十一、本要點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七)教育部補助大專院校學生社團辦理校際體育活動經費原則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教育部台(84)體字第○四三一○三號函修訂

一、補助對象：凡大專院校在學校登記有案之學生社團辦理體育活動，且符合於下列條件者，每學年得專案申請補助乙次。

(一)活動主題對提昇校園運動風氣，增進學生身心健康有助益者。

(二)活動計畫係由學校教師從旁輔導學生社團自行辦理，且經學生事務處(訓導處)、體育室(組)審核通過者。

(三)活動經費自籌後，仍有困難者。

(四)學辦一種運動競賽項目有五校參加者。

(五)學辦二種以上運動競賽項目有三校以上參加者。

二、補助額度：

(一)經核符合前述條件之申請案，依所舉辦體育活動性質之場地、器材、裁判、獎品等所需費用、核給補助費。

(二)參加體育活動學校每校補助新台幣伍仟元，每一運動競賽項目補助新台幣叁仟元。

三、申請、領款手續：

(一)各主辦之學校應於活動辦理前一個月檢附活動計畫(含學校社團登記證明文件)與經費預算表報部核辦，逾期不予受理。

(二)各主辦學校最遲申請補助日期為每年五月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核定補助者，由學校檢附辦理該項活動經費支出分攤表併同補助款領據送部撥款。

四、活動舉辦完畢應檢附活動報告乙份報部備查。

(八)大學學生學籍共同處理規則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月四日

教育部台(84)參字第○四八二八一號令訂定發布

第一條 本規則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二十九條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大學應建立學生學籍資料，詳細登記其學號、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國學生國籍、僑生僑居地、入學身分別、入學學歷、入學年月、所屬院系(所)組班、休學、復學、轉系(所)組、輔系、雙主修、所修科目學分成績、畢業年月與所授學位(或退學紀錄)、教育部核定學籍情形、家長或監護人之姓名、通信地址等。

前項學生學籍資料，各大學應永久保存。

第三條 新生未能依規定時間註冊入學者，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保留入學資格、條件及年限由各大學自訂之。

第 四 條 大學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遇有缺額時，得辦理轉學考試，招收轉學生。但一年級及應屆畢(結)業年級不得招收轉學生。

前項缺額不含保留入學資格、休學造成之缺額；辦理轉學招生後，學生總數不超過原核定及分發新生總數。

轉學生資格規定如左：

一、大學肄業生修畢一年級課程且學業成績未達退學標準者、修業滿二年以上肄業(含退學生)者。

二、大學畢業已服兵役期滿或無常備兵役義務者。

三、專科學校或專修科畢業者。

轉學考試相關事宜，由大學組織招考轉學生委員會研議訂定招生簡章辦理之。

第 五 條 學生入學前已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得由各大學酌予抵免，並得提高編級。

抵免學分之審查由各大學自訂抵免學分規定辦理之。

第 六 條 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於第二學年開始前得申請轉系；於第三學年開始前申請者，得轉入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或性質不同學系二年級肄業；其因特殊原因，於第四學年開始前申請者，得轉入性質相近學系或輔系三年級肄業；其於更高年級申請者，依其已修科目與學分，得申請轉入性質相近學系或輔系適當年級肄業。

碩士班、博士班研究生辦理轉系(所)之規定，由各大學自訂。

轉系(所)均以一次為限，並須完成轉入學系(所)規定之畢業條件，方可畢業。

同系(所)轉組者，比照前三項規定辦理。

降級轉系者，其在二系重複修習之年限，不列入轉入學系之最高修業年限併計。

第 七 條 各學系辦理修讀學士學位學生轉系，其轉入年級學生名額，以不超過該學系原核定及分發新生名額之二成為度。

研究生轉系(所)之名額，由各大學自訂之。

第 八 條 大學得視其本身條件辦理日、夜間部學生相互選課，其選課規定由各大學自訂之。

日、夜間部學生經考試得相互轉學、轉系。

第九條 學生因故申請休學，得由各大學一次核准一學期、一學年或二學年。休學累計以二學年為原則，期滿因重病或特殊事故需再申請休學者，得由各大學酌予延長休學年限。

第十條 休學生復學時，應入原肄業系(所)相銜接之學年或學期肄業。但學期中途休學者，復學時，應入原休學之學年或學期肄業。

前項原肄業系(所)變更或停辦時，各大學應輔導學生至適當學系肄業。

第十一條 學生有左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退學：

- 一、入學或轉學資格經審核不合者。
- 二、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 三、操行成績不及格者。
- 四、修業期限屆滿，仍未修足所屬系(所)規定應修科目與學分者。
- 五、符合各大學自訂之退學標準者。
- 六、自動申請退學者。
- 七、其他依本規則規定應予退學者。

第十二條 應予退學學生得向學校申請發給修業證明書，但入學或轉學資格不合而退學者，不得發給任何修業證明文件。

第十三條 學生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學歷證明文件入學者，應開除學籍。其他開除學籍之規定，由各大學自訂之。

開除學籍者，不得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並應專案報請教育部備查。

第十四條 依規定應予退學或開除學籍學生，依學校學生申訴制度提出申訴者，申訴結果未確定前，不因申訴之提起，而停止原處分之執行。但在校生得繼續在校肄業。

前項受處分學生經校內申訴，未獲救濟者，得依法提起訴願及行政訴訟；原處分經上級主管機關決定或行政法院判決顯係違法或不當時，各大學應另為處分。

依前項規定經各大學另為處分得復學之學生，因特殊事故無法及時復學時，各大學應輔導復學；其復學前之離校期間，並得補辦休學。

第十五條 學生成績分學業、操行二種，採百分記分法核計為原則，以一百分為滿分，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研究生以七十分為及格。

學生成績得採等第記分法，等第記分法與百分記分法之對照表，由各大

學共同訂定之。

第十六條 學生學期修習學分數總和除成績積分總和，為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各學期(含暑修)修習學分數總和除成績積分總和，為學業平均成績。

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畢業生之學業平均成績，為其畢業成績。

各系(所)碩士班、博士班畢業生之學業平均成績與學位考試成績之平均，為其畢業成績。採等第記分法者，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及畢業成績之計算方法，由各大學共同訂定之。

第十七條 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應令退學。

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之僑生、外國學生、海外回國升學之蒙藏生、原住民族籍學生、領有殘障手冊之視障、聽障、語言障礙及多重障礙學生、派外人員子女學生及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之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應令退學。

學期修習科目在九學分以下者，得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

體育、軍訓(護理)選修課程學分數，應併入前三項學分數內核計。

第十八條 學生入學、轉學考試試卷，應由學校妥為保管一年，以備查考或備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調閱。

學生在校各種考試試卷，其保存時間由各大學自訂。

學生各項成績，應妥為登錄，並永久保存。

第十九條 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在規定修業期限屆滿前一學期或一學年，已修足該學系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而不合提前畢業之規定者，仍應註冊入學，其應修學分數由各大學自訂之。

第二十條 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結)業生缺修學分，須於延長修業期限之第二學期重修或補修者，第一學期得免予註冊，辦理休學，註冊者至少應選修一個科目。

第二十一條 學生成績之考核及學位之授予，依大學法、學位授予法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 入學新生姓名、出生年月日，應以身分證所載者為準。入學資格證件所載與身分證所載不符者，應即更正。

第二十三條 在校生及畢(肄)業校友申請更改姓名、出生年月日者，應檢具戶政機關發給之證件，報請原校辦理。

原畢(肄)業學校已停辦者，得逕報教育部核辦。

第二十四條 各大學應於學期開始後二個月內將各系(所)新生、轉學生名冊及統計表(如附件一)連同錄取榜(名)單，分別報請教育部備查；具有保留入學資格者，應另附名冊(格式同新生名冊)。

碩士班研究生逕修讀博士學位名冊(如附件一)及錄取名單應於註冊前二週報請教育部備查。

學生入學資格學歷證件由各大學自行審核。

第二十五條 各大學轉系(所)生名冊及在校生更改姓名、出生年月日名冊，由各大學自行列管，並於授予學位名冊註記更改事項。

第二十六條 各大學應於每學期開學後二個月內，分別將前一學期退學生名冊暨統計表(如附件二)，畢(肄)業校友更改姓名、出生年月日名冊(如附件三)彙報教育部備查。

第二十七條 各大學應於畢業生畢業後六個月內造具授予學位名冊及統計表(如附件四)報教育部。

各軍警學校應於應屆畢業學期內，造具應屆畢業生名冊、統計表(同附件四)及歷年成績表(如附件五)報請教育部覆核無異並驗印學位證書後，由各該校發給學位證書；並應於畢業生畢業後六個月內造具授予學位名冊(同附件四)、統計表及歷年成績表彙報教育部備查。

第二十八條 授予學位之軍警學校學生及立案之香港校院學生學籍處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準用本規則之規定。

第二十九條 各大學應依本規則及相關之規定訂定學則，報請教育部核備後實施。

第三十條 本規則自發布日施行。

(※註：本規則附件，因篇幅所限，不予刊載。)

(九)修正大陸地區專業人士及學生來臺從事文教活動許可辦法部分條文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月十一日

教育部台(84)參字第○四九四四六號令修正發布

第一條 本辦法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十條第三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刪除)

第七條 大陸地區專業人士及學生申請來臺從事文教活動，應備具左列文件：

- 一、旅行證申請書。
- 二、保證書。
- 三、代申請委託書。
- 四、接待單位資料表。
- 五、邀請函或同意接待函。
- 六、活動行程表。
- 七、專業造詣證明或在學證明。
- 八、團體名冊。
- 九、接待單位之立案證明及活動業績。
- 十、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或其他足資證明身分文件影本。
- 十一、有效期間之第三地區再入境簽證、居留證或香港身分證影本。
- 十二、其他相關文件。

第 八 條 前條第三款所稱代申請委託書，係指大陸地區專業人士及學生，委託在臺接待單位，代提來臺從事文教活動之申請時，須由其本人或團體負責人備妥親筆簽名之委託書。

前條第七款所稱專業造詣證明或在學證明，係指左列來臺從事文教活動者應檢附之證明文件：

- 一、大陸地區專業人士及海外學人：所獲榮譽、勳獎、學歷證件、著作或其他專業造詣證明文件。
- 二、大陸地區學生及海外留學生：在學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第 十二 條 大陸地區專業人士及學生經許可來臺從事文教活動者，在臺停留期間不得違反國家安全法及其他法令，且不得從事與許可目的不符之活動。

違反前項規定或申請人檢附之文件有隱匿或虛偽不實者，教育部得撤銷其許可或移送有關機關依法處理，其再來臺之申請得不予受理；教育部並得於一年內不受理其在臺接待單位之其他申請案。

勘 誤 表

本刊第六期內文部分文字誤植，謹更正如下：

第1頁	教育論壇刪(三)
第22頁	第十二行第十七個字將「亡」改為「妄」。
第41頁	第十七行第十九個字將「觀」改為「關」。

教育廳重要訊息

卓麗卿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股長

◎陳廳長英豪向省議會工作報告內容(摘要)

台灣省教育廳廳長陳英豪先生在十月三日以「加速教育改革的腳步，培養二十一世紀的國民」為題，向省議會第十屆第二次大會提出工作報告深具意義特摘錄要點如次：

一、試辦彈性化學制

(一)試辦綜合高中：

以往的綜合高中(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一年級即開始分流分科，其最大的作用，就是把高中和高職混合在一個學校內上課。可是預定在下(八十五)學年度起試辦的新制綜合高中，則是依照「高一統整、高二試探、高三分化」的原則，來規劃學校課程，也就是高一不分科，以共同基礎科目為主；高二則以選修學分代替分組，並兼重共同科目及專精科目；到了高三才正式分科分組，以學術或職業導向專精科目為主。使學生在學習上具有彈性選擇的空間，有相當的時間作性向的探索。

(二)試辦完全中學：

完全中學的最大特色，在於修畢前三年課程的學生，有三成至五成的學生可直升本校高中部就讀，以減輕國中生升學壓力及充分利用教育資源；如不繼續直升本校的學生，則發給前三年畢業證書，視同國中畢業，可參加高中、高職、五專入學考試；修畢後三年課程的學生，則發給高中畢業證書，可參加大學聯招及各類保送甄試。

二、落實「教育優先區」計畫

教育廳十多年來一直積極實施「促進城鄉教育均衡發展計畫」，以改善偏遠地區學校各項教學設施，但部分山地離島偏遠地區學校之設備及師資仍與一般地區學校有所差距。茲為解決此等問題，教育廳目前正協同教育部研訂「教育優先區」計畫。

(一)「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之指標：

教育部於本(八十五)年度提列三十億元經費，專款補助本省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其補助之指標共有九項：1.學齡人口嚴重流失地區；2.國中升學率偏低地區；3.中途輟學率偏高地區；4.教師流動率及代課教師比例偏高地區；5.青少年行為問題較嚴重地區；6.特殊地理條件不利地區；7.弱勢族群比例偏高地區；8.基本教學設備缺乏地區；9.隔代教養及單親家庭比例較高地區。

(二)「教育優先區」補助之項目：

教育部補助本省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的重點項目，初步決定計下列十四項：1.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或社區資源教室；2.集中興建偏遠或離島地區師生宿舍；3.獎助學前教育代金；4.供應地區性學童午餐設施；5.充實國中技藝教育中心設備；6.優先分發師範校院及教育科系公費實習教師；7.興建社區活動中心及運動場；8.補助親職教育及學校社區化教育之活動推廣經費；9.補助原住民、偏遠及離島學校課業輔導教學；10.補助偏遠學校交通車或辦公費；11.充實山地或離島地區教育文化特色及設備；12.補助藝能科及基本教學設備；13.補助地震震源區或地層滑動區學校改善教學環境；14.補助地層下陷地區學校改善教學環境等。

三、推展技藝教育—邁向十年國教目標

(一)實施方式：

本方案執行重點，在利用技職學校教育資源，開設技藝教育課程，輔導國中適合接受技藝教育的學生，於國中二年級時，接受職業試探課程，了解自己的職業性向，到三年級時，再利用一週二天的時間，到鄰近技職學校或職訓機構或國中附設技藝教育中心接受一年的技藝教育課程，於國中畢業後再輔導就讀與技藝教育班相銜接之延教班一年段課程或其他學制。

(二)實施情形：

本方案由於教育廳積極推動，及各職業學校、國民中學及教育局等全力投入，在八十三學年度試辦第二年，計有職業學校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班五百六十三班，國中自行辦理技藝教育班三百零一班，此外在二十一縣市規劃設立二十六處國民中學附設技藝教育中心，並開設五十九班技藝教育班，在特殊教育方面，也規劃設立三十四個班別，共九百五十七班，可課超前達成預定目標(原計畫開辦合作班四百班)。另為配合國中技藝班學生升學，除提供其升學職業學校日間班、補校外，尚提供實用技能班三年段及一年段制三十班，供其分發選讀，對此類學生可說已達到彈性及多元化入學之目標。

四、營造祥和校園氣氛

臺灣地區整個社會環境急遽變化，其校園暴力及青少年犯罪事件不斷的發生，已為社會各界所關注，本廳除要求各級學校加強生活教育、公民道德教育、健康教育、藥物教育外，並從強化輔導工作功能及加強校園安全措施來改善：

(一)強化輔導工作功能：

請各縣市校外會聯合加強巡察不當場所，及加強工讀輔導、校外寄宿生輔導、行為偏差學生輔導，以期防止學生感染惡習；預計未來將在全省二十一縣市各指定一所學校成立心理衛生諮詢服務中心，以協助師生防治心理疾病；積極推動人文教育，注意學生的德性、情操和態度的培養，以樹立正確的人生觀及宏觀的器識。

(二)加強校園安全措施：

教育廳依據部頒加強防制校園暴力措施，訂頒教育廳「加強防制校園暴力措施」實施計畫，確立相關科室分工職掌，列入年度業務重點工作，確實貫徹執行；以落實「加強防制校園暴力措施」，營造學校及社會祥和氣氛。

五、積極推動課程改革

(一)進行試辦高中學年學分制：

目前高中實施的留級制度，以少數學科成績不理想，而讓學生重新修習全部科目的方式，不僅浪費學生精神、時間甚鉅，且未能達成教學目標。教育廳為研究解決此一問題，於八十學年度指定省立彰化高中試辦學年學分重補修計畫，因試辦結果情形良好，教育部乃參考訂定「高級中學學年學分制試辦計畫」，並由北、高兩市及臺灣省選定若干學校，自八十一學年度起正式進行試辦。本省參與試辦之學校，八十學年度為四校，八十三學年度增為四十七校，八十四學年度將繼續擴大試辦範圍。此項高中學年學分制之實施，可讓資優學生跳級修習學分更具彈性，擴大高中學生人性化自主學習的空間。

(二)革新課程內容：

高中新課程預定自八十六學年度起開始實施，國中、國小新課程則預定自八十七學年度起實施。

六、輔導私立學校正常發展

(一)加強私立學校的獎助：

台灣省的私立學校獎助金預算，已由七十七年度的五千萬元提高至本(八十五)年度的二十一億七千四百九十八萬五千元。

(二)辦理低利貸款：

省府自八十三年度起提高優惠建設貸款金額，各校如有增(改)建校舍工程或採購教學設備、購置學校用地需要，可向省建設基金會申請優惠貸款，最高限額為三千萬元。

(三)提高專任合格教師比例：

為提升教學效果，私校獎助金之核發，訂定加權辦法，以每位專任合格教師為計算獎助金的加權標準，導引私立學校大幅提高專任合格教師比例。根據統計資料顯示，八十三學年度私立高中專任合格教師比例提高為百分之八十八，私立高職為百分之七十。

(四)建立會計師查帳制度：

配合執行教育部訂頒「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並考量台灣省私立學校經費收入不高，依行政院函頒修正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經常門收入一億元以上之私立學校，其財務應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一億元以下由合格會計師簽證即可，期使私立學校財務正常運作，校務健全發展。

(五)縮小公私立學校學費的差距：

由於學生來自各種家庭背景，其負擔能力各有不同，為能符合教育機會的公平性，公立高中、高職學費自八十一學年度起分十年作結構性調整，以達公私立高中、高職學費比例為一比三之原則目標，縮小公私立學校學費的差距。

七、照顧弱勢族群，促進教育機會均等

(一)加強辦理身心障礙教育：

教育廳為加強辦理身心障礙教育，近年來已視各縣市需求及地區均衡性，增設各類身心障礙教育學校及特殊教育班，並依其障礙輕重程度予以適當之安置。另考慮省府財源狀況、縣市政府配合意願及殘障學童出現率，逐年增設小型特殊教育學校，亦著手研議鼓勵民間辦理特殊教育之措施。

(二)協助家庭生活困難學生完成學業：

1. 擴增學生就學貸款項目及金額：為協助中、低收入家庭子女順利完成高中、高

職學業，自八十一學年度起增加貸款項目(生活費及服裝費)及擴大貸款金額。貸款學生分別依政府頒布之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徵收標準予以發放助學貸款。

2.提供助學金：省府訂頒「臺灣省學產基金設置清寒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提供持有低收入戶證明之學生，大學及獨立學院每學年每人四萬元，專科學校每人二萬元，高中、高職每人一萬六千元，國民中學每人八千元，國民小學每人二千元之助學金，以協助其完成學業，激發向上精神。今後將視財政情況及實際需要逐年再酌予提高。

3.核撥急難慰問金：教育廳訂頒「臺灣省學產基金設置省市教育工作人員及學生急難慰問金實施計畫」，提供教育工作人員及學生，於遭遇偶發急難事故時核撥慰問金，以協助其度過難關。

(三)建立原住民教育體制：

教育部已於民國八十一年成立「原住民教育委員會」，並訂頒「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綱要」，全面推動原住民教育改革工作。

八、鼓勵民間團體參與經營教育事業

教育廳自今年七月起至八十七年六月，將開創四項試辦計畫。

(一)試辦特殊教育學校(班)獎勵民營計畫：

鼓勵民間團體興辦特殊教育學校(班)，提高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學童就學安置比率，減少增設公立特殊教育學校(班)之人事費與經常費。

(二)鼓勵私人捐資興學計畫：

鼓勵民間團體興辦高中職校，並輔導私校增調科班或改制為完全中學、綜合高中，以配合經建人力及地區發展實際需求，減少公立高中職校之設立，獲致節流的效果。

(三)鼓勵民間團體參與體育場所經營管理計畫：

委託學術機構，專案研究各縣市體育場企業化經營管理之可行性，並據以規劃擬訂有效辦法，鼓勵民間團體參與經營體育設施，達到以場養場之目標，充分發揮體育場功能，推展體育活動，減少政府支出。

(四)裁併小型學校校地再利用計畫：

鼓勵縣市積極辦理學生人數過少的小型國小合併計畫，將空餘教室提供社區活動或私人辦理社會育事業，合理規劃運用教育資源，充分發揮經濟效益，提升教育品質。

九、改善教育環境，提升教學品質

(一)師資培育多元化：

為健全中小學及幼稚園師資培育，提升師資素質，自本(八十四)學年度起，除師範校院外，凡設有教育院、系、所或教育學程之大學校院畢業生，亦可經初檢、實習、複檢三階段考驗合格後，取得合格教師資格。

(二)降低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人數：

本(八十四)學年度全省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人數，已降低為每班四十五人，預計至八十七學年度全面降至四十人，以增進師生互動，提高教學效果。

(三)充實教學設備：

(四)建立無障礙環境：

(五)落實終身教育體系：

教育廳將在現有學校教育體制之外，建立一個更具有彈性，能適應民衆需要的終身教育體系，使人人均有機會，依其不同能力、需要，隨時展開進修、學習和再教育的活動。

十、加強學校衛生保健工作

(一)篩檢防治學生腎臟病、糖尿病及風濕性心臟病：

爲能早期發現學生糖尿病、腎臟病、風濕性心臟病，及早送醫治療，並施予適當生活輔導，以減輕社會、家庭負擔，教育廳自八十學年度起每年篩檢國中、國小學生尿液，約二百六十五萬人；八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起擴及高中、高職學生約五十二萬人；教育廳並逐年分析具陽性反應學生人數，以確定篩檢防治效果。

(二)擴大辦理學生午餐供應：

爲提供學生營養衛生午餐，並指導其養成良好飲食衛生習慣，迄目前爲止，教育廳已補助一千七百二十二校開辦學生午餐，供應學生數達六十六萬餘人。編列經費補助山地、離島、偏遠及一百人以下小型學校僱用廚工費用，每校一人，每人每月一萬二千元(含教育部補助六千元)。爲使清寒學生得以免費在校享用什餐，教育廳另補助其午餐費用，每人每月四百元(含教育部補助二百元)，全年補助九個月。目前有意願開辦午餐的學校尚有二百校，預定本(八十五)年度將全部協助開辦，屆時開辦比例將可達百分之六十四點四。

一、推動全民運動

富裕的社會，民衆對運動均甚爲重視，而運動的推廣則需要場所，因此，增設社會大眾運動場所，爲教育廳近年來積極努力推動的工作要項：

(一)增設體育及休閒設施：

爲增加民衆及青少年運動、休憩、娛樂設施場地，輔導尙未設立體育場的縣市：新竹縣、臺中市、南投縣、嘉義縣、花蓮縣等五縣市設立體育場；補助各縣市鄉鎮市區簡易運動場所，每年補助興建二百至二百五十座；補助各縣市鄉鎮市區興建運動公園及青少年休閒運動場所，每年補助興建八至十座。

(二)興建中區現代化大型體育館：

興建中區現代化大型體育館，所需經費共約十七億零四百萬元，由教育部及本廳各負擔一半，以爭取舉辦國際性大型賽會活動及提供休閒運動場所，提升國民生活品質，並與北、南兩區現代化體育館，形成完整的體育網路系統，對推動全民運動風氣，促進全民健康，必有助益。

十二、結語

今天臺灣的老百姓在享受了高度的物質生活之餘，在精神內涵、人際關係、倫理及道德方面，反而有日益倒退的現象。改善此一現象，大家都有一個共識—教育很重要，因此教育廳特提出以人文精神來充實教育的內涵。所謂人文精神，不是指音樂、美術、詩歌，或是環境的改善，而是指對人生命的尊重，使每一個人都能夠尊重自己，也尊重別人，以及學習如何包容、接納、欣賞別人，進而建立樂觀進取的人生觀，其目的不僅在使學生的潛能得以發揮，而各展所長，將來各有所成，同時更希望學生能獲得一生一世幸福的鎖鑰，永遠享用。

台南縣教育點滴

鍾騰

台南縣南興國小校長

體罰有爭議 靜坐效果好

在新通過的教師法中，教師有管教權，但是管教權並不包含體罰，而經過專家進行問卷調查結果，八成以上教師認為體罰還是有其必要性，蓋諸多學生頑冥不靈，足以讓老師氣得血壓突昇，又奈何他不得，徒呼認輸罷了。

台南縣關廟國中，精心策劃，推出「特效藥」一種，名為「週末靜坐反省教育」。該項辦法實施已屆一年，其成效好得不得了，很值得其他學校借鏡。它按違反校規情節輕重，分為五十分鐘、一百分鐘、一百五十分鐘及二百分鐘四個班，實施周末下午集中靜坐，由訓導處人員甚至校長陪同，全程參與，這一項措施需事先得到家長的協助才能奏效。

其名列五十分鐘班者，如：未交作業、上衣未紮入、口出髒話、亂丟紙屑等。一百分鐘班者如：上課不守規矩屢勸不聽、髮型不合規定、一週內遲到二次、不帶書包回家、欺負同學等。一百五十分鐘班者如：不由校門出入、攜帶違禁品到校、在校內聚賭、及打架情節輕微者。二百分鐘班者如：打架鬪毆情節重大、侮辱師長等。

據聞實施之初，那些「前科累累」者，均認為靜坐無關痛癢，沒什麼了不起，可是一接受靜坐教育後，才知道滋味不好受，因為他們好動成性，一下子要他們靜下來長達五十分鐘，甚至二百分鐘，簡直是要他們的命，故而他們「識時務為俊傑」，乖乖聽話，免得自討苦吃。這種靜坐教育，看起來還真管用呢！

校園減重班 少吃多運動

台南縣在上個學期當中，選定二所國中、二所國小辦理「學生體重控制班」，也就是減肥班，實施一學期以來，效果良好，少者減輕二公斤，多者減輕六公斤，如果以時下上「媚×峰」、「菲×絲」當個「最佳女主角」的減肥享瘦班花費計，那些胖學生已賺了好幾萬元了。

事實上減肥辦法無他，「少吃多運動」是不二法門，學生體重過重，除了少部份是遺傳因素外，多數是吸取過高熱量和高油脂食物所致，加上缺乏運動，不胖也難。當然囉，減肥不是一朝一夕之事，要秉持毅力，培養自信，持之以恆，如飲食習慣的改進，不偏食，每天固定時間運動，達到相當的運動量，如慢跑、有氧舞蹈都好。

您可知理想的體重計算公式嗎？那是：男性為身高減去八十後的數值，再乘以0.8。女性則是身高減去八十後的數值，再乘以0.7。

體重超過一成者屬「略重」，超過二成者屬「過重」。寄語想當「最佳女主角」的女性教育界朋友，還是「少吃多運動」吧！

省國教考評 南縣獲肯定

台南縣執行八十三年度中央補助地方國教經費運用成果，由省府考核委員林淵源先生率領，一行人於十月中旬抵南縣考評，在檢討會中對本縣運用補助款執行成果，給予肯定嘉許。

此次例行性考評，在本縣先後訪視六所國中小，據考評委員指出：本縣各校訂有校務長期發展計劃，均採電腦作業，成效良好，並且縣府方面，創設有公共安全工程督導小組，進行縣內營繕工程的監督，多層工程品質保障，各校整體發展計劃過延，均屬優點。

考評小組希望本縣加強生活教育，進一步加強校園安全維護。

有熱忱老師 快認輔學生

「認輔制度」是教育部輔導工作六年計劃中的重點，旨在鼓勵教師志願輔導適應困難學生及行為偏差學生，協助其心智正常發展，以培養其健全人格。

認輔教師的遴選，分專任與兼任二種，專任為國中小教師，且有輔導熱忱者；兼任為退休教師、學生家長或熱心輔導工作人士，經執行小組聘用之。

其實施對象為校內適應困難及行為偏差者，並以輔導計劃中朝陽專案、璞玉專案、攜手計劃、春暉專案之實施對象為優先，每位老師以認輔一至二位學生為原則。

本縣設有獎勵辦法如下：

(一)績優認輔教師，由各校於每年五月底前填妥推薦表，呈報重點學校彙整，並由輔導計劃輔導團遴選後，予以表揚。

(二)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編印之各項輔導資料（如輔導期刊、輔導叢書等）優先免費發送各認輔教師。

(三)執行成功之個案，由各校主動提報重點學校彙整後，轉送教育部，由教育部定期彙編「認輔之光」專輯，系統介紹輔導案例，表揚認輔教師，並分送所有認輔老師參考。

(四)對長期奉獻心力於認輔制度，績效卓著之教師，教育部比照童軍木章方式，頒贈「認輔木章」。

認輔制度訂得好，希望大家踴躍參與。

學生課桌椅 重維護管理

台南縣教育局為了國中小課桌椅管理維護，訂有注意事項要求各校注意者，其要點如下：

(一)學生課桌椅使用五年後損壞或在五年內毀損不堪使用，全權授予校長依行政層級自行核處，辦理報廢更新，報廢後之課桌椅授權各校自行依法處理。

(二)建立課桌椅專屬責任制度，貼標籤書寫使用者姓名。

(三)嚴禁使用小刀、立可白、畫筆於桌椅上畫記、刻字，應保持桌面平整潔淨。

(四)學生使用課桌椅應均衡端坐，不使椅腳懸空。

(五)每學年學校課桌椅至少上透明漆一次。

(六)推行公物保管責任制度，桌椅於移交下一位學童使用時，有損壞部份應負責修護，完整無瑕交給對方。

(七)課桌椅的調配務必配合學童身高作調整，除考慮年級的高低外，班級內不同身高亦應注意。

以上為拳拳大者，級任老師要善盡輔導管理之責任。

國內教育輿情

教育資料組 段懿真 編輯

問題類別及意見	輿情來源	性質
一、高等教育		
1. 大學師生比例，台灣師大最好。	聯合84.9.4(6)	報導
2. 國防部提大學預官訓練團構想。	中時84.9.6(4)	報導
3. 一般大學，將開放設二技。	聯合84.9.9(6)	報導
4. 大學生，覺得校園不安全。	聯合84.9.12(7)	報導
5. 金門可否設大學，決由政院研究。	聯合84.9.14(6)	報導
6. 申辦教育學程，添11所大學校院。	聯合84.9.17(17)	報導
7. 促銷軍護課，台大推出驚奇賣點。	中央84.9.19(7)	報導
8. 教育學程，搖身一變，熱門功課。	中華84.9.19(13)	報導
9. 私人辦大學，門檻大幅降低。	聯晚84.9.20(4)	報導
10. 設大學也成選舉籌碼？	聯晚84.9.15(2)	社論
11. 高等教育學術品質走下坡。	中時84.9.11(11)	專論
12. 好累的教育學程。	民生84.9.28(2)	專論
13. 大學自主意識高漲，校長遴選問題多多。	中央84.10.4(7)	報導
14. 大學及分部設立標準草案出爐。	新生84.10.4(5)	報導
15. 大學自評，打破教授鐵飯碗。	中央84.10.8(3)	報導
16. 大學“校外學位”教育部擬推動。	聯合84.10.19(5)	報導
17. 高等教育應重建學術倫理。	台時84.10.6(2)	社論
18. 最高學府的人情俗事。	聯晚84.10.11(2)	社論
19. 培育師資美意恐難落實。	中時84.10.1(11)	專論
20. 幾個有關教育學程的問題。	自晚84.10.8(16)	專論
21. 教育學程，大學生搶修成風潮。	自晚84.10.7(4)	特稿
二、國民教育		
1. 民間興辦國民教育，教育部點頭了。	聯合84.9.9(6)	報導
2. 自學方案評估報告，明年六月以前提出。	民生84.9.13(20)	報導
3. 國小新教材，仍乏鄉土教材。	聯合84.9.19(17)	報導
4. 教育部通過“十年國教”，紓解青少年問題。	中晚84.9.21(2)	報導

問題類別及意見

輿情來源

性質

5.李總統指示研究統一台語教材。	中央84.9.30(7)	報導
6.不應利用學童做為抗爭籌碼。	青年84.9.29(2)	社論
7.開放教育系列報導(1-3)。	中央84.9.20-23(7)	系列報導
8.調整型桌椅,和學童一起成長。	中央84.10.3(3)	報導
9.國中畢業不升學,將強制留校一年。	聯合84.10.5(5)	報導
10.國民教育階段不應開除學生。	中央84.10.8(7)	報導
11.近九成國中小學老師,贊成體罰。	中晚84.10.14(5)	報導
12.逾15萬國中小學生,越區就讀。	聯合84.10.24(3)	報導
13.國中畢業生延長輔導不必強制。	台日84.10.7(2)	專論
14.開設國四班宜再研究。	民生84.10.17(2)	專論
15.自學方案待客觀評估。	中晚84.10.21(3)	專論
16.國民教育應優先。	國語84.10.6(2)	專欄
17.國教師資亟須均衡發展。	中央84.10.11(7)	特稿
18.台灣光復五十年,國民教育跟著時代走。	聯合84.10.22(34)	專題報導

三、教育改革

1.李遠哲：因材施教，特別照顧弱勢學童。	中時84.9.5(7)	報導
2.教育改革，連院長有三願。	中央84.9.8(7)	報導
3.郭為藩：教改不能先破壞再建設。	中時84.9.17(7)	報導
4.教改應朝“生程學習”方向努力。	新生84.9.18(1)	報導
5.教改浪潮，師範體系喊出：廢大學聯考。	聯晚84.9.22(4)	報導
6.教育改革是國家發展的希望工程。	青年84.9.28(2)	社論
7.官僚體制是教育改革的最大障礙。	中時84.9.29(3)	社論
8.教學自主。	台日84.9.16(2)	專論
9.教改豈能淪為選舉祭品？	中時84.9.22(11)	專論
10.論當前教育的虛無性與疏離性。	中央84.9.26(19)	專論
11.締造一次漂亮的教育改革。	中央84.9.27(19)	專論
12.半路為教改會打成績。	聯合84.9.21(39)	專題報導
13.為國育才，教育改革指向七目標。	新生84.9.25(5)	專題報導
14.李遠哲：要把每位生帶上來。	聯合84.10.9(6)	報導
15.落實小班小校，得花近億元。	聯合84.10.12(17)	報導
16.教改方確定：推動終身教育，落實學校教改。	聯合84.10.15(17)	報導
17.限制私校校長年齡沒道理 / 十年後政府年分擔一千五百億元。	聯合84.10.19(17)	報導
18.制定教育基本法之必要性。	聯合84.10.3(17)	專論
19.從人口趨勢，看小班小校的規劃。	聯合84.10.10(17)	專論
20.教育改革先從改革教育部做起。	台時84.10.16(5)	專論
21.鼓勵民間興學，須先改善政策環境。	聯合84.10.17(17)	專論

問題類別及意見

輿情來源

性質

- 22.課程教材，不能和社會脫節。
23.無法都市改造，難以小班小校。

聯合84.10.31(17)
聯合84.10.11(17)

專論
專題報導

四、招生與考試

- | | | |
|-----------------------------------|----------------|----|
| 1.大學聯招88學年度起，改採兩階段考試。 | 中時84.8.1(3) | 報導 |
| 2.改良式聯招，高中大學校長多表肯定。 | 聯合84.9.1(3) | 報導 |
| 3.改良式聯招，教育部支持，學界擔心。 | 自由84.9.1(6) | 報導 |
| 4.明年夜大併入日大聯招，教育部決授權各校決定。 | 中央84.9.1(7) | 報導 |
| 5.李遠哲建議：第二階段考試採計在校成績。 | 中國84.9.2(3) | 報導 |
| 6.大學畢業生將可考博士班。 | 聯合84.9.5(6) | 報導 |
| 7.大學推薦甄選，不再以成績導向。 | 中央84.9.17(7) | 報導 |
| 8. A laudable educational reform. | 英郵84.9.4(4) | 社論 |
| 9. "改良式聯招" 只是教育改革的一小步。 | 中時84.9.5(3) | 社論 |
| 10.這不過是"考試技術改良方案"。 | 聯合84.9.1(3) | 專論 |
| 11.改革大學聯招，方式應更周延。 | 中時84.9.2(11) | 專論 |
| 12.改良式聯招的展望。 | 聯晚84.9.2(2) | 專論 |
| 13.對改良式聯招的一點商榷。 | 民生84.9.3(2) | 專論 |
| 14.改良式聯招，可形成高中"跳級"效果。 | 聯合84.9.4(17) | 專論 |
| 15.欣聞"改良式聯招"草案出爐。 | 自由84.9.17(6) | 專論 |
| 16.考試公平性，教育部與學校應有完善申訴管道。 | 中時84.9.30(3) | 專論 |
| 17.學界歪風何時休？ | 聯晚84.9.30(2) | 專論 |
| 18.博士班考選過程是否公平，學術界應以專業良知證明。 | 中央84.9.28(3) | 特稿 |
| 19.呂安妮事件，博士班入學考，學術主觀因素，這回被質疑最多。 | 聯合84.10.9(17) | 報導 |
| 20.國中生升高中意願，逐年遞減。 | 聯合84.10.24(3) | 報導 |
| 21.從速建立研究所考試公平覆查制度。 | 大成84.10.1(10) | 社論 |
| 22.台大研究所招生制度確實值得檢討。 | 民生84.10.2(2) | 專論 |
| 23.也談博士班入學口試 | 民生84.10.4(2) | 專論 |
| 24.研究所招生的公平性。 | 聯晚84.10.7(2) | 專論 |
| 25."考試"制度的盲點何其多？ | 台日84.10.8(2) | 專論 |
| 26.掄才方式的口試問題。 | 台日84.10.10(2) | 專論 |
| 27.都是口試惹的禍？ | 中晚84.10.12(23) | 專論 |
| 28.對學士直攻博士的建議。 | 民生84.10.16(2) | 專論 |
| 29.博士招考應打破系出同門迷思。 | 中央84.10.2(7) | 特稿 |

五、綜合教育

問題類別及意見

輿情來源

性質

- | 問題類別及意見 | 輿情來源 | 性質 |
|---|-----------------|------|
| 1.高中以下教師聘任，將不再由校長決定。 | 中時84.9.7(7) | 報導 |
| 2.大陸師資培育，走向多元化。 | 中央84.9.15(7) | 報導 |
| 3.特教法修正草案完成。 | 國語84.9.15(1) | 報導 |
| 4.退學申訴，期限兩個月內審議。 | 中央84.9.15(7) | 報導 |
| 5.國立大學設附中，擋不住的潮流。 | 中央84.9.19(7) | 報導 |
| 6.李遠哲：課程多留空白，讓孩子發展才能。 | 聯合84.9.28(14) | 報導 |
| 7.省府全力發展高中教育。 | 台日84.9.29(1) | 報導 |
| 8.尊師式微，連院長關心。 | 中央84.9.29(7) | 報導 |
| 9.評教育部的三項學制改革。 | 中央84.9.5(2) | 社論 |
| 10.鼓勵私人興學的正確做法。 | 民生84.9.15(2) | 社論 |
| 11.以技術障礙延宕改革？ | 聯晚84.9.24(2) | 社論 |
| 12.教師的權威來自教育專業。 | 台時84.9.29(2) | 社論 |
| 13.制定我國中等教育政策芻議。 | 中央84.9.9(7) | 專論 |
| 14.別讓師資多元化成爲空談。 | 中時84.9.24(11) | 專論 |
| 15.教育問題須追究癥結。 | 中晚84.9.30(3) | 專論 |
| 16.德國高等教育生病了。 | 聯合84.9.5(38) | 轉譯 |
| 17.英國每周上課三天，孩子家長都快樂。 | 聯合84.9.21(28) | 轉譯 |
| 18.教育部長盼發教育代金，就讀私校，每年領一萬。三篇。 | 聯晚84.9.8(1)等 | 報導 |
| 19.私校發放教育代金並未徹底解決問題。 | 中時84.9.10(3) | 社論 |
| 20.發給私校教育代金應求公平合理。 | 中央84.9.14(2) | 社論 |
| 21.教育代金制度並非治本之道。 | 中時84.9.17(11) | 專論 |
| 22.發放教育代金，私校、家長歡迎。 | 中央84.9.9(3) | 焦點透視 |
| 23.國中小每週上課五天有條件試辦。 | 聯合84.9.3(3) | 報導 |
| 24.多數縣市無意跟進／學校停課，安親班開課。 | 聯合84.9.3(3) | 報導 |
| 25.唸哈佛等名校，不必遠渡重洋，NII實驗網路今夏啓用後，遠距教學理想可望實現。 | 中時84.9.2(3) | 報導 |
| 26.國內“留學”所獲學位，教育部不承認。三篇。 | 中晚84.9.25(5)等 | 報導 |
| 27.迎接“終生學習”新時代的到來——談國外大學在台招生上課的學籍問題。 | 中央84.9.27(2) | 社論 |
| 28.留學生涯不是夢(1-9)。 | 大成84.9.7-15(12) | 系列報導 |
| 29.教部鼓勵開設學士後技術專班。 | 民生84.10.6(20) | 報導 |
| 30.大陸中小學生，三成二心理異常。 | 聯合84.10.9(10) | 報導 |
| 31.大陸教育預算僅GMP2.1%。 | 中華84.10.10(9) | 報導 |
| 32.績優專校，可改制爲技術學院。 | 民生84.10.12(20) | 報導 |
| 33.實習教師不能做白工。 | 聯合84.10.13(17) | 報導 |
| 34.可否體罰，授權地方政府決定。 | 中時84.10.14(7) | 報導 |

問題類別及意見

輿情來源

性質

35.空大免試入學，預計85學年度實施。	民生84.10.21(20)	報導
36.取得空大文憑，不必十年寒窗。	聯合84.10.28(17)	報導
37.教育部同意北高兩市申設空大。	聯合84.10.29(17)	報導
38.學生信用卡應有適當的管理。	工商84.10.8(2)	社論
39.建立以“學力”取代“學歷”的終身學習社會。	中央84.10.20(2)	社論
40.建立母語主體性的文化環境。	中央84.10.6(7)	專論
41.以正當程序判決退學案件。	中時84.10.9(11)	專論
42.現行“師資培育法”平議。	台日84.10.14(2)	專論
43.原住民教育法的期待。	中晚84.10.15(3)	專論
44.找回家長會的教育權利。	中時84.10.17(11)	專論
45.私校法豈容特定利益團體隻手遮天。	自晚84.10.22(16)	專論
46.教育：孕育人才不斷求新求變。	中華84.10.22(3)	專題報導
47.校園民主風潮，助長派系傾軋。	中央84.10.4(7)	特稿
48.校園飲食亮紅燈。	大成84.10.15(11)	報導
49.教育部籲家長，為子女準備愛心飯盒。	聯合84.10.17(5)	報導
50.媽媽做愛心便當，孩子健康看得見。	中時84.10.18(16)	報導
51.十萬中小學，沒吃早餐上學。	聯合84.10.20(5)	報導
52.深入追究集體食物中毒事件的肇因。	自早84.10.16(2)	社論
53.設中央廚房辦營養午餐。	民生84.10.15(17)	特稿
54.食關緊要，小學生午餐之約(1-7)。	大成84.9.13-19(11)	系列報導

人生七計(莎士比亞原著)

林語堂

宋朱修仲有人生五計之說，明朱國楨復作五計以配之，莎士比亞則言人生有七計，即戲中之七齣也。原文見“*As You Like It, Act II, Scene VII*”。

天地一劇場，眾生皆戲子，出將又入相，淨丑相輪替，人生不滿百，七齣皆演備。初期為嬰兒，飽笑飢即啼。次為小男兒，書包日日攜，晨光照顏色，上學遲樓樓。情竇既已開，啼噓聲如雷，好作美人行，狂歌詠畫眉。繼馳驅疆場，出口唯「媽的」，卻說大丈夫，黑髯壯聲氣，人言偶逆耳，揮拳即交至，欲博一英名，鎗口亦不避。繼即為法官，滿腹唯魚翅，腹既已便便，丰髯亦得體，脫口皆成文，兩目惟正視。此齣既已完，即穿輓拖屨，昔年騰腰褲，綽綽有餘地，兩頰已下垂，眼鏡戴上鼻，昔年聲宏亮，今則何噉噉。六齣既已終，落幕了全戲，老耄返童騃，前事盡忘記，眼既不知色，口復不知味，牙齒全脫落，茫茫返蒙昧。(註)滿腹皆魚翅，原文為滿腹皆閻羅，恐不逸意，故僭改。

——選自「論語」第五十六期(民國廿四年一月一日)

國外教育訊息

編者按：本期國外教育訊息，承駐美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文化組、駐休士頓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駐舊金山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駐加拿大代表處文化組、台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文化組、台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等提供，謹此致謝，敬請參考。

教育資料組 熊宗樺 編輯

美國

教育行政

轉載自駐美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文化組編印之
「文教新聞剪輯，第32輯」(84年9月)

一、被捨棄的寶貴教育傳統：正視男女分校的功能

(趙鴻紳、李振清取材自華盛頓郵報，84.8.31)

教育為國家百年之計。教育理念與教學方法，也隨著時代不斷地在更替。目前我國研究教育行政與體制的學者，一味地追隨著西方國家的教育思想，尤其是美國。但國人應該深切體會，美國目前的教育政策與教育理念，正好和我們反其道而行。經過上百年的實踐與經驗後，美國的教育家們，會同聯邦政府教育部，更急欲回歸傳統價值與道德觀、重視家庭倫理、師生關係，及家長參與教學。而正統的師資培訓，也是當前的教育課程的主軸。有些學者表示感慨當年廢除了「師範教育」制度。

天下沒有絕對的真理。如何杜絕青少年犯罪、吸毒、暴力等等，只有從根做起：正視道德觀念、價值觀、家庭倫理，以及立法約束影響青少年身心發展的社會因素：電視、電影，及不當活動與場所。有些被國人視為落伍的觀念，如今卻成為美國教育政策的新寵。以下這篇摘譯自美國華盛頓郵報有關男女「分」校之專論，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美國公立學校各學區問題重重，尤其是學生成績每況愈下，紀律敗壞。教育制度之改革已成了美國當務之急。聯邦國會及各地方政府正積極研究改革可行之議案，其中最重要之一，即是男女分校制。

多少年前，男女分校制乃是正常的現象，尤其在大都會中。但近一、二十年來，男女分校只有在教會學校或私立學校可以見到，但只不過佔全國十分之一的學生而已。

廢除男女分校制是一項嚴重的錯誤。根據學者之研究，男女分校制之學生程度較高，對少數族裔及女生更是如此，因為他們在學校可不必為許多非學術性之活動分心，也不必擔心對異性之吸引力、約會、服飾等煩心。如此方可使學生們專注於課程、家庭作業，而且更能獲得啓發性之進取心。

男女分校之學生在選課時，趨向於向異性學校之學生挑戰的心理，如女校的學生常會選屬男校學生專長之數理化等課程，如此可激發其課業成就。

男女分校在多數國家內仍受歡迎，而且極為成功。去年英國以全國十六歲的學生考試成績作一比較，結果是男女分校優於男女合校；女校的學生又優於男校的學生。全國排名在前二十名學校中，有十一所男女分校；前一百五十名學校中，只有十四所是男女合校；前五十名學校中也只有五所是男女合校。

英國的教師們推測，在男女合校中女生的成績常不如男生，可能原因是她們存心不與男生競爭，避免讓男生受窘，而失去受男生之青睞。但男女分校即無此一顧慮，女生也不會擔心有無男生追求。

有的學者認為，男女分校在法律上有不平等的違法涵意。實際上，只要對男女生有同等的待遇，同樣的重視，即無不合法之後果。也有人指出，男女分校對學生將來之社交生活會有影響，但卻無學理之根據支持此種說法。其實，社會上許許多多的成功人物多屬出身男女分校，如Hillary Rodham Clinton(美國總統夫人)、Madeleine Albright(美國駐聯合國代表)，以及Wendy Gramm(競選總統參議員之夫人，韓裔)皆是畢業於衛斯理學院的高才生，可見在男女分校中更能培養學生之領導技巧與信心。

恢復男女分校制之另一重要理由，可以減少少女懷孕之機會、減少社會問題。女生在女校中互相影響、互相鼓勵，可免除異性同學之引誘。

但今天要將自己的子女送進男女分校，只有完全退出公立學校學區一途。極力反對男女分校的人私下也承認，如果公立學校學區中有男女分校，大多數家長都會送自己的子女進入這種學校，因為家長們認為不但安全，在學業成績上也更有挑戰性。

遺憾的是：許多政治家們所要棄絕的學校制度，如今卻在私立學校中及外國學校中證明可行，而且證明是一成功的制度。今天在尋求改革教育制度之際，應考慮各種可行之方案。對多數學童而言，男女分校制可能正是他們所需，能提供他們學術成就，培養他們自信心及領導技巧。雖然男女分校並非適合所有的學童，但此一制度應該恢復，以供給需要的學童及家長們有所選擇之餘地。

駐休士頓文化組提供

二、美國教育部Start Schools Program有關資料

(一)Start Schools Program於一九八八年經美國國會立法實施，並於最近的「改進美國學校法案」(Improving America's Schools Act)下，再經授權辦理，該項計畫的目的有二：

- 1.改善學校數學、科學、外國語文及其他科目如識字、職業教育之教學。
- 2.使用電信技術，服務未受充分照顧之群體，包括社經地位低者、文盲、不熟諳英語者及殘障個體。

(二)Start Schools Program有以下幾項特色，譯供參考：

- 1.是最大的公私立合作夥伴網路之一，合作夥伴包括學校、學區、州教育廳、電信機構、大學、區域服務中心等，旨在協助教育界有效使用資訊高速公路。
- 2.是分送傳播系統，將各年齡層的學習者與其同儕、專家、資源及經驗連結在一起，以增進他們的生活。
- 3.是內容發展計畫，製作可以傳播各地的多媒體課程大綱，包括全學期課程、教學單元、特別主題電子視訊會議、電子查詢及網路資訊取得。

4.是一種在職進修計畫，提供關心教育之教師、行政人員、教育職業者及其他人士了解教育現況之途徑。

5.是全國性改革過程的研究，記載科技與電信在州與地方教育改革中的角色，及透過科技檢定各種評量策略。

6.是技術支援系統，促進州及地方人士對投資使用資訊高速公路做最好的決策。

三、美國教育部全球資訊網專頁(Home Page)

經過數月的策畫與設計，美國教育部公佈發展完成的新專頁(<http://www.ed.gov>)，新專頁分門別類重組資訊，每項資訊均附有簡介，方便使用者選擇，通常專頁包括圖案、文字，惟一般教育工作者使用慢的數據機，舊的設備及只能閱讀文字的全球資訊網瀏覽器，這項專頁在設計上，亦顧及這類使用者的需要，真可謂設想週到。專頁設計不論多好，其資訊內容是否充實、新穎，仍是最重要的，美國教育部的專頁符合這項標準，其建立或連結的內容非常豐富，且陸續增加中，種類包括每月新知三則(Picks of the Month)、計畫與服務(Programs and Services)、各州資料圖(State Resource Map)、人員與業務部門(People and Offices)、熱門話題(News)、重要施政(Secretary's Initiatives)、教師資訊(Guides)、教育研究人員資訊(Researcher's Guide)、出版品(Publications and Products)、其他相關網路資訊(Other Sites)。鑒於國際電腦網路資訊日漸普及，與網路連結亦是一項趨勢，國內教育工作者如有機會直接上網路，似可進入美國教育部專頁，擷取可供參考的教育新知。(劉慶仁撰，資料來源：EDInfo教育資訊，84.9.8)

四、美國教師在教育改革中的角色

「師資培育與專業進修」(Teacher Education and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為美國目標兩千年的教育目標之一，在西元二〇〇〇年以前，全國教師均有機會進修，增進專業智能，以教導迎接二十一世紀到來的美國學生。由此可知，教師是當前美國教育改革的對象之一，其最後目的在於透過他們的教導，使所有學生成就高度的學業標準。同樣教師也是教育改革中的重要夥伴，正如聯邦教育部長Riley教育特別顧問Terry Dozier所言：“在教育改革中，教師角色強調的重點由改革的對象變成改革的夥伴，令人感到鼓舞，Riley部長深知在美國教育改革中，教師是最有價值且未被妥善運用的資源之一”。

為了鼓勵教師參與並廣納建言，美國聯邦教育部將於今(八十四)年十一月舉辦一九九五年目標二〇〇〇年教師論壇(Teacher Forum)，主題是教師專業進修，屆時將有一百位優秀的教育工作者參加，分享他們的專業知識與見解，與會者包括各州選出的年度優良教師(Teachers of the Year)及各州目標兩千年策劃小組的教師等，今年的教師論壇將是第三次召開的全國性會議。聯邦教育部更出版專供教師參考的手冊，介紹聯邦教育部可供運用之資源以及建議他們積極參與社區學校教育改革的具體做法。(劉慶仁撰，資料來源：Community Update, No.23 August 1995,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高等教育

駐舊金山文化組提供

全美大學博士班素質評鑑，柏克萊加大鋒頭健

(舊金山世界日報，84.9.14)

調查全美博士班素質的最全面評鑑報告，九月十二日公佈。哈佛、史丹福和柏克萊加州大學仍然在學術品質方面維持前茅的地位。但是一些公立院校和非長春藤院校也力爭上游，比上次一九八二年的評鑑，進步很多。

這份評鑑報告可以被學生用來挑選最適合自己的博士學位教育，以及被作為資助研究所的依據，學校的管理人員和教授們可以從報告中得知各學系的學者素質，學術能力，包括多少年可以拿到博士學位，女性和少數族裔學生的比重等多種資料。

此一費時四年完成的調查報告—「美國研究—博士學位」是由國家研究會主持進行的。它評鑑了兩百七十四所大學(其中一〇五所私立、一六九所公立)的三千六百三十四種博士課程。全國八千名教授參與評鑑工作，調查重點是學術品質、教育的有效性和該系與前五年水準的比較。

報告中有幾項令人驚異的發現，例如耶魯大學哲學系博士班的地位從一九八二年全國排名第十八，降到一九九三年的全國第五十九名。同期間，亞特蘭大愛莫瑞大學的法文系博士班從四十二名升為十五名。明尼蘇達州大的化工系博士班比麻省理工學院的還要好，是全國最好的化工博士班。另一項令人驚異的發現是柏克萊加州大學雖然從一九九〇至九三年的預算被削減百分之十一，可是它開的三十六個博士課程中有三十五個名列全國十大之列，比全國任何學校都多。同樣財務緊縮的洛杉磯加州大學，有十三個博士課程名列全國十大。洛杉磯加大是全國公立學校中的前五名之一。

評鑑報告的主持人說，大學生在挑選學校時應該不要看由「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所編的每年整體大學排名，而應該注意挑選合適的系所。這個評鑑報告不像其他商業機構的評鑑，完全不考慮學費和最合算的價值，它只嚴格地根據學術名聲，出版數量，修畢年限和其他學術標準來評鑑。

一九九二年美國授予博士學位的人數達到三九七五四人，是歷年來最多的一次。

柏克萊加大目前共有九十一種博士課程，但只有三十六種參加評鑑。

該調查發現，柏克萊加大的教授群的表現在化學、德文與文學研究、英文與文學研究、數學、統計，與生物統計等科目，皆獲得第一。此項目評鑑的標準主要為教授的學術表現，包括他們的研究與出版論文。

在柏克萊加大三十六項接受評鑑的博士課程中，有三十二項(佔百分之八十九)被評為「非常傑出」，這個比率高於其他全美知名大學的比率。

其餘接受評鑑的大學中，接獲滿分博士課程的排名，分別是史丹福大學：卅一科、哈佛大學：廿六科、普林斯頓大學：廿二科、麻省理工學院：廿科、康乃爾大學：十九科、耶魯大學：十九科、芝加哥大學：十八科、賓州大學：十五科，至於聖地牙哥加大、哥倫比亞大學、密西根大學；與威斯康辛大學，都名列第十，均為十四科。

柏克萊加大指出，該調查的評鑑指標達三十多種，包括博士班的人數、接受聯邦政府資金贊助的教授人數、圖書館的藏書量，以及少數族裔學生與女性學生獲得學位的人數等。

柏克萊加大在八二年的一項類似調查中，也以三十項獲滿分的博士課程獲得全美第一的排名，當時名列第二的也是史丹福大學，有二十四種博士課程被評滿分。

加拿大

教育行政

轉載自駐加拿大代表處文化組編印之「加拿大文教輯要」(84年8、9、10月份)(王蘭菁編輯)

加國十省和二自治區教育廳，現階段重大教育改革進程摘要

過去十年來，加國各省和原住民自治區，均以不同型式和方針，致力於教育改革，但是，至今尚未有一省或自治區已經完成徹底的教育大檢修。推動教育改革不遺餘力的多倫多大學教育學院院長Michael Fullan教授表示：全國各地至今尚未有足量的聲勢，可以顯出質量不同的教育系統；主要的困難是，尙未能掌握「由上至下」的改革(top-down change)及「由下至上」的成長(bottom-up development)。

東部臨太平洋Newfoundland, P E I, Nova Scotia, New Brunswick等省份，正進行跨省合作，發展主要科目核心課程(common curriculum)，分享全省性測驗經驗。西部British Columbia, Alberta, Saskatchewan, Manitoba四省，也正共同編訂課程和學生學業目標。魁北克省的法語及文化因素，安大略省的豐富教育資源，都帶來多樣化教育改革。以下是各地現階段致力教育改革的進程摘要：

紐芬蘭省(Newfoundland)

* 裁減與合併1/3地方教育局數目。把長老會、美以美會、浸信會等等新教教會的權力，削減至只提供宗教教育。教會團體和紐省教育廳當局在此事上仍各執一詞，省府最終決定今年九月五日舉行全省公民投票做定奪。(紐省的公立學校系統，大部份是新教教會系統)。

* 進行立法，以延長全年上課天數、增加全日制幼稚園、增加全省性測驗和終止終身性的教師證書，這些仍因現時地方教育局的重整工作，待決中。

愛德華王子島(Prince Edward Island)

* 一九九三年該省修訂的教育法包括有：教育決策集權於教育廳、合併並鞏固地方教育局及學校委員會(school council)。

* 新教育法也明文訂出：學生在重要的年級階段時，應該學會的內容和明確的標準；全省性的測驗，以評鑑個別學生在整個教育系統中的表現。

諾瓦斯高沙省(Nova Scotia)

* 今年三月教育廳公布的教育改革白皮書，提議：鼓勵並增多社區層次的決策、設立學校委員會、削減地方教育局數目。

* 明確訂出學生應達到的學習要求。

紐布蘭士域省(New Brunswick)

* 省教育廳採納九二年該省皇家教委會提出的全部42項建議，主要進行：擴大注重學生入學後的首幾年和學前教育；為有特殊服務需要的幼童，提供財政支援。

* 另外加上全省性的學生測驗；增多授課時間；走向以學習成果為主要的教育方針(outcome-based education)並更明確訂出對學生的學習成果之期望。

* 教師培訓改革：新教師必須獲得兩個學位(一為專業科系，一為教育科系)方可進入

教師專業，並接受資深教師指導(coaching)。

魁北克省(Quebec)

* 回應九三年的教育改革公共聽證會，魁省教育廳進行：指派一個委員會去研訂對高中畢業學生的學習成就之期望標準。

* 於課程和評量上，把事權下放至地方學校當局。依照八九年修訂的新教育法例規定，成立學校委員會以及肯定家長的權力。

安大略省(Ontario)

* 五年前湧起的教育改革急浪，促使教育廳指派一個五人小組皇家教委會，對該省教育全面體檢，集思廣益，提出一百多項建議改進和前瞻方向。教育廳決定進行：承諾進行全省性測驗，九三年首先由公布第九年級的讀寫測驗結果。

* 制訂並公布第一至第九年級新課程，已完成第三、第六、第九年級的語文科(含第二語言及國際語言)和數學科課程標準，明訂學生該達到的目標。其他的建議要項，由於省選後換新的執政黨，目前方向仍未明。

緬尼吐巴省(Manitoba)

* 教育廳公布一份更新該省教育系統的「行動計畫書」，主要進行的有：透過學校指導委員會鼓勵更多家長參與；同時立法付予家長選擇送其子弟至何校就讀之自由。

* 至九六年六月時，完全推展一項強調數學、語文(英語)、科學、社會研究(包含更多加國歷史內容)的核心課程。

* 進行第三、第六、第九年級於主要科目領域之全省性標準和測驗。

沙斯卡其旺省(Saskatchewan)

* 十年前即展開課程改革，近期該省教育廳贊助進行有關地方教育局合併、校際合作、社會服務機構協助輔導問題學生等方面的諮詢。

* 於制度體系內，評量五年級、八年級和十一年級學生主要核心科目的學習成就。評量結果並不包括學生的個別進展情形。

* 由地方教育局志願推動，與鄰近的轄區教育進行合併。

亞伯達省(Alberta)

* 去年有該省教育廳主導學校改革，是省府削減公共服務以減低財政赤字的主要做法之一；省內整個教育改革，在制度上，地方學校教育局由原來的141個銳減至60個。

* 增加家長為其子弟選擇學校的自由：包括立法同意憲章學校的設立、獨立但是由政府資助的學術機構。援引現有法例成立以家長和社區為主的學校指導委員會。

* 增加測驗，並向公眾報告測驗結果。

卑詩省(British Columbia)

* 八八年該省皇家教委會的報告呼籲，徹底在教學內容和學校方針上進行改革，可是進展緩慢及困難，部份歸因於教育廳在解釋這套「新教育哲學方針將如何改善教育」一事上，難以表達清楚。

* 未來兩年，將有三分之一的學校課程將重新改寫，更強調學生學業成果、所學在工作世界的應用、學習核心科目等。例如：從五至八年級的學生，均必須研讀第二語言(以前只是要求第八年級學生修讀而已。)

* 推行一套較無結構化的小學學校制度，來自多個年級的學生混合編排在同一班。

育康自治區(Yukon)

* 為第八至十二年級的學生，引入數學測試，以幫助診斷學生學業表現欠佳的原因。

* 未來四年，類似的科學、社會研究、英語等科目之第四至十二年級學生學習測驗，也正在發展中。

西北自治區(Northwest Territories)

* 修訂課程文件，明文寫出對主要年段(年級)的學生學習之期望。

* 引進並更改教育法規，允許教育廳長特別選派代表，以推展地方教育局的教育課程。

參考資料：Ministry of Education in each province, Yukon, Northwest Territories

高等教育

一、諾省七所大學及學院向省教育廳提創舉，合併各校行政部門服務以因應聯邦削減高教經費

諾瓦斯高沙省(Nova Scotia)七所位於大哈里費斯地區(greater Halifax area)的大學和學院，在七月間共同表示，正式向該省教育廳提出一項加國創舉，建議合併各院校的行政部門之服務，成立一個集中化的部門(centralized agency)來處理行政事務，同時也可協助各校間部份課程之和諧，既可省錢又可減少行政重複。

去年諾省教育廳做出破天荒創舉，決定關閉省內兩所大學開設的僅有師資培育課程之後，Dalhousie大學呼籲鄰近七所學術機構(Dalhousie Univ., St. Mary's Univ., Mount St. Vincent Univ., Univ. of King's College, Technical Univ. of Nova Scotia, Nova Scotia College of Art and Design, and the Atlantic School of Theology)進行整合以形成一所大學，命名為University of Halifax。這七所院校的學生人數差距很大，小型的僅有一百多人，大型的有多達九千人的規模。當時，St. Mary's大學極力反對，該校代理校長表示，如果是要合併各大學和學院，意謂者各校將失去其多元化和特色，每校都有其一段歷史的。

然而，面對日益短少的聯邦高教經費撥款，今年仍由Dalhousie大學主導，這七所鄰近大學和學院終於自動發展出一套新創舉，在七月間與教育廳長進行會談，交換意見，尋求獲得教育廳批准。新提議是，這七所院校將創設一個非營利的法人組織(corporation)，提供集中化的行政服務；有關學術課程方面，將會被削去，各學術機構也將集中發展某些領域。教育廳長John MacEachern對這項計畫，顯出高度的熱誠和興趣。

其實，某些院校已經透過一些合作方案(如圖書館連網)以及集中採購等方式，節省經費。現今的提議，是要把它們正式化並加強之。據估計，這七所院校一年的行政服務經費，約是四千五百萬元。雖然他們尚未能明確表示此一創舉將會節省多少錢，但是可以預測的是，此舉所節省的款項將以百萬計。

參考資料：The Globe and Mail, July 20, 1995

二、面對高等教育經費連續大幅削減，加國大學教育將依社會需求做調整，但不趨向私營化

數月來，聯邦政府、各省政府和各大學針對高教經費撥款問題，積極接洽商談，期望減低政府為大學教育的主要財政來源，促使大學教育依社會需求做調整。各大學也紛紛審查科系和課程，尤其在研究所/院的方向上，將研究課程進行重新安排和調整，使

之更有實際效用。有些大學(例如：多倫多大學)則在避免私營化的原則下，提高對私人機構捐助的倚賴。

這是加拿大政府和大多數的大學校方，首次把社會實際需要列為大學研究所課程的主要目的，以往加國提倡的是追求在國際上學術成果的領先地位。由於聯邦政府撥給大學的教育經費越來越少，許多大學校方不得不以提高學費(至少10%)、減少教職員、調整課程(合併、裁撤、壓縮)等方法來應對，然而，教職員為求自保，運用工會和學界力量，極力影響這波大學經簡化的趨勢。教育管理專家則擔憂，加拿大高等教育正面臨平庸的危機。

多倫多大學校務委員會和管理委員會，在今年四月間已擬訂出該校未來五年的辦學方向和優先計畫，避免學術客觀性受私人機構捐助影響，若與原則相違，校方將拒絕接受捐助，但此情況甚為罕有。私人機構捐助在大學資金來源中，將扮演愈來愈重要的角色，已是不容置疑。據統計，多大94 / 95年度私人機構捐助的金額共達3100多萬元，較上年度上升五成左右，捐助總人數和遺產捐助筆數也呈加倍。多大宣稱將於一九九七年正式開始進行全球性的大型籌款計畫，事實上目前已非正式地進行中。

該校辦學財政來源，主要還是政府(約四億元)，其次是學費，最後才是私人機構捐助。現時，私人機構捐助約佔該校財政來源的百分之四，校方計畫至公元二千年時，將私人機構捐助的百分比提升至百分之十，以為學生提供獎學金。月前新上台的安省執政黨(保守黨)為重整該省總財政資源，在六月底宣布，在原來的高等教育經費削減上，把大學撥款再削減百分之一(即全省各大學共削減1680萬元)。分配給多倫多大學的額度是，再被削減350萬元。

參考資料：VARSITY，Newspaper (Univ. of Toronto, Aug. 1995)

中小學教育

一、卑詩省新學年度中小學教育制度改革階段性進程：修訂課程、成績報告單、計分方式、高中畢業必修課程

卑詩省(British Columbia)教育廳為改善現行教育制度，經過重點試驗、不斷檢討與評估後，於新學年度中小學教育制度改革漸進階程中，又再做出不少修正，主要是在共同核心課程、成績報告單次數與內容、計分方式和補救、高中畢業必修課程中加強實際工作經驗等方面。

有關成績報告單部份，自去年起，學校每年即必須為幼稚園至小學三年級的學生，寄出三次學生考核報告表給家長，說明學生在校各項表現，以加強與家長聯繫。而四至七年級的「字母評分制」也將延用，只做些許修正，原來的A、B、C⁺、C、D⁺、E、F等級別，將取消D、E兩級別，代之以I. P. (In Progress, 有待改進)。如果學生學習情況嚴重落後，教師必須與學生、家長共同規劃一套「I. P.改進計劃」，如果在限期內仍無法改善，教師才能評給F(不及格)，不可逕行給學生F成績。

有關高中課程部份的改革，則是在畢業必修學分課程中加入新課程，包括有：「應用技能與美術」(Applied Skills & Fine Arts)和「生涯規劃」(Career Planning)。於「生涯規劃」課程中將包括四大部份：個人規劃、職業發展、工作經驗、身心發展等。從新學年開始，第十一、十二年級的學生，均得完成三十個小時的學徒實習課程；第

十一年級學生並且必須修應用技能與美術課程。

今年十月間，省教育廳也將全盤檢討ESL(英語為第二語言)課程，討論經費、有無必要與主流分開上課、特殊教育計劃等大政策問題。此外，正在積極進行的加西四省與兩特區的共同課程，也將在年底完成幼稚園至高中第十二年級的數學共同課程綱要，預定在明年初正式公布。卑詩省教育廳的「二〇〇〇年教育大計」，逐年推出各項改革，期望在本世紀前完成。

參考資料：British Columb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Aug – Sep 1995

二、卑詩省的中學課程改革重實用，教育界擔心改革太急進

本學年度起，卑詩省教育廳開始施行改編的新中學課程內容，使其盡量與現實生活配合。未來三年內，將有多達六十八個新課程，被引進省內中學課程內。然而，教育人士擔心課程改革程度太大和太急進，恐將降低教育品質。

教育廳長表示，中學應屆畢業生中，只有約30%會繼續升讀大學或學院，所以目前太偏重理論的課程，並不符合大多數學生的需求；不如讓學生學得許多將來在工作上可應用到的知識，同時也可省下將來再入學院進修的時間和金錢。例如：過去的第十二年級數學課程包括有微積分、三角及代數等，新設計的課程，則把一些較理論性的主題列為選修課，並以一些較實用的數學來做為普通數學課的課程重心，其中包括測量、機率及統計等。同時，學校與企業間的建教合作計畫，也將盡快普及至各校。

參考資料：Federation of British Columbia Teacher, Oct 1995

日本

高等教育

台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文化組提供

一、文部省將重新考量是否繼續限制大學新校區的設置必須遠離首都政策

(朝日，84.10.25)

文部省已開始重新檢討「大學立地抑制策」(大學新設校區抑制政策)，考慮是否繼續抑制東京及大阪二大都市內設置大學新校區。

文部省於一九七〇年後半年度起，根據首都內既成市街地區限制工業等相關法令規定，開始實施限制大學新設校區集中大都市，以防止大都市的人口集中。

然而，由於禁止大學在大都市新設校區及促進其分散至地方，而形成都市與鄉村之地域差域，相對的遷移及地方的大學校地中，卻建起辦公大樓，原意防止人口集中首都之用心，其實全無實效性。另外，校區的分散，反而不能充實大都市的教育及研究，因而引起大學相關人士的抱怨。加上，今後大學將增設公開講座、社會教育及夜間大學，則大都市內新校區的增設及設備勢必充實不可，這些都促使文部省重新考量之意願。

台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提供

二、文部省發表下年度國立大學、短大名額

文部省於九月五日發表了有關下年度國立大學、短大的名額，比今年少了三百三十

人，預定共十萬七千八百二十九人，名額之中，因應考人數急增期而臨時准許之名額，也因人口之減少，而大幅減了八百二十人，研究所以理工科為中心，增加了二千四百九十三人，共達三萬六千八百四十人創過去最高紀錄，轉學入大學三年級的名額也初次達至二千人，由此可知形成了短大生步入大學捷徑的固定形態。根據文部省的資料，可知四年制大學，因新設學科或改組之關係，以護理、資料處理、理工科系為中心增加了八百八十人之名額。又明年四月開始新招收學生的靜岡和歌山島根三縣的三所大學四學部，名額共增加了九十人，但是山形、東京、金澤、愛媛等地之三十八所大學，因臨時名額被削減了八百二十人，故四年制大學全體的名額只稍微增了一百五十人，共計十萬四千四百六十四人。短大中，金澤大學醫療技術短期大學部等三所短大，因中止招收四年制大學轉學生，而使得名額減少四百八十人變成三千三百六十五人，故大學、短大共計減少了三百三十人。另一方面，文部省以「擴充質與量」為目標之研究所名額，碩士課程增加了一千七百六十七人，共計二萬六千五百六十八人。博士課程增加了七百二十六人，共達一萬二百七十二人。均創過去最高名額紀錄，尤其理工科系之成長率引人注目。個別研究所引人注目的是，培養師資之大學及先端科技研究所之充實，如東京學藝大學、兵庫教育大學首次創立了培養師資之博士課程，又以設立先端科技而言，分別在北陸先端科學技術大學院大學設立知識科學系，在奈良先端科學技術大學院大學設立了創作物質科學之新的研究科系。

三、文部省大學審議會建議「不論國公私立大學的教員均有必要導入任期制之提案」

文部省大學審議會於九月十八日的總會中公布了大力建議「不論國公私立大學的教員均有必要導入任期制之提案」的組織營運部會的中間報告。其導入方法以大學方面之判斷「選擇性的任期制」為前提下進行，包含教授級的教員均為實施對象，而以任期中之成績評價來作為是否續任之方案也被檢討中。此方案之提出目的在於希望能靈活運用目前之終身雇用、年功制的人事現狀，並使教育研究方面不流於呆滯化，但此方案因牽涉到身份的終身保障問題，很可能將引起議論。文部省將接受此方案，並檢討邁向重新規定有關之法則制度，因依現行人事院規則或勞動基準法，目前是無法規定任期之任用或締結勞動契約的，故大學的教員一旦被採用，則為終身制直到退休為止。該部會指摘出目前教員採用之人事問題有「因採用本校畢業生比率很高，故校風形成閉鎖現象」「因常停課等之問題會造成學生教育之怠惰、荒廢現象」及「因年功制之人事制度會使研究氣氛呈現停滯現象」等弊端。因此，中間報告指出導入教員任期制有下列三項目的①依據與其他大學的人事交流或任期中的考績評價、謀求教育研究的活潑化②藉由人事之交流等順利促成教育、研究組織之重組。③培養教員寬廣之視野及創作能力等。

依此建議，任期制之對象包含了助教、副教授、教授等全體教員，任期時間之認定，配合學問、專門科目等實況由大學方面來判斷，有關任期屆滿後之續任或是否再續職之問題，也是由大學方面依其業績考評來決定，其導入方式有依特定的學部單位或助教、副教授等職種單位來決定任期之方法或者是限於以特定目的從別的大學招聘時採用之。建議中認為此方案若具體的導入，其決定權在國公立大學則由校長依評議會之決定來判斷，私立大學則由理事會來判斷。

組織營運部會將收集從大學或有關經濟關係團體各方面之意見後，彙總最終報告在大學審議會之「中間報告」中提出。同時，文部省也將朝著重訂法規制度之方向進行，並和人事院、勞動省有關單位進行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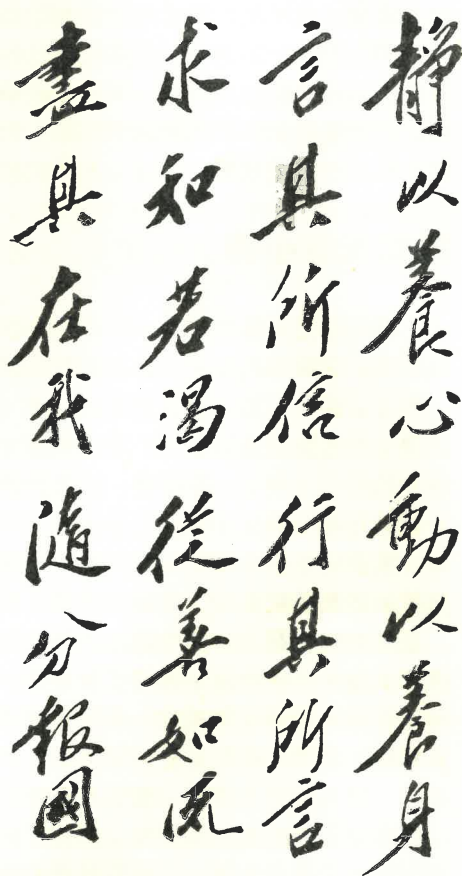
專訪教育家—劉真先生(上)

楊永慶
本館秘書

前言

國內自 蔣故總統經國先生宣布解除戒嚴，回歸民主憲政以後，「金字塔」式的社會結構，一下子轉成「叢林」式的多元社會了。我們可以清楚的看到，「金字塔」式的社會流動，一經解體，「叢林」式的多元社會其生活規範，迄未建立，這「新」社會的「洗牌」過程中，一定有很多的「社會現象」是我們所看不習慣的。在我們社會發展的這個「關鍵時刻」，已有很多專家、學者針對未來的社會，如何辦好新的教育，著墨甚多。例如四一〇教育改革大遊行，學改會，以及行政院的教育改革會等等。這些不管是源自民間自發性的改革運動，還是來自政府的規劃性活動，目的無它，都是為了讓明日的教育，適應他們的社會，引導他們的社會，改造他們的社會。

在這個教育改革的「關鍵時刻」中，由於傳統的「師道」，已由原來的天、地、君、親、師的「金字塔」頂端的地位，變為社會團體裡的一個職業類別中的「職業角色」。再加上最近的教育改革，雖然沒有任何人怪過老師，但是社會上卻迷漫著學生、家長打老師的不良風氣。同時，在社會亂象的各種討論中，人們有意無意的否定了以往的成就。而且不管體制內的教改研討，或是民間的教育改革列車，幾乎都把多年來實際參與教育工作的中小學老師摒棄在外。以至於，多年來的犧牲奉獻、默默耕耘的老師，他們開始懷疑了。過去的教育工作，真的是一事無成嗎？為甚麼今天的社會亂象都怪到我們頭上？從事教育工作的他們，最了解教育缺失的也是他們，可是在教改的列車中，卻沒有他們的聲音。這也造成目前國民中小學教師逐漸失去教育熱忱，缺乏自信的由來。



靜以養心 動以養身
言其所信 行其所言
求知若渴 從善如流
盡其在我 隨分報國

教師的「角色地位」雖然是改變了，也是很無奈而客觀存在的一件事實。但是，我們相信，不管未來的社會是如何改變，社會的和諧、繁榮與進步，都離不開教育。而教育的成功與否，還是繫於「老師」。可見教師的「角色功能」永遠是改變不了的，也永遠不會因為社會的任何變遷而有所改變。今日教師的逐漸失去教育熱忱，以及缺乏自信，的確是在「教改洪流」中，不可忽視的課題。

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六日，教育部特聘劉真先生為教育部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筆者有幸，因職務之便，自然成為該會的額外核稿人員。因此，從斯日起，每日追隨劉老師。也因為這個關係，我經常閱讀劉老師的文章，讀他老人家指定的書籍，並且，承蒙他的不棄，還經常為我解說為人處世的種種道理。而他的開示，字字珠璣，都能針對時弊，提出解決的對策以及各種精闢的方案。而在言談中，他那特具的卓見，憂時憂民的讀書人之襟懷，讓我感動不已。很多教育界的先進，都尊稱劉老師是「當今的孔子」，因此在這教育改革的「關鍵時刻」中，筆者不揣簡陋，特別專訪「當今的孔子」—劉老師，希望透夠他的開示與指導，來重建今日教師的自信，並逐漸恢復失去的教育熱忱。當然，個人才疏學淺，劉老師的專訪，並無法將他的道德文章，百分之百的呈現給所有的教育界同仁。但是我相信，只要劉老師的一言一行，一點一滴能夠不斷的滋潤著我們的社會，我們的教育一定有希望，我們的國家也一定會富強康樂。

白如先生小傳

劉老師是「當今的孔子」，現在在教育界工作的同仁，幾乎是無人不知無人不曉。教育部長郭為藩先生，以及目前教育界負責重要職務的要員、專家、學者都是他的學生。因此，要介紹他，實在是多此一舉。劉老師深具中國傳統讀書人的特性，謙虛，溫文儒雅，不喜歡談他以往的「豐功偉績」。不過為了讓年輕一代的老師以及社會人士對「當今的孔子」增加一些了解，本文仍不免俗的將司琦先生編著的「劉真先生文集」中的「劉真先生小傳」，摘錄如下：

劉真先生字白如，安徽鳳臺人，民國二年生。安徽大學哲教系畢業，並在日本東京高等師範及美國賓州大學研究三年。歷任立法委員、臺灣師範學院院長、師範大學校長、臺灣省教育廳長、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所長等職。其主持師院及師大將近十年，禮賢下士，不分畛域，聘請了很多第一流的名教授。其恢宏器度，與蔡元培其主持北大頗為近似。同時廣闢校地，興建規模雄偉的圖書館，為師大樹立久遠基礎。又手訂「誠正勤樸」之師大校訓，每晨領導學生舉行朝會，從未缺席，並利用朝會時講述為人治學之道。師大校風之淳樸，實與其身教言教有密切關係。其後在臺灣省政府教育廳長任內，曾創立「教師福利制度」，興建「教師會館」，設置「教育建設基金」。英美法及日本出版之世界名人傳，以其對教育有創新之貢獻，均予列入。民國五十七年奉派考察歐美教育一年，歸國後建議設置教育助學貸款及舉辦學力鑑定考試，均為政府採納實施。白如先生重要著作有辦學與從政、歐美教育考察記、文教叢談、勞生自述、教育即奉獻（英文）等十餘種。近年發表之教書匠與教育家及三自主義等文，內容精闢，傳誦一時。（錄自古今文選附註「作者小傳」。）

讀者如想進一步了解劉老師，可在書店內買本遠流出版社出版的「教育家的智慧—劉真先生語粹」，以及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的「劉真先生文集」。

這二套書裡邊有很多他的學生發表介紹劉老師的文章，和劉老師自撰之回憶文

章，就可以更清楚認識這位「當今的孔子」。

白如先生十德

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一日劉真先生獲頒「中華民國文化獎」殊榮。這項「中華民國文化獎」章，是國內文教工作者最高的榮譽。當時行政院公佈的受獎人「事蹟簡介」是這樣的：

「劉教授接辦師範學院之始，鑒於大陸情勢逆轉，名師碩儒寄跡香江難定去向，乃率先禮聘國學家錢穆、潘重規等來臺講學，並延文史學者牟宗三、梁實秋、陳致平等人任教，蔚為一時之盛，更奠立臺灣師範教育淳厚之學風。其於弘揚師道，數十年來不遺餘力，如建議政府將孔子誕辰及教師節改為九月二十八日；創立教師福利制度、興建教師會館，益彰我國尊師重道之特有文化傳統。組成並主持中國語文學會、出版中國語文月刊，四十年來未曾中斷，對提倡中國語文教育貢獻厥偉。至於發揚我國教育思想，鼓吹師道文化，教學著述，儒林共見，影響更為深遠。」

從這篇「事蹟簡介」，我們可以清楚的看到，行政院特別推崇劉老師在這幾方面的貢獻：

一、延續中華文化的命脈：政府撤退來台，百廢待舉，這時幸好有劉老師接辦師範學院，把當時代表中華文化的碩儒，如錢穆、梁實秋、牟宗三等大老禮聘來台，以延續並發揚中華文化的命脈。

二、奠定臺灣師範教育淳厚學風：劉老師接辦師範學院，以大學校長之尊，每天親自主持升旗、講話。養成國內師資以「誠、正、勤、樸」的淳厚學風。如今，這「誠、正、勤、樸」校訓，令人十分懷念。

三、弘揚師道：劉老師建議政府將教師節定在孔子的誕辰，也就是九月二十八日，使這一代的教師，能因孔子的偉大成就，受到「尊師重道」的禮遇。

四、創立教師福利制度：在軍公教的待遇之中，無疑的，老師的待遇最高，福利也最好。但是在今天，知道其原因者一定不多。事實上，這些高待遇、多福利的制度是劉老師在省教育廳長任內爭取的。學術研究費，以及教師會館的建立，其間辛酸與波折各位老師可由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的「劉真先生文集」這本書找到答案，本文不再贅述。

五、推行國語文教育：四十多年來，劉老師組成並主持中國語文學會，出版中國語文月刊，使國語文的教學與推廣，得以空前的順利。最近，中國大陸已重新檢討他們的簡體字，因為他們發現，只有我們國內在劉老師組成並主持中國語文學會的指導下，推行的中國語文教育，才能有效維繫並發揚我們中國文化的精神。

至於「發揚我國教育思想，鼓吹師道文化，教學著述，儒林共見，影響更為深遠」官樣文章，在此不談。但是，個人在追隨劉老師的平常日子裡，他的偉大處將如下列各點逐一予以介紹：

六、解行並重的教育家：目前國內的教育工作者，不管是知名的教育學者，還是實際參予教學的學校老師，最常見的現象就是「解」「行」不能合一。領導教育進步的專家、學者們，常常只沉浸在某一學科中的某一領域，而忽略了從教學中來探討該一學科中的該一領域的研究。同樣的，從事實際教學工作的諸多中小學老師，又往往只重視教學，忽略了教育學及其他學科的素養與研究。劉老師自勉箴言中說「言其所信，行其所言」，真是解行合一的榜樣。劉老師被尊稱為「今日的孔子」，就是在於他這種能從事

實際的教學中，一步一腳印以極高度的智慧，「悟」出適用於國內的諸多教育理論，來引導我們的教育進步。對於國內的「新教育」之貢獻，劉老師真的是可以上比「孔子」。

七、學不厭教不倦：北一女中前校長鄧玉祥博士在「白如先生的為人與行事」一文中說：「白如先生在政大教育研究所任教三十年間，從未請過一次假，是一位全勤教授……」。三十年，何等漫長的時光，但是一節課也從不請假，這份毅力，相信上過學、教過書的我們，都瞭解到這是很不容易的一件事。從七十八年劉老師接掌人社指會以來，每天都可以看到，劉老師一個人靜靜的在他的辦公室內看書、寫字、做研究。偶而，有他的門生故舊來看他，他也會立即的停下工作，親切的給予指導。每一期「中國語文」月刊一出版，他老人家都會很高興的拿著刊物，親自送到館長的辦公室，要館長毛連埜博士閱讀一遍，同時也送我一本，讓我仔細的拜讀。以他擁有這麼崇高地位的長者，仍然這麼慈祥的愛護我們這些晚輩，經常不厭其煩的指導我們這些後生晚輩的為人處世道理，有時在從事學術上的研究，一有問題，他也會想盡辦法給予協助。他實在是一位學不厭，教不倦的教育家。

八、積極進取：名作家林良先生說：「劉真先生是我的老師。他教我的三門人生功課是：誠懇熱情、恢宏大度和對責任的體認。這三門功課應在過日子裡，就成為待人精明不得，做事糊塗不得。他感化了我，……使我做事不敢不細心，工作不敢不認真用不著別人來督促。」這也是我這陣子追隨劉老師的心聲。老師不管是想什麼，做什麼，都是那麼積極進取，就像太陽般的給周遭的人，光和熱。而這種劉老師所稱的「重慶精神」的積極進取的精神與態度，正是現在社會的年輕人，最需要的生活態度。

九、守時守分：每天早上九點整，劉老師一定準時的到達辦公室上班，十二點離開。下午準二點上班，四點準時的在他的辦公室外面的走廊踱方步，五點下班，分毫不爽。「靜以養心，動以養身」，是他的座右銘，也是他的生活寫照。開會時也不會因為他的身分崇高而遲到或早退，他就是這麼一位像宇宙大地般，運行得分秒不差的長者。有一次他召開人社指會層次很高的會議，與會的專家學者，都是國內各學科頂尖的知名學者，在開會時，他們難免會對最近的國內政局有一些批評，這時，劉老師立刻請大家以愛心、關懷的心看待時局，「隨分」提出建設性的意見，不要氣餒，永遠報效國家。筆者有幸參予斯會，聞到斯言，為之動容。這種「隨分報國」的襟懷，相信會讓臺灣目前的一些政客感到慚愧。

十、安貧樂道、謙謙君子：最近劉老師家遭到小偷的光顧，我去看他，他只是笑笑的拿出一張他的朋友傳真給他的字條給我看，上面只是淡淡的幾個字：「為什麼小偷專偷窮苦的讀書人呢？」知道劉老師家遭到小偷光顧的人很少，同樣的時間，臺灣有一位著名的畫家遭到小偷，整個社會相當轟動，但是一位規劃並建設我們國內百年基業的文教工作者，我們的社會給予的關注未免也太少了。但是，老師對這些一點也不在意。他關心的只是我們的教育工作，所期望的只是我們的國家，是不是更繁榮、更進步。

劉老師的一位客居美國的學生，朱娟瑩小姐形容老師說：「老師儒雅的風範，是一位諄諄學者的典型，聽其言談，和藹親切，如沐春風。」這種「謙謙君子」的風範，也是所有他的學生以及曾經接觸過他的人，這麼敬愛他，敬佩他的活水源頭。

白如先生的這篇自勉箴言給我們的啟示

今天，我們教育工作者，在面對社會的極劇變遷，劉老師的：「靜以養心」似乎提供給我們重新思考的方向，讓我們在看不慣的社會現象中，以新的思考、新的態度、和新的作法，面對我們的社會，調整我們的教育策略。愉快的面對它、接納它，使我們的工作更有效率，更有成就。同時，老師要我們：「求知若渴，從善如流」，更是啓示了我們，不斷的追求新知，將會讓我們有更好的專業能力，更好的適應能力。

劉老師的道德文章，就和孔子一樣。任何人想了解他，就會有「仰之彌高」的感覺。而他以教育為其「一生的志業」，是我們教育界全體工作人員的榜樣。也因此，筆者不才，很冒昧地就自己「以井觀天」的一點點心得，介紹他的一些發人深省的字句，一方面供教育界先進參考，另一方面也是作為自己修心養性的指針。

希望劉老師的這篇自勉箴言：「靜以養心、動以養身、言其所信、行其所言、求知若渴、從善如流、盡其在我、隨分報國」，您會喜歡，更能體會。

鹿洞書院學規

朱熹

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

右五教之目。堯舜使契為司徒，敬敷五教，即此是也。學者學此而已；而其所以學之之序，亦有五焉，其別如左：

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

右為學之序。學、問、思、辨四者，所以窮理也。若夫篤行之事，則自修身以至於處事、接物，亦各有要，其別如左：

言忠信，行篤敬，懲忿窒慾，遷善改過。

右修身之要。

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

右處事之要。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行有不得，反求諸己。

右接物之要。

熹竊觀古昔聖賢所以教人為學之意，莫非使之講明義理，以修其身，然後推以及人；非徒欲其務記覽為詞章，以釣聲名取利祿而已也。今人之為學者，則既反是矣。然聖賢所以教人之法，具存於經，有志之士，固當熟讀、深思而問辨之。苟知其理之當然，而責其身以必然，則夫規矩禁防之具，豈待他人設之，而後有所持循哉？

近世於學有規，其待學者為已淺矣；而其為法，又未必古人之意也。故今不復以施於此堂，而特取凡聖賢所以教人為學之大端，條列如右，而揭之楹間。諸君其相與講明遵守，而責之於身焉。則夫思慮云為之際，其所以戒謹而恐懼者，必有嚴於彼者矣。其有不然，而或出於此言之所棄，則彼所謂規者，必將取之，固不得而略也。諸君，其亦念之哉！

編者的話

位處亞熱帶的台灣，四季變化並不分明。是否因此而孕育出當今混沌不清的社會，則難以佐證。在傳統的中國農業社會裡，人們為秋天的豐收而喜悅。雖然秋天帶有肅殺之氣，倘若每個人都能在此時節中，平心靜氣的從事耕耘工作，在知能方面有所增長，化暴戾而致祥和，讓社會更和諧更溫馨更進步，若果夫復何求？對整體社會而言，亦將是最大收穫，其果實將由社會中每一份子所共享。因此，欲實現此深秋大夢，則有賴於你我共同努力來營造，不是嗎？

本刊於第六期出版之同時，即進行一項問卷調查，希望瞭解固定贈閱單位有關訊息，以作為日後寄贈與否之依據，承各級學校及教育行政暨社教等機構予以熱烈回應，在此表示感謝。本刊因礙於經費，固定贈閱單位以一本為限。又本刊經讀者再三建議，自第六期起即提供借閱服務。欲訂閱者，請詳見各期封底裡版權頁說明，亦請廣為周知。

在整個社會瀰漫著是非不分的大環境中，清新的人、事、物顯然成為人們追逐的焦點。在環境清幽，風光秀麗的烏來國民中小學所在地，我們看到了一位形象清新有所作為的教育工作者——林校長新燕女士。她秉持教育理念與熱忱，來經營她所服務的學校，在母語教學、資訊教育(電腦)、幼兒教育、開放教育等工作做得有聲有色，並運用學校教育資源，開辦成人補習教育，以達到服務社區之目的。對於林校長之作為除予以肯定外，亦寄望以其清新的形象與作為，能帶給教育工作者些許啓示。

拜讀余院士英時先生所撰「求知的故事」一文，對余教授關愛青年人之心十分感動。本刊秉持好的資訊與先進共同分享之理念，將該文做摘要介紹，以饗讀者。首先介紹於明朝初年，當時大文學家和學者宋濂寫了一篇有名的文章，題目是送東陽馬生序。在文中詳述其年幼家貧之讀書艱苦過程，因買不起書而向藏書家借書，借期有限需日夜趕工抄書，即使在冬天沒有爐火的情況下，手都凍僵了，仍不敢稍停，唯恐誤了還書日期，下次就借不到書了。宋濂到了二十歲左右，也就是今天大學生時代，其基本知識已具備了，為了尋求名師請授學問，要到百里外求教，遇到風雨交加的隆冬，更是苦不堪言。對於其青少年時代刻苦求知精神，令人十分敬佩。在這則故事裡，所要探討的是古今中外，為功名利祿而讀書的多於為追求真理及知識者，在社會家庭的巨大壓力下，也就埋沒許多青年的才能。其次介紹余教授個人親身感受的一個真實故事，十幾年前其尚在耶魯大學教書，有一位台大理科畢業的可敬可愛的青年，已獲加州理工大學生化博士學位，並且在史丹佛大學從名師(諾貝爾獎得主)做博士後研究，而且卓有成績。他和余教授素不相識，忽然來信說，他的真正興趣在研究中國歷史，要求幫他到耶魯從頭學起，後來又在舊金山、洛杉磯與余教授懇談幾次，當時雖被其求知熱忱所感動，但是余教授不能不負責任鼓勵他中途改行，表示希望能在其研究本行之餘，可以自修並願意作其讀書顧問。雖然日後已失去聯絡，但時時還懷念著他，也為了未幫他完成心願而耿耿於懷，這段故事說明追求內在的學術興趣，不為任何阻力所動搖，將能實現真正的自我。再者余教授介紹一個大學時代決定人生方向的動人例子。美國有一本著名刊物「美國學人」，它的編輯是伊普斯汀(Joseph Epstein)，他從小便追尋自己的知識興趣，從不考慮將來怎樣吃飯的問題，而其父母也沒有特別鼓勵他追求學問，祇是聽由其自由發展。他在伊利諾州大學讀完一年級，便轉學到芝加哥大學，芝大的三年，廣泛地讀文學、哲學、社會學等各方面課程，至於有沒有追求博士或碩士學位並不清楚。但是他的一枝健筆欲為第一流學人和一般讀者所喜愛，而達到雅俗共賞的地步，其除了文史哲有深厚的素養，同時對美國社會(中產階級)和人性也有深刻的認識。他的生命雖有坎坷，但卻十分充實而滿足。最難得的是他的特立獨行，不為任何流行的潮流捲去，也不刻意地反潮流。而其一言一行都由肺腑中流出，但都經過了自己的獨立思考、獨立的判斷，此其所以可貴。余教授深信「人之患在好為人師」，平生不存「青年導師」之想，隨其讀過書的學生則以朋友相待，並以此數則真實故事，供青年讀者參考。拜讀該文之後，對余教授之謙沖學者風範留下深刻印象。本文之意涵，希望青年朋友能細細咀嚼品味，以不辜負余教授為文之用意與苦心。

由於西風東漸，自我推薦已被視為求職必備要件，曾幾何時，國內亦興起一股互相標榜風潮，學界及教育界亦受到感染。其實送高帽，亦應講求技巧，而且還要有學問。切記不可亂送，如果送多了，令人無法消受，則情何以堪？倒不如說句中肯的話，來得貼切也受用。

本期內容非常豐富，教育論壇探討的主題分別為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與偏差行為、高雄市首屆及第二屆高中自學方案入學生與普通生心理特質與學業成績之比較研究，這兩場座談會，均由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負責承辦。江教授南發對此一主題，做深入地研究，其認為國內的升學主義教育方式是造成青少年問題癥結所在，惟有教育正常化才有助於青少年自我中心主義的化解。筆者亦憶及台大公共衛生學院金教授傳春所撰對綜合高中之建言文章，其認為應著重教育理念發揮。其中也提及我國的教育缺失大瓶頸在於只注重「智」育，導至自我中心較重，易懷疑他人，難以在批評中自省而力求更新進步等語，此乃與江教授見解相近，真可謂專家所見略同。其次為探討高雄市高中自學方案入學生與普通生心理特質與學業成績之比較研究，對自學方案存廢問題，提出許多建設性之建議，本項研究可供教育行政主管當局評估與參考。在教育研究專欄裡，本期首先將介紹教育部駐美文化組組長李振清所撰「延伸教育改革的擴展：記一九九五年全美各州教育協會會議」一文，美方與會人士層級很高，有美國教育部長Richard W. Riley先生及部分地區州長暨知名學府校長等，誠如李組長在本文結語所透露之訊息，其認為我國今後宜透過此會議場合，與志同道合的各國教育界朋友們廣結善緣，彼此不分膚色與年齡，無分國界或語言，共同為二十一世紀的「新新人類」未雨綢繆，也為天地間人類「本真」，維繫於不墜，難能可貴的是，國際間的教育決策人士，均已次第有此共識。而「延伸教育改革的擴展」(Extending the Reach of Reform)就是一個很好的寫照。最後李博士也語重心長的表示，希望別讓政治熱戰害了教育遠景與二十一世紀的中國新希望，本文可供國內熱心教育改革者及教育主管部門參考。其次介紹彭森明博士所撰「美國高等教育現況其特徵及發展趨勢」一文，其將近年來美國高等教育實施情形與其特徵及未來發展趨勢，做一番精闢的介紹，讓讀者很容易瞭解當今美國高等教育之全貌。國立中正大學成教所所長黃富順博士，亦以「如何建立終生教育體制，適應未來社會的需要」為文，目前我國已步入高齡人口國家，且因時代環境的急遽變遷，資訊傳遞快速而便捷，「活到老，學到老」這句話，已是現代人生活中所不可或缺，因為若不加快腳步努力學習，很可能自己在極短的時間裡即成為落伍之人，因此每個人都應對終生教育的意義與內涵有所體認，為學習社會開創更美好的遠景，本文可供從事成人教育工作及研究者參考。又林天德博士亦為本刊撰文，其以「低年齡與高人關技能者較不守傳統」為題，本文對人際關係做一深入淺出的剖析，其在結論中發現有趣的現象，即一般人以為西洋人重個人表現，而東方社會，則強調和諧與合作。但是在今日的台灣社會，卻發現自我意識之普遍提升，如「只要我喜歡，有什麼不可以」，又說「捨味嚙不驚」即什麼都不怕之意，而今美國的郭飛(S. R. Covey)與魏立(D. Waithey)分別在他們的書上和唱片上，鼓吹人們經由互助合作而追求雙贏的目標，其認為現在是東西方各走回頭路，本文可供研究公關及心理學暨國人參考省思。國立屏東師範學院蘇復興副教授來稿，其以「培育國小英語師資，此其時矣！」為文，對於我國如何提升外語教育之師資培育問題，提供建設性之見解，本文可供教育主管當局參考。而服務於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陳美如女士來稿，在以「雙語教育教學模式初探一試論雙語教育在我國之可行途徑」為題，其認為雙語教育是促進族群融合，彼此了解相互尊重的途徑，進而擴大為雙文化教育甚至多文化教育，惟有經由語言文字的參證，提昇到文化意識的參證，終至促進彼此文化的了解，此一途徑將有助於多元文化教育之落實，本文可供從事語文教育工作者參考。另外，台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陳聖謨先生來稿，其以「組織文化與學校行政革新」為文，其認為學校領導者應體認組織文化對學校組織變革有巨大的影響力，宜重視學校文化層面的經營、構思以發展健全文化可行的途徑，以奠定教育改革成功的根基。同時，教育行政單位亦應加強對校長績效考核，獎優汰劣，以敦促校長秉持教育使命感及專業觀念主持校務，以確保學校文化的永續發展，本文可供教育行政人員參考。在教育名詞解釋專欄裡，本期仍請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初教所吳所長清山及林天祐副教授共同撰寫「開放教育、田園教學」兩個名詞，希望從事教育工作者多加瞭解。在焦點話題專欄中，本期將介紹教師、學生家長及研究人員來稿，對學生輔導與管教辦法提供許多寶貴意見，並提出建設性之因應對策。對於上述四位作者熱衷參與時下熱門焦點話題研討，謹表謝意。承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及台南縣政府教育局暨教育部駐外文化組提供最新教育訊息之熱忱，謹此向諸位女士先生表示感謝。本期新闢之「春風化雨」專欄，由本館楊祕書永慶執筆專訪教育家劉真先生，對白如先生的事蹟及為人行事風格，以細膩的筆觸，做深入的描述，讀者可經由其介紹，將更清楚地認識當代教育家的風範。最後，仍企盼先進不吝賜教，使本刊因而更成長更茁壯。



▲本年十月十一日，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研究生來館參觀，由視聽組朱代主任煥興負責接待並予解說媒體製作過程。



▲圖為來訪研究生參觀視聽教育組，由本館同仁接待。

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

第七期

發行者：國立教育資料館

發行人：毛連塏

主編：黃小齡

編輯委員：毛連塏（召集人）、黃炳煌、魏明通、吳明清、吳清山、單文經、何昆泉、駱建人、楊永慶、洪文向、朱煥興、許明忠、陳木子、余英照、葉民雄、鍾萬梅、黃小齡

編輯小組：許明忠（召集人）、黃小齡、熊宗樺、段懿真、陳麗卿、邱森波、徐月鳳、王秉倫、王冠文

封面設計：陳木子

發行地址：台北市南海路四十三號

電話：(〇二)三七一一〇一〇九

承印：邦迪設計印刷有限公司

電話：(〇二)三〇二九六一一

售價：每期新台幣六〇元，一年六期新台幣三五〇元。

零售處：政府出版品展售中心。

地址：台北市衡陽路二十號正中書局三樓

電話：(〇二)三八二一一五三轉

傳真電話：(〇二)三七五一四四六

訂閱：有限責任國立教育資料館員工消費合作社

電話：(〇二)三七一〇一〇九轉一一五

劃撥帳號：一四〇〇一七〇八號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創刊

出版登記：行政院新聞局台誌字第一一四二二號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5187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交寄

統一編號

06338840015

